

Part 1 第一部分 |
重点推介项目

濮阳市台(前)辉(县)高速公路豫鲁界至范县段 项目简介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名称

濮阳市台(前)辉(县)高速公路豫鲁界至范县段项目

(二)项目背景

根据 2012 年《河南省高速公路网规划调整方案》，台前至辉县高速公路是河南省高速公路网 12 条东西横向通道之一，本项目位于濮阳市台前县和范县，是台辉高速的组成部分，跨越黄河天堑，向东联接梁山至东平高速公路，从而将豫鲁两省高速公路联接起来，进而贯通晋东南、豫北、鲁西至鲁东沿海。本项目将联接范辉高速、德商高速、济广高速、济徐高速等大通道，间接联接大广高速、京珠高速、二广高速等国家主干通道，不仅连接豫北、鲁西路网，还贯通晋东南、豫北、鲁西至鲁东沿海地区，促进沿线经济发展，提高与其平行的国家高速网青兰高速大通道的综合运能。

中原经济区于 2010 年上升为国家战略，2012 年正式出台了《中原经济区规划(2012—2020 年)》。“十二五”时期，河南省将重点推进、全面实施中原经济

区发展战略,并将豫北地区确定为中原经济区能源、重工业的重要支撑。濮阳市地处豫东北,是河南省第二条出海通道的桥头堡和中原城市群对接山东沿海与环渤海经济圈的门户,中原经济区发展战略的实施,将为濮阳市发展交通设施、完善基础产业、提高产业承载力、实现经济社会跨越式发展提供难得的发展机遇。拟建项目连接豫北、鲁西地区,豫北、鲁西地区可借中原经济区规划之东风,促进区域经济联系及发展,加速城镇化进程,拟建项目的建设更是增砖添瓦。

本项目通过范辉高速公路西可连接山西省高平至陵川高速公路,东可连接山东省范县至东平高速公路,进而形成区域东西向交通大通道。该通道内西有晋南大院文化、南太行山水,中有濮阳龙城文化,东有鲁西水浒梁山泊、泰山风景及鲁东沿海旅游风光。根据河南省旅游业“十二五”发展规划,将把中国杂技之乡濮阳市打造成世界知名的文化旅游目的地,重点建设濮阳等重要姓氏寻根旅游目的地,同时打造濮阳单拐冀鲁豫军区旧址、台前将军渡红色旅游目的地。拟建项目建设为促进沿线旅游产业发展、开拓旅游市场的需要。

根据桥位附近黄河公路桥分布,本项目距离上游德商高速公路鄆城黄河大桥约 50km,距离下游 G105 平阴黄河公路大桥约 75km。在鄆城黄河大桥与平阴黄河大桥之间虽然有多座浮桥,但浮桥通行能力极差,遇到黄河汛期,会出现交通断行,交通堵塞,严重影响了黄河两岸的经济往来。本项目位于鄆城黄河公路大桥和平阴黄河公路大桥之间,建成后将进一步提高黄河通道的通行能力,实现黄河两岸更加紧密的经济交流。同时,黄河桥作为战略通道,具备国防交通战备作用。台辉高速公路豫鲁省界黄河大桥将为国防战备建设增添又一基石。

(三)项目进度

目前,项目的土地预审、环评、地震、防洪等项目立项需要的相关报告已编制完成,项目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也已编制完成。项目工期 36 个月,计划

2016年开工,2019年底建成通车。

本项目衔接的山东高速公路项目,已列入山东省高速公路网规划,目前项目工可报告已编制完成,正在开展项目立项前期相关报告,计划与拟建项目同期开工建设,同时建成通车。

二、项目选址和其他规划条件

(一)选址

台辉高速公路是河南省高速公路网规划重要组成部分,向东接山东境的高速公路网,向西连接晋东南,是连接豫北、鲁西乃至晋东南的一条东西向高速通道,将晋、豫、鲁三省的高速公路网顺利联接,豫鲁两省已于2010年签订备忘录将其列入两省的重点交通项目。

台辉高速豫鲁界至范县段起于山东省梁山县黑虎庙乡赵水坑村北,向西跨越黄河后进入台前县境,止于与德商高速公路交叉处,并与濮范高速公路顺接。

(二)占地面积

占地3569亩。征地拆迁工作未开展,征地拆迁工作由社会资本方投资,政府负责实施。

(三)土地获得方式

无偿划拨。

(四)项目工程路线方案图



三、项目主要经济技术指标

(一)项目投资

项目估算投资 49.33 亿元(不含运营期投资),其中建筑安装工程费为 33.43 亿元。

(二)建设内容

台(前)辉(县)高速公路豫鲁界至范县段东起豫鲁省界,西至德商高速与濮范高速互通区,地处台前县、范县,项目全长 37.89Km,其中:黄河特大桥长 10.153 公里,接线工程长 27.743 公里,占地 3569 亩。项目拟采用设计速度 120 公里/小时的高速公路建设标准,其中黄河特大桥采用双向六车道,其余路段采用双向四车道,路基宽 28 米。

(三)建设技术标准

项目处于平原区,建成后应达到设计速度 120km/h 的高速公路标准,具体指标见下表。为鼓励项目创新,本项目仅提供产出规格要求,没有对如何交付提出要求。

项目主要技术控制指标表

项目	指标名称		单位	指标
1	地形			平原区
2	路线长度	总长,	M	37.897
		其中:黄河特大桥	M	10.153
		河南境接线长	%	27.743
3	公路等级		-	高速公路
4	设计速度		Km/h	120
5	车道数		个	4(黄河桥6)
6	黄河特大桥桥面净宽		M	2×15.5
7	接线路基宽度		M	28
8	行车道宽		M	3.75
9	中央分隔带		M	3
10	路缘带		M	2×0.75
11	路面类型		-	沥青混凝土
12	桥涵设计荷载等级	黄河特大桥	-	公路-I级×1.3
		中桥	-	公路-I级
13	设计洪水频率	黄河特大桥	-	1/300
		接线路基、中桥	-	1/100
14	黄河桥位段通航等级		级	IV
15	地震动峰值加速度		-	0.15-0.20g

(四)运营成本构成

项目运营期成本包含道路养护、维护成本,大修成本等。计划10年进行一次全面大修,5年进行一次中修(大面积罩面),各种运营费用年增长率均为3%。

四、项目实施机构

本项目的实施机构拟定为濮阳市交通局,项目实施机构主要负责项目的具体实施,包括实施方案编制,协助财政部门或PPP中心对项目进行物有所值评价和财政承受力论证,组织项目实施方案的报批,项目合同的编制、组织政

府采购、谈判与合同签署、项目监督和项目移交等工作。

五、项目拟选择的PPP实施模式

项目运作采取建设—运营—移交(BOT)的方式,项目实施机构通过合法合规的政府采购方式选择合格的社会资本方,由社会资本方单独或和政府(或政府指定的相关单位)一起成立项目公司,项目实施机构和项目公司签署PPP项目合同,由项目公司负责本项目的投资、融资、建设、运营、维护和用户服务等工作,合同期满,项目公司将项目资产及相关权利等移交给政府或政府指定的相关单位。

六、项目合作期限及分工

本项目PPP合作期限拟定为33年,其中建设期3年,运营期30年。本项目计划2016年开工建设,2019年底建成通车,工期36个月。

项目可研、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拟由政府主导完成,社会资本方予以优化,相关费用计入项目总投资,由社会资本方承担。

七、项目回报机制

项目回报机制采用使用者付费方式,由最终消费用户直接付费购买公共产品和服务,主要包括车辆通行费收入、服务设施和广告开发经营收入等。

初步测算结果表明,在拟定的经营年限、收费标准等各项参数条件下,项目融资后的各项财务评价指标均高于基准值,项目具有一定的盈利能力。

如果使用者付费不足以弥补社会资本方收回投资和取得合理回报,则政府予以一定运营补贴,政府补贴纳入财政预算和中长期规划。

如果项目产生超额收益,则超额收益部分由政府和社会资本方按照一定比例分配。

八、政策支持和配套安排

政府将积极研究在本项目经营范围和时限内给予项目公司一定政策支持。

此外,政府将协调相关部门及时推进项目的征地拆迁等配套安排。

九、联系方式

联系单位:濮阳市交通局

联系人:李世敏 刘发勇

联系电话:13839258678 15903939158

濮阳市肿瘤医院项目简介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名称

濮阳市肿瘤医院项目

(二)项目背景

近年来,我国癌症发病率和死亡率呈现持续走高趋势。据全国肿瘤登记中心发布的《2012 中国肿瘤登记年报》数据,全国肿瘤发病率为 285.91/10 万,全国每分钟有 6 人被诊断为恶性肿瘤。濮阳市现有人口 388 万,据此推算,全市每年新发肿瘤病人将超过 11000 人,受地域影响,食道癌等发病率要高于全国平均水平。

目前,全市没有一家专科肿瘤医院,各家综合医院开设的肿瘤床位远远不能满足肿瘤患者需求,大量肿瘤患者不得不远赴外地就医,增加了患者额外的经济负担和身心痛苦,全市肿瘤疾病防治能力与人民群众就医需求不相适应的矛盾日益凸显。资料显示,我国目前每年的医疗消费只相当于国民生产总

值的4%，医疗产业市场年增长速度约为13%，而肿瘤领域年增长速度突破了20%。濮阳市肿瘤疾病防治业务市场空间巨大，前景广阔。

为早日解决濮阳市肿瘤患者就医难题，加强全市卫生服务体系建设，市长办公会专题研究了采用ppp模式建设肿瘤医院相关问题，会议原则同意依托市第五人民医院建设肿瘤医院的意见。濮阳市第五人民医院是2007年经市政府批准，在原市肿瘤医院、市结核病防治所基础上成立的二级专科医院。

(三)项目进度

目前，濮阳市肿瘤医院项目已经过专家论证、市长办公会研究同意，市发展改革委已经立项。

二、项目选址和其他规划条件

(一)项目选址

项目位于濮阳市黄河路西段路南、大广高速西侧，利用濮阳市第五人民医院院内原有土地及周边预留土地进行建设。

(二)占地面积

项目占地260亩(含专家公寓用地60亩)，其中项目一期占地50亩，项目二期占地210亩(含专家公寓用地60亩)。

(三)土地获得方式

项目一期为现有土地，项目二期土地为无偿划拨或优惠出让。

(四)项目区位图



三、项目主要经济技术指标

(一)项目投资

项目估算投资4.8亿元(不含运营期投资),其中一期投资1.8亿元,二期投资3亿元。

(二)建设内容

项目按照三级肿瘤专科医院进行总体规划设计,总建筑面积65000平方米,设计床位800张,分二期完成。其中项目一期按照二级肿瘤专科医院起步建设,总建筑面积15000平方米,设计床位300张,在市第五人民医院院内原有土地建设肿瘤业务综合楼一幢,地上10层,地下1层,主要用于开展肿瘤诊断、治疗、保健等工作,基建、设备及配套建设到位。项目二期总建筑面积50000平方米,设计床位500张,在市五院南侧新征土地建设,规划建设肿瘤医药研发中心、急救中心、康复训练中心、肿瘤筛查中心、教培中心以及高端疗养服务中心等,配套污水处理、消毒供应室、职工宿舍、职工食堂、地下停车场以及专

家公寓等。

(三)建设技术标准

序号	技术指标			计量单位	数值	
1	总用地面积			亩	200-260	
2	总建筑面积			m²	65000	
	其中	地上建筑面积		m²	60136	
		其中	业务综合楼		m²	13636
			急救中心		m²	10000
			康复疗养中心 (包含康复疗养及康复训练)		m²	12000
			综合中心(包含:肿瘤医药研发中心、肿瘤筛查中心、教培中心)		m²	14700
			专家及职工公寓		m²	8000
			食堂		m²	800
			消毒供应室等配套业务用房		m²	1000
			地下建筑面积		m²	4864
		其中	地下室		m²	1364
			地下车库		m²	3500
		停车位	地面停车位		个	50
			地下停车位		个	80
3	建筑密度			%	8.6	
4	容积率				0.48	
5	绿地率			%	42.22	
6	建筑基底面积			m²	11440	

(四)运营成本构成

运营成本包括医院建成投入使用后正常运营过程中发生的成本,包括临床服务成本、医疗技术成本、医疗辅助成本等医疗业务成本和建筑、设备设施的维修保养、后勤辅助服务等各项管理费用。

四、项目实施机构

本项目的实施机构拟定为濮阳市卫计委,项目实施机构主要负责项目的

具体实施,包括实施方案编制、协助财政部门或PPP中心对项目进行物有所值评价和财政承受力论证,组织项目实施方案的报批、项目合同的编制、组织政府采购、谈判与合同签署、项目监督和项目移交等工作。

五、项目拟选择的PPP实施模式

项目运作采取建设—运营—移交(BOT)的方式,项目实施机构通过合法合规的政府采购方式选择合格的社会资本方,由社会资本方和政府(或政府指定的相关单位)一起成立项目公司,项目实施机构和项目公司签署PPP项目合同,由项目公司负责本项目的投资、建设、股份制改造和运营等工作,政府以市第五人民医院土地、房屋、人员、品牌、管理及专家团队和国家财政投入经评估后参与股份制合作,原则上占比不高于49%,社会资本占比不低于51%。合同期满后,项目公司将项目资产及相关权利等移交给政府或政府指定的相关单位。

六、项目合作期限及分工

本项目PPP合作期限拟定为30年,本项目一期计划2016年开工建设,2018年建成投入使用,工期36个月,项目二期视一期运营情况适时建设。项目可研、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由政府主导完成,社会资本方予以优化,相关费用计入项目总投资,由社会资本方承担。征地拆迁工作由社会资本方投资,政府负责实施。

七、项目回报机制

本项目回报机制为使用者付费。为初步测算结果表明,在拟定的经营年

限、收费标准等各项参数条件下,项目融资后的各项财务评价指标均高于基准值,项目具有一定的盈利能力。

如果使用者付费不足以弥补社会资本方收回投资和取得合理回报,则政府予以一定运营补贴,政府补贴纳入财政预算和中长期规划。

如果项目产生超额收益,则超额收益部分由政府和社会资本方按照一定比例分配。

八、政策支持和配套安排

濮阳市支持并积极推进濮阳市第五人民医院进行股份制改造、改制、托管、肿瘤医院建设、设备设施配置、土地规划、相关人员任职的人事手续等与本合作项目相关的所有审批手续办理过程中给予政策支持。在濮阳市肿瘤医院初期建设和后期运营过程中,给予其与濮阳市所有公立医疗机构中相同的优惠及补助政策,在职工医疗保险、居民医疗保险、新型农村合作医疗保险、工伤保险等方面在配额分配上予以倾斜支持,开通油田职工医保在濮阳市第五人民医院直补系统,更好的服务周边群众。

在项目合作期限内,确保濮阳市第五人民医院现有人员编制数量不减,财政供给和补贴补助标准不减,并按照国家规定及时申报、拨付传染病医院和肿瘤医院应有的各项国家财政专项补贴。合作协议签署后,不利用濮阳市肿瘤医院的资产或投资方投入的资产与第三方进行合作,不将濮阳市肿瘤医院的资产或投资方投入的资产进行与该院无关的抵押和质押。

合作期限内,确保濮阳市第五人民医院名称不变、独立法人地位及领导结构不变、医院在域内医疗中心地位不变、医院公益职能与社会责任不变。积极支持濮阳市肿瘤医院引进现代企业管理制度,依托濮阳市第五人民医院现有管理团队和专家团队进行管理运营,着力提升医疗水平。按照国家政策,新建

或改扩建基本建设项目可比照公立医院有关申报程序申请贷款同级财政贴息。在资产所有权、经营权、加入急救医疗网络、技术职称评定及工龄计算、业务培训、参加学术组织和学术活动、医疗技术准入、科研立项、政策知情等方面与公立医院享受同等待遇。配备大型医用设备,享受比公立医疗机构更为宽松的审批政策,同等条件下优先核准或审批。承担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及政府下达的医疗卫生支农、支边、对口支援等任务享受与公立医疗机构相同的补偿政策。作为非营利性医疗机构,享有与公立医疗机构同样的税收优惠待遇。用电、用水、用气、用热与公立医疗机构同价。鉴于市肿瘤医院远离城区,条件艰苦,为吸引本市、省内、全国各地专家,稳定现有医疗队伍,降低医疗风险,就近规划60亩土地建设产权式专家公寓,并确保职工子女享有片区内免费入学待遇,妥善解决职工住房、子女接受教育等现实问题。可申报减免医院或专家公寓建设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城市建设配套费等),二期建设用地享受不低于公立医院的土地优惠政策(政府划拨、协议出让、基本建设项目免缴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专家公寓建设享受政策范围内的最大最优惠力度的支持(如土地成本价),确保合法程序获得国有土地使用权(五通一平,即:通水、通电、通路、通讯、通天然气,平整土地)。

九、联系方式

联系单位:濮阳市卫计委

联系人:张道宏

联系电话:13803935036

濮阳市2×600MW热电厂配套供热管网项目简介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名称

濮阳市2×600MW热电厂配套供热管网项目

(二)项目背景

目前濮阳市集中供热主要热源为国电濮阳热电有限公司2×210MW热电厂和濮阳龙丰热电有限公司一台25MW背压机及3台220t/h煤粉炉,总供热能力1400万平方米。目前实际覆盖供热面积达到1792.69万m²,至2020年濮阳市城区民用建筑面积将达到4038万平方米,近几年城市规模迅速扩大,现有热源供热能力严重不足,为解决现状供热热源不足以及近期热负荷发展的问题,东部龙丰热电厂正在建设2×600MW机组,须与之配套建设供热管网共同来解决濮阳市的供热需求。东部龙丰热电厂的供热能力为采暖面积2000万平方米。

(三)项目进度

目前,本热网工程项目已立项。土地、环评、规划、需要的相关报告正在编制。

本热网工程计划与濮阳龙丰热电厂工程建设同步实施。预计2016年7月开工兴建,2017年采暖季即可部分投入运行,2017年采暖季全部热负荷的40%实现供热,到2020年采暖季可全部达产。

二、项目选址和其他规划条件

(一)建设内容

根据濮阳市集中供热专项规划,本工程是濮阳龙丰热电厂2×600MW城区高温水热网配套工程,主要建设内容为:

1.东部热电厂(2×600MW机组)由热电厂西侧方向引出一条DN1400供热管线沿中原路一直向西敷设,穿越106国道至盘锦路,长度为14.5公里。

2.濮东产业集聚区供热管网,由主管网开口沿新东路向北、向南敷设管径为DN800—DN400,长度7.5公里。

3.工业园区商务住宅区供热管网工程。由主管网开口沿经五路路向南敷设,管网管径为DN700—DN400,长度8.8公里。

(二)土地获得方式

管网建设主要沿城市市政道路直埋敷设,未建成道路管道直埋管道敷设主要是临时占地。

(三)项目工程路线方案图



三、项目主要经济技术指标

(一)项目投资

项目估算总投资为 34527.80 万元,其中静态投资 32848.80 万元,涨价预备费 0.00 万元,建设期贷款利息 1593.00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85.99 万元。

(二)建设内容

本项目建设内容含从热电厂至盘锦路的高温水一级管网,濮阳市工业园区、华龙区产业集聚区的高温水供热主管网,新建 40.33km 一级热水管网(管槽长度)。其中 DN1200 管长 14.5km, DN800—DN400 管网为 25.6km。

根据规划,本工程总供热面积 2000 万 m^2 。其中:直供区域供热面积 220 万 m^2 ,趸售区域供热面积 1780 万 m^2 。

工程项目二级网和热力交换站内容不在本范围内。

(三)建设技术标准

本项目采用的技术标准有《城镇供热管网设计规范》CJJ34—2010、《城镇供热管网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CJJ28—2014。

本项目热源为新建热电厂项目,满足国家节能法、环保法的要求,符合国家能源产业政策。

合理确定供热范围,并充分考虑发展的需要及与供热规划的衔接关系,一级管网一次设计,分步实施,以保证投资经济合理。

供热管网原则上全部采用直埋敷设,穿越道路和特殊地段可采用顶管等特殊处理方法。

供热参数:考虑高温热水最佳供、回水温差,又要考虑输送高温热水对直埋管道保温材料的要求,本工程的供热参数确定为:

一级网供、回水温度:130/70℃

二级网供、回水温度:75/50℃

采暖综合热指标为 50W/ m², 供热负荷 840MW。全年总供热量 5902.25TJ/a,最大负荷利用小时数 1951.80h,全年供暖小时数 2616h。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合计	建设期	生产经营期			
			1	2	3	4	5
	生产负荷(%)		36.52%	59.35%	82.18%	100.00%	100.00%
1	制造成本	404787.21	7057.58	13595.16	18000.02	21439.81	21439.81
1.1	直接材料	356818.89	6939.17	11276.15	15613.12	18999.44	18999.44
1.1.1	外购燃料	354710.82	6898.17	11209.53	15520.88	18887.19	18887.19
	天然气费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外购热能费	354710.82	6898.17	11209.53	15520.88	18887.19	18887.19
1.1.2	电费	2108.07	41.00	66.62	92.24	112.25	112.25
	基本电费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电度电费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电度电费	2108.07	41.00	66.62	92.24	112.25	112.25
1.1.3	水费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1.4	外购材料费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水处理药剂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序号	项目	合计	建设期	生产经营期			
			1	2	3	4	5
	石灰石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2	直接人工	2198.86	48.54	72.81	97.08	116.50	116.50
	生产人员	2198.86	48.54	72.81	97.08	116.50	116.50
1.3	制造费用	45769.47	69.88	2246.21	2289.82	2323.88	2323.88
	运输费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灰渣处置费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折旧费	31389.03	0.00	1652.05	1652.05	1652.05	1652.05
	修理费用	10372.64	0.00	459.55	459.55	459.55	459.55
	租赁费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制造费	4007.79	69.88	134.61	178.22	212.28	212.28
2	管理费用	19565.86	407.05	657.83	860.60	1037.67	1037.67
2.1	公司经费	360.00	18.00	18.00	18.00	18.00	18.00
2.2	技术人员	524.23	26.21	26.21	26.21	26.21	26.21
2.3	摊销费	24.00	0.00	24.00	0.00	0.00	0.00
2.4	土地使用税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5	其它管理费	18657.63	362.84	589.62	816.39	993.46	993.46
3	财务费用	10717.51	2.24	4.87	1464.11	1357.08	1249.08
3.1	其中:流动资金	133.51	2.24	4.87	6.11	7.08	7.08
3.2	其中:长期借款	10584.00	0.00	0.00	1458.00	1350.00	1242.00
4	营业费用	0.00					
5 其中:	总成本费用	435070.58	7466.87	14257.86	20324.73	23834.56	23726.56
	固定成本	74243.90	457.83	2847.11	4533.39	4622.84	4514.84
	可变成本	360826.68	7009.04	11410.75	15791.34	19211.71	19211.71
6	经营成本	392940.04	7464.64	12576.94	17208.57	20825.43	20825.43
7	单位成本(元/平米)		93.34	109.68	112.92	108.81	108.32
8	单位经营成本(元/平米)		93.31	96.75	95.60	95.08	95.08

四、项目实施机构

本项目的实施机构拟定为濮阳市公用事业局,项目实施机构主要负责项目的具体实施,包括实施方案编制,协助财政部门或PPP中心对项目进行物有所值评价和财政承受力论证,组织项目实施方案的报批,项目合同的编制、组

织政府采购、谈判与合同签署、项目监督和项目移交等工作。

五、项目拟选择的PPP实施模式

项目运作采取建设—运营—移交(BOT)的方式,项目实施机构通过合法合规的政府采购方式选择合格的社会资本方,由社会资本方单独或和政府(或政府指定的相关单位)一起成立项目公司,项目实施机构和项目公司签署PPP项目合同,由项目公司负责本项目的投资、融资、建设、运营、维护和用户服务等工作,合同期满,项目公司将项目资产及相关权利等移交给政府或政府指定的相关单位。

六、项目合作期限及分工

本项目PPP合作期限拟定为30年,其中建设期2年,运营期27年。本项目计划2016年开工建设,2017年建成与电厂同步投用。

项目立项、可研拟由政府主导完成,社会资本方予以优化,相关费用计入项目总投资,由社会资本方承担。

七、项目回报机制

项目回报机制采用使用者付费方式,由最终消费用户直接付费购买公共产品和服务,主要经营收入为热电厂热能通过高温水管网输送趸售给濮阳市热力公司及油田供热处的输送管输费,产业集聚区、濮阳市工业园区采暖费经营收入等。

八、政策支持和配套安排

政府将积极研究在本项目经营范围和时限内给予项目公司一定政策支持。

联系方式

联系单位:濮阳市公用事业局

电 话:0393—6665062

联 系 人:邵现领 13703830807

王荣华 18503938658

濮阳市城区污水管网项目简介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名称

濮阳市城区污水管网项目(本项目分为城区截污治污工程和盘锦路污水管网工程)

(二)项目背景

市政污水管道覆盖率较高,城市主次干道和支路下基本都能同步铺设污水管道。社区、居住小区和厂区等地块内部多是合流管道,排水管道覆盖率不高,多数地块内部没有雨水管网,雨水靠地面坡向沿地面自流到城市道路,或与污水管道合流排放。社区、居住小区和厂区等地块内部排水管道接入市政排水管道,缺乏严格的管理措施,错接乱接现象普遍存在,致使雨污水管道混接严重,造成市政道路下的雨污水管道都同时在流污水和雨水。

排水设施大多是地下工程,管理难度大,再加上资金和人员的投入偏重于道路交通、景观绿化等容易出形象的方面,造成了地下排水管道长期不能正常

养护,“带病工作”,严重影响其功能的发挥。城市排水设施长期受到清通机械设备的限制,造成疏于维护管理。日常管道养护停留在疏通堵塞、更换井盖等较低级别的工作上,对于管道内的淤积情况、水力特征、水质变化等缺少一个适时监测和长期观测记录数据。

从长远打算,从濮阳自身的排水条件考虑,只有积极对已建成区的排水系统进行改造,在新建区修建完善的雨、污分流管道,修建必要的污水泵站、雨水泵站,修建合理规模和数量的污水处理厂,才能根治目前市区排水出现的种种问题。因此,尽快兴建本工程,已到了刻不容缓的地步,建设本工程是十分必要的。

(三)项目进度

截至目前,城区截污治污工程项目测绘、规划、环评、水保、立项、可研、造价、代理、设计、监理均已完成和确定,部分管网已施工完毕;盘锦路污水管网项目测绘、立项、设计、监理已确定完成,计划2016年底竣工。

二、项目选址和其他规划条件

(一)选址

拟建项目为排水管道工程,管道选址均在现状市政道路红线范围内,利用现状道路空闲位置布置管线。

盘锦路污水项目按照城市总体规划,自绿城路文化路污水提升泵站沿绿城路南侧向东至盘锦路,沿盘锦路向南至站前路,然后沿站前路向东至106国道,接入新建污水提升泵站。

(二)占地面积

本项目分为城区截污治污工程和盘锦路污水管网工程。城区截污治污工程是在现状道路红线内增加污水管道,不占用土地;盘锦路污水管网工程需临

时占用土地。提升泵站需征地约2.5亩。

(三)土地获得方式

划拨土地

三、项目主要经济技术指标

(一)项目投资

城区截污治污工程估算总投资 11392 万元；盘锦路污水管网工程估算总投资 3298 万元；两工程合计投资 14690 万元。

截至目前未实施项目建设估算总投资 8316 万元(不含运营期投资),其中建筑安装工程费为 7000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700 万元,预备费 616 万元。

(二)建设内容

目前未实施的项目管道总长 25.7 公里,污水提升泵站一座。

(三)建设技术标准

污水管道管径 DN500—DN1000,污水泵站提升规模 4 万吨/日。

序号	路名	起点	终点	管径(mm)	管道长度(米)	备注
1	石化路	濮水路	化工一路	D800	2000	
2	黄河路	濮上路	化工一路	D600	750	
3	文明路	任丘路	黄河路	2×D600	1000	
4	黄河路	帝丘路	马颊河	D600	440	
5	人民路	濮上路	化工一路	D600	840	
6	绿城路	文化路	盘锦路	D1000	710	
7	盘锦路	绿城路	站前路	D1000	5200	
8	站前路	盘锦路	林荫路	D1000	1728	
9	五一路	盘锦路	106 国道	2×D500	1173	
10	中原路	高速路	濮水路	D800	2817	
11	过路管改造			D800	9000	
12	破除恢复路面			平方米	65912	
				管长合计	25658	

(四)运营成本构成

项目运营期成本包含管道养护、维护成本,大修成本等。

四、项目实施机构

本项目的实施机构拟定为濮阳市市政园林管理局,项目实施机构主要负责项目的具体实施,包括实施方案编制,协助财政部门或PPP中心对项目进行物有所值评价和财政承受力论证,组织项目实施方案的报批,项目合同的编制、组织政府采购、谈判与合同签署、项目监督和项目移交等工作。

五、项目拟选择的PPP实施模式

项目运作采取建设—移交—运营(BTO)的方式,项目实施机构通过合法合规的政府采购方式选择合格的社会资本方,由社会资本方单独或和政府(或政府指定的相关单位)一起成立项目公司,项目实施机构和项目公司签署PPP项目合同,由项目公司负责本项目的投资、融资、建设、运营、维护和用户服务等工作,合同期满,项目公司将项目资产及相关权利等移交给政府或政府指定的相关单位。

六、项目合作期限及分工

本项目计划2015年开工建设,2016年底建成。PPP合作期限预计25—30年。项目可研、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拟由政府主导完成,社会资本方予以优化,相关费用计入项目总投资,由社会资本方承担。

七、项目回报机制

项目回报机制采用政府付费方式,可用性付费(Availability Payment)是指政府依据项目公司所提供的项目设施或服务是否符合合同约定的标准和要求来付费。

八、政策支持和配套安排

政府将积极研究在本项目经营范围和时限内给予项目公司一定政策支持。并研究并建立政府购买服务机制,确保将本项目购买服务费用在运营年度纳入政府财政预算,并足额、及时予以支付。此外,政府将协调相关部门及时推进项目的征地拆迁等配套安排。

九、联系方式

联系单位:濮阳市市政园林管理局

联系人:闫进轩 贾文静

联系电话:13938310295 15903936528

濮阳市第二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项目简介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名称

濮阳市第二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项目

(二)项目背景

濮阳市实施“以工兴市”战略,在1992年9月成立了濮阳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并于2013年03月升级为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2012年全区生产总值完成62亿元,增长14.4%。开发区产业集聚区内辖工业企业280家,其中规模以上企业46家,已初步形成了以中原乙烯、大化乙烯、三安化工等企业为代表的石油化工产业;以迈奇科技、新豫化工、颖泰化工等企业为代表的精细化工产业;以濮耐功能材料公司为代表的新材料产业;以双发实业、海华石油机械、贝英数控机床为代表的机械制造产业;以泓天威药业、汇元药业、仲亿药业、华峰制药等企业为代表的生物医药产业;以龙丰纸业为代表的林纸林板等六大产业。

随着社会经济的快速发展,濮阳市第二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已接近满负荷运行,为解决西部工业园区工业废水、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生活污水、皇甫片区生活污水对周围水环境的影响,完善排水设施的建设,达到国家卫生标准,提高人民的生活质量,濮阳市人民政府将濮阳市第二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列入了濮阳市2015年度“十大”民生工程。

目前,濮阳市现状有污水处理厂3座,分别处理市区、工业园区、油田片区和乙烯大化厂的污废水。《濮阳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指出,十二五期间,城市污水集中处理收集率达到86%,中水回用率达到40%。

濮阳市第一污水处理厂主要处理对象为濮阳市区(东部城区)的生活污水。而濮阳市第二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主要处理西部工业园区产生的工业污水,一期工程设计处理规模5万t/d,2013年3月投入试运行,出水水质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规定的一级A标准,现状条件下处理后的尾水就近排入第三濮清南干渠。

濮阳市第二污水处理一期工程自投产以来,接纳的污水量稳步增加。各月内日均进水水量稳定,基本达到设计规模的80%以上。其中,2014年9月份,进水水量超出一期设计处理规模(>5万t)的天数为1天;2014年10月份,进水水量超出设计处理规模(>5万t)的天数为10天;2014年11月份,进水水量超出设计处理规模(>5万t)的天数为4天;2014年12月份,进水水量超出设计处理规模(>5万t)的天数为11天。污水处理厂长时间的超负荷运转不仅会增大污水处理成本、降低处理效果,更存在严重的安全隐患。

随着西部工业园区入驻企业的不断增多、林海花园二期工程的竣工使用、龙丰纸业生产规模的扩大、城乡一体化示范区部分污水的排入以及皇甫生活基地的建成,西部工业园区的污水排放量必将进一步增大,而现状条件下濮阳市第二污厂一期工程已不堪重负,因此,建设濮阳市第二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

势在必行。

据以上分析得出,濮阳市第二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的建设,不仅可以缓解一期污水处理厂的压力,而且会更好的改善境内河水水质和缓解水环境污染,对进一步完善基础设施,改善区域环境质量、提高城区投资环境起到十分重要的作用,具有很好的环境效益、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等多方面优势。因此濮阳市第二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是迫切需要的。

(三)项目进度

目前,项目的项目建议书、节能评估报告、规划选址意见书、建设工程场地地质灾害评估报告、工程压覆矿产资源储量核查报告、土地预审批复、土地勘界的测量及现状图绘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可行性研究报告的编制批复等项目前期立项需手续基本完成,建设周期24个月,计划2015年9月30日前开工,2017年9月30日前竣工。

二、项目选址和其他规划条件

(一)选址

濮阳市第二污水处理厂(二期)工厂项目位于濮北城乡一体化示范区西部,厂址北邻卫都西路、南邻开德西路、西邻大广高速公路、东邻濮阳市第二污水处理厂一期厂址。

(二)占地面积

总占地面积150.1043亩,其中厂区净占地面积116.1521亩,厂区外市政道路及绿化带占地面积33.9522亩。

(三)土地获得方式

无偿划拨。

(四)项目工程位置及方案图



三、项目主要经济技术指标

(一)项目投资

项目总投资为21807.79万元。其中:第一部分工程费用为18141.60万元,第二部分其它费用2627.72万元,基本预备费用1038.47万元,流动资金51.81万元(不含运营投资)。

(二)建设内容

濮阳市第二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主要包括厂区内工程和厂区外工程。

1.厂区内包括综合管理区、预处理及生化处理区、深度处理区、污泥处理区、厂区内基础配套设施五部分,其中综合管理区包括:综合楼、传达室、门卫及配电房等,预处理及生化处理区包括:粗格栅及提升泵房、细格栅及旋流沉砂池、水解酸化池、组合式一体化池、鼓风机房、事故池;深度处理区包括:深度

处理提升泵房、转盘滤布滤池、臭氧接触池、人工快渗、消毒接触池、臭氧制备间、加药间；污泥处理区包括：污泥浓缩池、污泥调节池、板框压滤机房；厂区内基础配套设施包括：厂区内道路硬化、厂区内绿化美化、厂区内夜间照明及监控系统、厂区内给排水及消防系统、厂区内变配电设施。

2.场外工程主要包括场外道路、场外高压供电线路及通讯线路、场外排水、污水接收及排放管网。

(三)建设技术标准

本工程建筑物详见主要建(构)筑物一览表(见下表)。

主要建(构)筑物一览表

序号	名称	规格(m)	单位	数量
A	预处理及生化处理部分			
1	粗格栅及提升泵房	15.1×7.7	座	1
2	细格栅及旋流沉砂池	16.4×7.2	座	1
3	水解酸化池	44.8×42.8	座	2
4	组合式一体化池	87.4×68.2	座	2
5	鼓风机房	18.4×12.3	座	1
6	事故池	81.6×50	座	1
B	深度处理部分			
1	深度处理提升泵房	13.2×7.9	座	1
2	转盘滤布滤池	20.6×11.0	座	1
3	臭氧接触池	16.8×7.2	座	2
4	人工快渗	S=1210 m ²	座	16
5	消毒接触池	37.0×16.0	座	1
6	臭氧制备间	26.2×12.2	座	1
7	加药间	24.3×10.3	座	1
C	污泥处理部分			
1	污泥浓缩池	D=12m	座	2
2	污泥调节池	4.0×4.0	座	2
3	板框压滤机房	54.5×22.0	座	1
D	综合管理部分			
1	综合办公楼	S=1251.6m ²	座	1
2	传达室、门卫室	S=36.0 m ²	座	2
3	配电房	31.2×12.3	座	1

(四)成本费用估算

1.基础数据

- a.本项目设计规模;
- b.固定资产基本折旧率为4.8%,残值率为4%;
- c.无形及递延资产摊销率为10%;

2.成本分析

总成本及单位成本:

年总成本费用	1882.76 万元
年经营成本	1020.65 万元
单位总成本费用	1.03 元/吨
单位经营成本	0.56 元/吨

四、项目实施机构

本项目的实施机构拟定为濮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项目实施机构主要负责项目的具体实施,包括实施方案编制,协助财政部门或PPP中心对项目进行物有所值评价和财政承受力论证,组织项目实施方案的报批,项目合同的编制、组织政府采购、谈判与合同签署、项目监督和项目移交等工作。

五、项目拟选择的PPP实施模式

项目运作采取建设—运营—移交(BOT)的方式,项目实施机构通过合法合规的政府采购方式选择合格的社会资本方,由社会资本方单独或和政府(或政府指定的相关单位)一起成立项目公司,项目实施机构和项目公司签署PPP项目合同,由项目公司负责本项目的投资、融资、建设、运营、维护和用户服务

等工作,合同期满,项目公司将项目资产及相关权利等移交给政府或政府指定的相关单位。

六、项目合作期限及分工

项目运作采取建设—运营—移交(BOT)的方式,采取政府和社会资本合资的方式成立项目公司。在政府与项目公司签订一个长期的特许经营权和服务合同后,由项目公司承担项目的设计、投融资、建造、运营、维护和用户服务职责。

本项目 PPP 合作期限拟定为 30 年,其中建设期 2 年,运营期 28 年。本项目计划 2015 年 9 月底开工建设,2017 年 9 月底建成运行,建设周期 24 个月。

项目可研、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拟由政府主导完成,社会资本方予以优化,相关费用计入项目总投资,由社会资本方承担。

七、项目回报机制

本项目为公益性基础设施项目,采用政府付费模式。

八、政策支持和配套安排

政府将积极研究在本项目经营范围和时限内给予项目公司一定政策支持。

此外,政府将协调相关部门及时推进项目的征地拆迁等配套安排。

九、联系方式

联系单位:濮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人:侯献锋 吉庆田 马志科

联系电话:0393—6666058

濮阳市工业园区市政道路路网项目简介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名称

濮阳工业园区市政道路路网项目

(二)项目背景

随着中部崛起战略的逐步实施,濮阳的区位优势及其在中部崛起战略中的地位更加凸显,河南省各级领导高度重视濮阳的发展,濮阳工业园区应运而生。濮阳工业园区位于濮阳市东20公里处,2007年2月河南省人民政府批准正式更名为“河南濮阳工业园区”,为省级经济开发区。园区优势产业明显,工业基础较好。区域内现有各类企业300余家,已经初步形成了特种玻璃及电光源产业、食品加工、化工、建材等优势产业,是全国最大、最集中的特种玻璃生产加工基地,是濮阳市及河南省新兴的特色工业园区。

随着濮阳工业园入驻企业的不断增加,濮阳工业园基础设施建设正在进入一个崭新的发展阶段,交通、供电、供排水等基础设施有了很大的变化。但

是在园区基础设施配套建设方面,发展速度及水平不高,远远不能满足现有企业发展的要求。随着濮阳工业园的不断发展,交通需求与供应之间的矛盾越来越突出。

作为濮阳工业园区起步开发建设的基础设施工程,本项目是濮阳工业园区骨架路网“二横四纵”的重要组成部分,计划建设别为湖夹寨路、经二路南延、经二路北延、经三路南段、经四路南延、经四路北延、经五路北延、经八路中段、纬二路东段、纬二路西段、纬三路中段、纬四路东延、纬四路西延、纬六路东延14条市政道路,道路全长11657m,规划为城市主、次干路标准。

(三)项目进度

项目已进行必要的前期“市场测试”环节,按照财政部及河南省相关PPP政策文件要求,项目已初步具备实施条件,并与潜在投资人进行了意向性沟通,就项目运作模式、回报机制等核心环节交换了意见。

二、项目选址和其他规划条件

(一)选址

濮阳工业园区用地属于濮阳市和濮阳县行政管辖范围。具体规划范围为:西起东刘官寨东缘一线至沙河寨一线,东至209省道以西500米,北起101省道以南2000米,南至濮范公路以北500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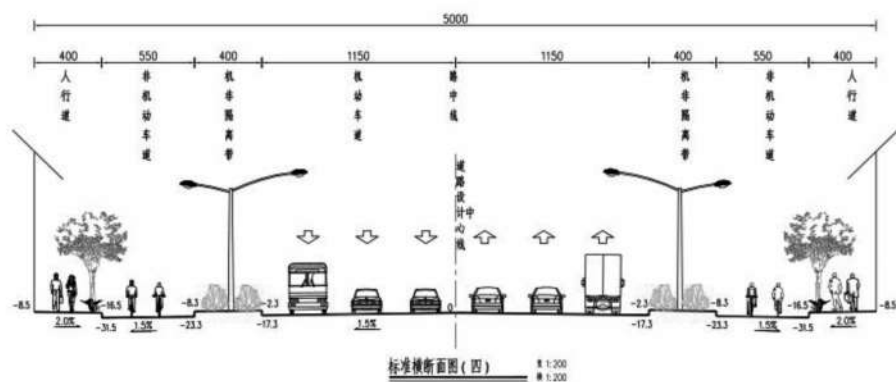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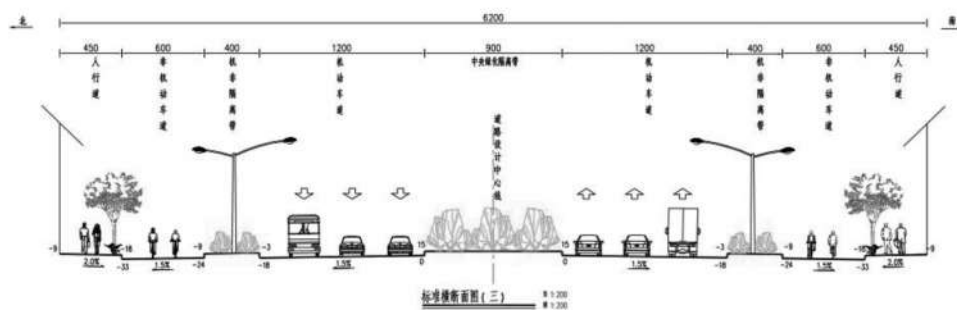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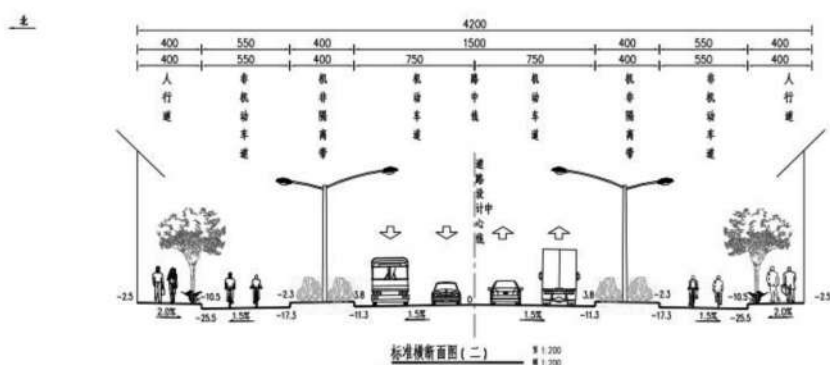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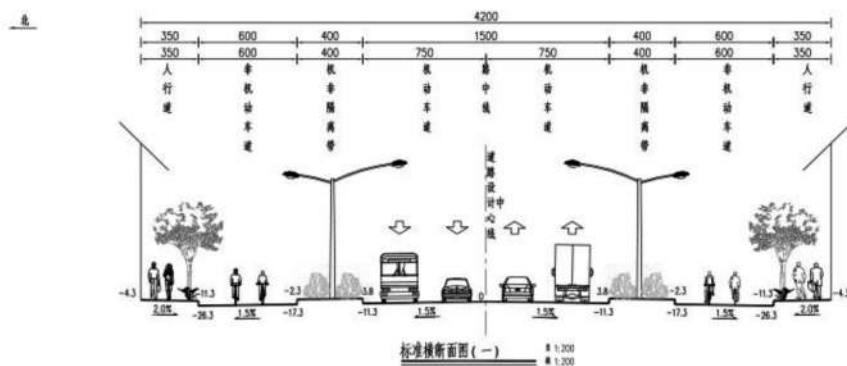
(二)占地面积

项目总占地524346平方米(787亩)。征地拆迁工作未开展,征地拆迁工作由社会资本方投资,政府负责实施。

(三)土地获得方式

无偿划拨。

(四)项目工程图方案



三、项目主要经济技术指标

(一)项目投资

项目估算总投资45,767万元,其中:工程直接费26,787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15,201万元,预备费3,779万元。本项目工程定额为45,767万元,财政评审值为工程定额基础上下浮8%—10%,建议采用10%下浮率, $45,700 \times (1 - 10\%) = 41,130$ 万元,本项目财务评审值为41,130万元,计划第一年投资16,452.83万元,第二年拟投资16,452.83万元,第三年拟投资8,226万元。

(二)建设内容

本项目是濮阳工业园区骨架路网重要组成部分。以主次干道建设为主,重点实施湖夹寨路、经二路南延、经二路北延、经三路南段、经四路南延、经四路北延、经八路中段、纬二路东段、纬二路西段、纬三路中段、纬四路东延、纬四路西延、纬六路、经五路北延共14条道路,全长11,657米。

(三)建设技术标准

项目具体指标见下表。为鼓励项目创新,本项目仅提供产出规格要求,没有对如何交付提出要求。

项目主要技术控制指标表

项目		单位	城市Ⅱ主干道	城市Ⅱ次干道
道路等级				
计算行车速度		公里/小时	60	40
路面设计标准轴载			BZZ—100	BZZ—100
最小净高	机动车道	米	5	5
	非机动车道	米	3.5	3.5
	人行道	米	2.5	2.5
平曲线	不设超高最小圆曲线半径	米	300	300
	设超高最小圆曲线半径	米	70	70

项目		单位	城市Ⅱ主干道	城市Ⅱ次干道
道路等级				
平曲线	不设缓和曲线最小圆曲线半径	米	500	500
	平曲线最小长度	米	70	70
	缓和曲线最小长度	米	35	35
竖曲线	最大纵坡	%	2.5	2.5
	最小坡长	米	110	110
	停车视距	米	40	40
	凸形竖曲线一般最小半径	米	600	600
	凹形竖曲线一般最小半径	米	450	450
	竖曲线最小长度	m	35	35
抗震设防		度	7	7

(四)运营成本构成

项目运营期成本包含日常养护、维护成本、财务费用等。计划每年道路养护费用增长率均为5%。

四、项目实施机构

本项目的实施机构拟定为濮阳工业园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项目实施机构主要负责项目的具体实施,包括实施方案编制,协助财政部门或PPP中心对项目进行物有所值评价和财政承受力论证,组织项目实施方案的报批,项目合同的编制、组织政府采购、谈判与合同签署、项目监督和项目移交等工作。

五、项目拟选择的PPP实施模式

项目运作采取建设—运营—移交(BOT)的方式,项目实施机构通过合法合规的政府采购方式选择合格的社会资本方,由社会资本方和政府(或政府指定的相关单位)一起成立项目公司,项目实施机构和项目公司签署PPP项目合

同,由项目公司负责本项目的投资、融资、建设、运营、维护和用户服务等工作,合同期满,项目公司将项目资产及相关权利等移交给政府或政府指定的相关单位。结合本项目的实际情况和政策环境,建议通过“道路+土地开发”、“道路+后期养护”与“道路+政府购买服务”相结合的方式引入PPP的投资人,尽快启动社会投资人的引入、招商、谈判、组建项目公司等工作。

六、项目合作期限及分工

本项目PPP合作期限拟定为10年,其中建设期3年,运营期7年。本项目计划2015年底开工建设,2018年底建成通车,工期36个月。

项目可研、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拟由政府主导完成,社会资本方予以优化,相关费用计入项目总投资,由社会资本方承担。

七、项目回报机制

项目回报机制采用政府付费方式,政府付费部分包括道路养护付费以及可用性付费两部分。

由于本项目为非经营性项目,项目不存在盈利能力。需由政府进行付费,政府付费纳入财政预算和中长期规划。

八、政策支持和配套安排

政府将积极研究在本项目经营范围和时限内给予项目公司一定政策支持。

此外,政府将协调相关部门及时推进项目的征地拆迁等配套安排。

九、联系方式

联系方式

联系单位:濮阳工业园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联系人:刘 阳 13703836917

张学钦 13939365759

濮阳市工业园区棚户区改造一期工程(公租房) 项目简介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名称

濮阳市工业园区棚户区改造一期工程(公租房)项目

(二)项目背景

近年来,国务院就低收入家庭住房保障和解决棚户区居民住房问题,作出了一系列决策部署。棚户区改造是我国政府为改造城镇危旧住房、改善困难家庭住房条件而推出的一项民心工程。2007年,《国务院关于解决城市低收入家庭住房困难的若干意见》(国发[2007]24号)提出要加快集中成片棚户区改造,加快使困难住户的住房得到妥善解决。2009年《关于推进城市和国有工矿棚户区改造工作的指导意见》(建保[2009]295号)提出从2009年开始,力争利用5年左右时间基本完成集中成片棚户区改造,有条件的地区争取用3年时间基本完成,同时提出多渠道筹措资金,加大政策支持,落实土地供应和妥善安置补偿等4个方面的政策和措施。2011年,《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保障性

安居工程建设和管理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1〕45号)提出要加快实施各类棚户区改造,棚户区(危旧房)改造要坚持政府主导、市场运作,发挥多方面积极性,改造资金由政府适当补助,住户合理负担。

濮阳已经具备了不断提升的区位优势,较好的工业优势,土沃粮丰的农业优势,集“七城二奖”于一身的城市优势,以及特色鲜明的文化优势等。随着中原经济区建设的全面实施,一系列政策、体制与资本的叠加效应将逐步释放出来,这为我们把区位优势转化为经济优势,提供了广阔的发展空间。

(三)项目进度

目前,项目的规划选址意见书、土地预审、项目实施方案、环评、节能评估报告等项目需要的手续已由相关部门批复,项目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已编制完成并由市发改委批复,前期地质勘探正在进行,文物勘探工作已完成。项目工期36个月,计划2015年9月底开工,2018年9月底建成。

二、项目选址和其他规划条件

(一)选址

按照园区规划并结合村民意见,工程选址位于濮阳工业园区生活服务区东南角,纬六路以南、纬八路以北、经四路以西、经三路以东区域,共五个地块。

规划地块的用地性质均为二类居住用地,地理位置优越,周边基础配套设施逐步完善,环境绿化优美,休闲游憩空间充足,规划路网四通八达,发展前景良好。

(二)占地面积

一期工程规划占地约570亩,项目净占地380亩。征地工作已开展,征地工作由濮阳工业园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负责,办事处负责实施。

(三)土地获得方式

无偿划拨。

(四)项目工程区位图



三、项目主要经济技术指标

(一)项目投资

公租房配建工程建设总投资约 53605.27 万元(包括建筑安装费用和配套设施费用),其中前期费用 4733.59 万元,建筑安装工程费为 41361 万元,征地及安置费用 2141.28 万元,资本化利息 6128 万元。

(二)建设内容

公租房配建工程包括公租房、配套人防工程及地下车库、绿化工程等。项目总投资额为 53605.27 万元,2015 年投资额为 31840 万元。本项目配建公租房共 2500 套,其中 2015 年开工建设 1499 套。净占地面积 89217.27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237100.29 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214500.29 平方米,地下建筑面

积22600平方米。户型为90平方米两室两厅及60平方米两室一厅户型。按照每户配建0.25个车位计算,共配建车位625个,其中地上60个,地下565个。

(三)建设技术标准

本项目严格按照方案设计单位标准进行建设,具体指标见下表。

项目主要技术控制指标表

目录	指标名称		单位	指标
1	地面坡度车行道纵坡		——	≤0.3
2	建筑物底层地面高出室外地面		M	0.30-0.45
3	建筑标高	一层标高	M	±0.00
		地下一层标高		-5.400
4	建筑层高	地下车库	M	3.9
		覆土		1.5
5	机动车入口		——	沥青路面
6	楼梯及非机动车入口		——	防滑地砖
7	楼面、屋面		——	现浇板
8	消防耐火等级		级	一级
9	防水设计等级		级	一级
10	抗震防裂等级		级	三级
11	人防设计		级	六级
12	电力线路		——	地下敷设
13	设计照明	住宅起居室	LX	100-300
		楼梯间		15-30
14	容积率		——	<3.0
15	绿化率		%	>35%
16	建筑密度		%	<22%
17	建筑高度		M	<60

(四)运营成本构成

公租房运营成本主要包括维修费和管理费等。详见下表:

编号	科目	估算	说明
1	维修费	0.2元/平方米/月	主要包括室内部分及附属设施设备、共用部位和共用设施设备及相关场地的维修运行费用、保洁费用等,约0.2元/平方米/月

编号	科目	估算	说明
2	管理费	0.2元/平方米/月	包括运营管理机构人员、办公等正常开支费用,约0.2元/平方米/月
3	其他	0.1元/平方米/月	包括运营中其他费用
合计		0.5元/平方米/月,6元/平方米/年	

按本项目建设总面积 142,981.08 平方米计算,本项目总运营成本为 857,886.48 元/平方米/年。

四、项目实施机构

濮阳工业园区建设局为本项目的实施机构,项目实施机构主要负责项目的具体实施,包括实施方案编制,协助财政部门或 PPP 中心对项目进行物有所值评价和财政承受力论证,组织项目实施方案的报批,项目合同的编制、组织政府采购、谈判与合同签署、项目监督和项目移交等工作。

五、项目拟选择的 PPP 实施模式

项目运作采取建设—运营—移交(BOT)的方式,具体流程为濮阳工业园区建设局作为项目实施主体,委派濮阳工业园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确定公租房规划与建设项目后,作为项目发起人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或竞争性磋商,中标单位就此项目成立项目公司,由项目公司负责对项目进行融资、建设并管理(也可委托其他公司进行管理),建成后公租房居住区公共服务设施的管理责任由社会投资人承担。经营期满后将本项目建设所形成资产转交给濮阳工业园区建设局或其指定的企业。

六、项目合作期限及分工

本项目 PPP 合作期限拟定为 18 年,其中建设期 3 年,运营期 15 年。本项目计划 2015 年 9 月开工建设,2018 年 9 月建成,工期 36 个月。

项目可研、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拟由政府主导完成,社会资本方予以优化,相关费用计入项目总投资,由社会资本方承担。

七、项目回报机制

项目回报机制采用可行性缺口补助方式,由政府以财政补贴、优惠贷款和其他优惠政策的形式,给予项目公司补助,主要包括租金收入(住房租金和地下车库租金)、物业费收入和政府补贴。

PPP 项目实施方案、财政承受能力报告和物有所值报告已编制完成,初步测算结果表明,在拟定的经营年限、收费标准等各项参数条件下,项目有一定的资金缺口,需要政府予以一定运营补贴,政府补贴纳入财政预算和中长期规划,项目具有一定的盈利能力。

八、政策支持和配套安排

政府将就研究并建立政府购买服务机制,确保将本项目购买服务费用在运营年度纳入政府财政预算,并足额、及时予以支付。

此外,政府将协调相关部门及时推进项目的征地等配套安排。

九、联系方式

联系单位:濮阳工业园区村庄整合办

联系人: 张志杰 祝文庆

联系电话:13803931081 13839288480

濮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龙湖暨岸线综合开发运营项目简介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名称

濮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龙湖暨岸线综合开发运营PPP项目

(二)项目背景

建设濮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以下简称示范区)是濮阳市委市政府加快推进濮阳经济社会发展、做大中心城市、拓宽城市空间、进一步发挥中心城市的承载力、辐射力、带动力、影响力,站在濮阳新的历史方位和起点上作出的一项重大战略决策。

作为全市新型城镇化的龙头、全市经济社会发展新的增长极、展示濮阳新形象的重要平台,示范区于2012年8月9日获省政府正式批复建设总体方案,建设刚刚起步,但处于中原经济区、环渤海经济圈和山东半岛蓝色经济区中心交会区域的地理位置,决定了示范区一开始就具有独特的战略定位和发展竞争优势。示范区东、西两湖水域及环湖岸线区域是示范区的核心资源,通

过PPP 模式进行开发与资产运营,实现“以点带面”,撬动整个示范区的未来商业氛围与人气,对于改善城市生态环境,打造濮阳城市水系,加快示范区建设,提升濮阳城市品位具有重要的意义。

(三)项目进度

项目正在进行初步规划。

二、项目选址和其他规划条件

(一)选址

本项目位于濮阳市建成区的顺势北延,西起大广高速,东至濮东产业集聚区东边界龙乡路,南沿绿城路、盘锦路、黄河路,北至新北环(固双路),由科教文化功能区、现代农业示范区、商务中心区、行政宜居区、濮东产业集聚区五个功能区组成。主要开发区域为示范区东、西两湖水域及环湖岸线区域。

(二)占地面积

示范区规划面积120 平方公里。

(三)土地获得方式

土地取得方式为划拨。

三、项目主要经济技术指标

(一)项目投资

本项目概算投资为172662 万元。

(二)建设内容

示范区规划面积120 平方公里,率先启动了45 平方公里的起步区。起步区西起大广高速,东至文化路,北与濮范高速相邻,南到绿城路。起步区规划

结构为：一心、一带、两轴、四片区。一心是高阳大道以北、濮上路以东的行政文化中心，一带是沿高阳大道两侧的环湖商业休闲带，两轴是沿卫都大道两侧绿带和水体形成的生态景观轴和沿开州路形成的城市肌理生长轴，四片区是教育园区、生态宜居区、商业休闲区和商务中心区。

本 PPP 项目拟建设和运营的资产范围为：

1. 水库水域资源

为充分发挥调节水库水域资源潜在价值，在满足引黄灌溉调节基础功能的基础上，对水资源进行合理的经营，如向热电厂供水等；同时，对水域资源利用进行深度挖掘，开发合适的经营性项目，实现水域资源的充分利用。

2. 文化旅游

对示范区、水库岸线内具有历史性、稀缺性、观光性的配套自然资源，进行包装策划，形成较有当地特色的文化旅游地产项目。后期通过必要的文化导入、品牌建立、广告宣传等手段提高濮阳市示范区、濮阳市的知名度及影响力。

3. 基础设施建设与运营

新建龙泽大街(卫都大街向北再向东至京开大道)，道路总长 9210 米。

(三)运营成本构成

项目运营期成本包括道路养护、维护成本、大修成本、龙湖沿岸绿化、美化成本、场馆建筑的维护成本等。计划十年进行一次全面大修，五年进行一次中修，各种运营费用年增长率为 5%。

四、项目实施机构

本项目拟由濮阳市人民政府授权濮阳示范区管委会作为项目实施机构，具体统筹组织本项目实施 PPP 运作各项前期工作，包括项目准备阶段对项目进行物有所值评价和财政承受力论证，组织项目实施方案的报批，项目合

同的编制、组织政府采购、谈判与合同签署、项目监督和项目移交等工作。

五、项目拟选择的PPP实施模式

本项目综合运用委托运营(OMC)、建设—运营—移交(BOT)、建设—拥有一运营(BOO)三种方式进行PPP运作。

1.委托运营(OMC)

就水库水域资源、引黄灌溉调节用水采取委托运营(OMC)模式,期限为10年。

2.建设—运营—移交(BOT)

就岸线范围内的基础设施,可能包括工业园区供水设施、停车场、地下管廊、广告位等,采取建设—运营—移交(BOT)模式,其中建设期1年,管养运营9年,共10年。

3.建设—拥有一运营(BOO)

就文化旅游资源资产、基础设施经营性衍生资产(成本含挖掘资产过程中产生的土地一级市场整理投资)采取建设—拥有一运营(BOO)模式,其中建设期1年,运营期9年。

六、项目合作期限及分工

合同期限为项目的建设期和运营期,本项目工期2年,资产运营期限20年,项目合同期限为22年。

项目运作采取委托运营(OMC)、建设—运营—移交(BOT)和建设—拥有一运营(BOO)相结合的方式,由政府方与社会资本出资成立合资项目公司。在政府与项目公司签订一个长期的PPP项目合同后,由项目公司承担新

建项目报批、设计、投融资、建造、运营、维护和用户服务职责,合同期满后项目资产及相关权利等移交给政府。

七、项目回报机制

热电厂供水采用使用者付费的方式,由热电厂向项目公司支付水费。

龙泽大街道路工程为公益性项目,不产生现金回报,由向热电厂供水和水库水域资源经营与文化旅游地产开发产生的收入用以弥补龙泽大街的建设运营成本。

水库水域资源经营与文化旅游地产开发采用使用者付费方式,由最终消费用户直接付费购买公共产品和服务。

八、政策支持和配套安排

政府将积极研究在本项目经营范围和时限内给予项目公司一定政策支持。

此外,政府将协调相关部门及时推进项目的征地拆迁等配套安排。

九、联系方式

联系单位:濮阳龙湖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联系人:邓晓婧

联系电话:18539305800

濮陽縣城區集中供暖項目簡介

一、項目概況

(一) 項目名稱

濮陽縣城區集中供暖項目。

(二) 項目背景

為完善城市供暖,改善人居環境,提升城市品味,提高城區居民的生活質量,落實《河南省人民政府關於推廣運用政府和社会資本合作模式的指導意見》(豫政〔2014〕89號)精神,濮陽縣委、縣政府決定運用PPP模式建設濮陽縣城區集中供暖項目。

濮陽縣城目前為縣政府機關所在地,全縣政治、經濟、文化中心。目前建成區面積19.48平方公里。規劃面積為44.5平方公里。城區為濮陽市區的組成部分,即濮陽市區南部老城區組團。城區規劃已納入濮陽市城區總體規劃。集中供熱專項規劃已納入濮陽市集中供熱專項規劃。

(三)项目进度

目前资料已上报财政部门报备,正积极选择洽谈合作公司,同时完成项目的立项、规划、勘察、设计等前期工作。项目计划2015年开工,至2020年结束,建设期限约为6年。

二、项目选址和其他规划条件

本项目位于濮阳县城区铁丘路以南区域。本项目建设的热力管道,铺设总长度50公里,铺设路径为:从石化路DN800高温水管网开口沿京开大道向南至铁丘路到县城区,DN600沿长庆路向南穿越火车道至濮阳县城区。供热管线用地范围为在市政规划路的范围内,无需取得土地。

三、项目主要经济技术指标

(一)项目投资

项目估算投资为28800万元,社会资本方合计出资28800万元。

(二)建设内容

主要建设供热主管线50公里、换热站55座等配套设施。

(三)建设技术指标

建设的供暖热水管道工作压力1.2MPa,工作温度130/70℃,主要是从石化路DN800高温水管网开口沿京开大道向南至铁丘路到县城区,DN600沿长庆路向南穿越火车道至濮阳县城区。

项目需建设高温热水管线以及换热站,其中,高温热水管线:管网管径DN800至DN200铺设总长度50公里。新建换热站热力站站址应靠近热负荷中心,并兼顾二级网现状,以减少二级网的改造费用。热力站规模按地理位置

和自然道路划分的自然供热小区,其供热面积和供热负荷各不相同,根据各小区的供热面积,并考虑热力站按无人值守设计,为便于管理,本规划单座热力站规模控制在3~12MW内,供热面积为5~20万平米,单座热力站占地面积,单台机组为120~160平米,两台机组为200~260平米。

(四)运营成本构成

资金使用计划,本工程计划2015~2017建设实施,2017年建设可投入运营,逐年建设发展,预计2020年达到满负荷运营。

本项目的财务评价依据国家计委《建设项目经济评价方法与参数和建设部《市政公用设施建设项目经济评价方法与参数(供热篇)》编制。

综合折旧率4.8%。

修理费:按固定资产原值的1.2%~1.8%(间隔五年递增0.2%)计取。

无形资产按10年摊销,其他资产按1年摊销。

材料费(含税价):水处理药剂每吨水1元。

公建采暖:36元/平米。

水价(含税价):3元/吨。

电价(含税价):综合电度电价0.7932(380V)元/度。

人均年工资:生产人员30000元,管理及技术人员50000元。

四、项目实施机构

本项目的实施机构拟定为濮阳县公用事业局,项目实施机构主要负责项目的具体实施,包括实施方案编制,协助财政部门或PPP中心对项目进行物有所值评价和财政承受力论证,组织项目实施方案的报批,项目合同的编制、组织政府采购、谈判与合同签署、项目监督和项目移交等工作。

五、项目拟选择的PPP实施模式

项目运作采取建设—运营—移交(BOT)的方式,项目实施机构通过合法合规的政府采购方式选择合格的社会资本方,由社会资本方单独或和政府(或政府指定的相关单位)一起成立项目公司,项目实施机构和项目公司签署PPP项目合同,由项目公司负责本项目的投资、融资、建设、运营、维护和用户服务等工作,合同期满,项目公司将项目资产及相关权利等移交给政府或政府指定的相关单位。

六、项目回报机制

项目社会资本取得投资回报的资金来源主要有使用者付费。根据财务测算结果,项目在财务内部收益10%条件下,无需额外支付其他财政补贴以及利用财政资金购买服务。

如果使用者付费不足以弥补社会资本方收回投资和取得合理回报,则政府予以一定运营补贴,政府补贴纳入财政预算和中长期规划。

如果项目产生超额收益,则超额收益部分由政府和社会资本方按照一定比例分配。

七、政策支持和配套安排

政府将积极研究在本项目经营范围和时限内给予项目公司一定政策支持。

八、联系方式

联系单位:濮阳县公用事业局

联 系 人:何立存 王永江

联系电话:13707677889 13721709556

濮阳县城区供水项目简介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名称

濮阳县城区供水项目

(二)项目背景

濮阳县城市经济的不断发展和城市规模的逐渐扩大,对濮阳县供水事业提出了更高要求。供水工程是城市重要的基础设施之一,只有在供水得到保障的前提下,城市经济才可能实现既定的发展目标,这是城市发展的战略性问题。

目前濮阳县城区仅仅依靠濮阳市第二净水厂临时为濮阳县城区供水,供水管线的供水总规模为4万吨/天,已不能满足城区生活和工业用水需要,制约了城区建设的发展。根据城市总体规划及需水量预测结果,预计到2020年濮阳市城区需水量将达到12万吨/日(最高日),而目前自来水厂实际供水能力4万吨/日,供水缺口达8万吨/日。濮阳县工业路以东的商住区即将建成,根据

其控制性详细规划,该区的需水量达6.7万吨/日,所以濮阳县城区现供水能力已抑制了城市经济生活的发展。并且,由于县城区排污设施不健全,造成城市污水渗入地下,不同程度地污染了浅层地下水,致使自备井水质恶化,直接影响到居民的身体健康。为了改善濮阳县城区供水现状,新建供水工程项目已是迫在眉睫,更是必要的。

为了提高县城规划建设水平,强化产业支撑,完善服务功能,增强承载中心城市辐射和带动农村发展的能力,改善县城区供水现状,濮阳县拟建设濮阳县城区供水工程项目。

(三)项目进度

本项目两个工程中,净水厂工程计划2016年5月开工,至2018年5月结束,建设期限为2年;配水管网工程计划2017年4月开工,至2019年4月结束,建设期限为2年;目前,项目的土地已经测绘正在办理报批手续。

二、项目选址和其他规划条件

(一)选址

濮阳县城区地处中原地区,位于黄河中下游北岸,河南省东北部、濮阳市南部,南临黄河,北倚国家卫生城、园林城、文明城—濮阳市,城市性质为:以石油、化工为基础的综合型小城市,历史文化名城。

本项目净水厂拟建于濮上路与铁丘路交叉口西南角,配水管网位于工业路以东,大庆路以西,电厂路以南,南环路以北的商住区。该区域为濮阳县的新城区,龙都花园、未来城、中堂府邸等一些高档小区已出具规模,急需配套建设供水管线。

(二)占地面积

本项目总占地60亩,拟使用土地现状全部为集体土地,主要为农田、菜

地,没有居民建筑,地下也不存在文物。

(三)土地获得方式

划拨。

三、项目主要经济技术指标

(一)项目投资

本项目总投资经估算为22131.40万元,资金来源为项目单位已经建设完毕5519.64万元的供水管网,项目单位再自筹12879.16万元资金即可,不足部分由社会资本方融资。

(二)建设内容

1.净水厂工程:

濮阳县城区净水厂工程项目占地面积60亩,主要建设内容为:配水混合井、絮凝反应沉淀池、气水反冲洗滤池及反冲洗泵房、清水池、送水泵房及吸水井、回收水池、排泥池、污泥浓缩及脱水车间、加药间、辅助生产及生活设施等项目。

2.配水管网工程:

将在工业路以东区域铺设配水管线。城区配水管线设计管径为200—800mm,长度77.18公里,阀门及消防设施按照国家标准进行布置,工程估算投资7746.2万元。

(三)运营成本构成

经估算,项目经营期内,年均总成本费用预计为3624万元。

四、项目实施机构

本项目的实施机构拟定为濮阳县公用事业局,项目实施机构主要负责项

目的具体实施,包括实施方案编制,协助财政部门或PPP中心对项目进行物有所值评价和财政承受力论证,组织项目实施方案的报批,项目合同的编制、组织政府采购、谈判与合同签署、项目监督和项目移交等工作。

五、项目拟选择的PPP实施模式

项目运作采取建设—运营—移交(BOT)的方式,项目实施机构通过合法合规的政府采购方式选择合格的社会资本方,由社会资本方单独或和政府(或政府指定的相关单位)一起成立项目公司,项目实施机构和项目公司签署PPP项目合同,由项目公司负责本项目的投资、融资、建设、运营、维护和用户服务等工作,合同期满,项目公司将项目资产及相关权利等移交给政府或政府指定的相关单位。

六、项目合作期限及分工

本项目的运营期间为27年,计划于2018年5月开始,至2045年5月结束。

目前政府正在选择合作伙伴,同时完成项目的规划、勘察、设计等前期工作,相关费用计入项目总投资,由社会资本方承担。

七、项目回报机制

项目社会资本取得投资回报的资金来源为使用者付费。

八、政策支持和配套安排

政府将积极研究在本项目经营范围和时限内给予项目公司一定政策支持。

九、联系方式

联系单位:濮阳县公用事业局

联系人:黄俊岭 张相凯

联系电话:13781395788 18939376335

濮阳县人民医院新院区建设项目简介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名称

濮阳县人民医院新院区建设项目

(二)项目背景

国家在新医改的指导意见中提出要“大力发展农村医疗卫生服务体系。进一步健全以县级医院为龙头、乡镇卫生院和村卫生室为基础的农村医疗卫生服务网络。”并明确县级医院是“县域内的医疗卫生中心”。省人民政府在《关于印发河南省“十二五”卫生事业发展规划的通知》(豫政〔2011〕94号)中指出“把县级医院作为城乡医疗卫生统筹发展的结合点”优先发展。实现县级医院服务能力‘倍增计划’,百万人口以上的大县(市)县级医院逐步建成三级医院。河南省卫生厅的《关于支持濮阳市建设中原经济区濮范台扶贫开发综合实验区卫生事业发展的实施意见》(濮卫规财〔2012〕116号)中提出“濮阳县人民医院逐步建设成三级医院”,是目前全省唯一被批准建设三级医院的医疗单

位。市人民政府在《关于印发濮阳市医疗卫生机构设置规划(2011—2015年)的通知》(濮政〔2011〕103号)中指出“2015年前,选择1—2个县人民医院开展由政府投入建设三级医院试点。”这些都为我们对县医院整体搬迁、建设三级医院提供了政策上的依据和有利条件。

于濮阳县人民医院在全市医疗卫生事业中的地位十分重要,其建设和发展对全区医疗卫生事业的发展影响极大,对于应对突发性公共卫生事件的能力提升、各级医护人员技术水平的提高等方面发挥着极其重要的示范和指导作用。

本项目建成后,具有设备仪器先进、技术力量雄厚、环境优雅等特色,将为本地区广大群众提供优质医疗服务创造良好的环境,大力改善濮阳县人民医院的医疗条件和诊疗水平,对提高医疗质量、拓宽医疗业务范围、满足新时期广大人民群众对医疗保健的需求有着十分重要的意义。人民群众就医更加方便,缓解人民群众看病难、看病贵的矛盾,是一项利民惠民的工程,是促进区域经济社会和谐发展的重要措施。

(三)项目进度

目前,土地征收、震评、文物勘探、环评、可研批复、图纸设计已完成,正在进行打桩,已投资4000万元开工建设。本项目2015年6月开工,至2018年10月结束,建设期限为3.5年。

二、项目选址和其他规划条件

(一)选址

本项目拟建于濮阳县新区,南临南环路,东侧为经四路,西侧为长庆路,北靠安民路。濮阳县辖区面积1382平方公里,辖20个乡(镇),总人口106.22万人,其中农业人口93.86万人,是人口大县,对医疗卫生服务的需求很大。本项

目所在的南环路,是濮阳县广大农村群众进程的必经之路,东临横穿濮阳县全境的106国道。建成后,群众就医具有交通上的便利,适合项目摆放。

(二)占地面积

本项目规划占地面积142.3亩,拟建设1200床位。征地拆迁工作已结束。

(三)土地获得方式

本项目的土地取得方式为政府将国有土地以划拨方式投入项目公司。

(四)项目工程区位图



三、项目主要经济技术指标

(一)项目总投资

项目总投资4.1亿元。项目公司注册资本为12,300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30%。公司注册资本全部由社会资本方出资,政府方以土地划拨的形式参与PPP项目。项目所需的其余资金由社会资本方负责筹集。

(二)建设内容

本项目规划占地面积142.3亩,总建筑面积155714平方米(含地下20289)平方米,其中医疗综合楼134293(含地下20289)平方米,乡村医生培训楼

21021平方米,门卫及其它400平方米,项目占地面积21650平方米,建筑密度22.8%,绿化率35.1%,容积率1.43,医疗综合楼主楼19层,乡村医生培训楼12层,门诊医技楼4层。

(三)建设技术标准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备注
一	主要技术经济数据			
1	总占地面积	M2	94800	142.3 亩
2	总建筑面积	M2	155,714	
3	建筑密度	%	22.8%	
4	容积率	%	1.43%	
二	财务数据			
1	总投资	万元	41,000	
2	固定资产投资	万元	41,000	
3	项目资本金	万元	41,000	
4	营业收入(经营期年均)	万元	76,536	
5	营业税金及附加(经营期年均)	万元	0	
6	总成本费用(经营期年均)	万元	68,426	
7	利润总额(经营期年均)	万元	8111	
8	所得税(经营期年平均)	万元	0	
三	财务评价指标			
1	财务内部收益率(所得税前)	%	8.33	
2	财务净现值(所得税前)	万元	1970	
3	投资回收期(所得税前)	%	17.9	
4	资本金收益率	%	8.33	
5	总投资收益率	%	19.78	

(四)运营成本构成

项目运营期成本包括运营管理、养护维修成本等。

四、项目实施机构

本项目的实施机构为拟注册项目公司,项目实施机构主要负责项目的具体实施,包括实施方案编制,协助财政部门或PPP中心对项目进行物有所值评

价和财政承受力论证,组织项目实施方案的报批,项目合同的编制、组织政府采购、谈判与合同签署、项目监督和项目移交等工作。

五、项目拟选择的PPP实施模式

项目运作采取建设—运营—移交(BOT)的方式,项目实施机构通过合法合规的政府采购方式选择合格的社会资本方,由社会资本方单独或和政府(或政府指定的相关单位)一起成立项目公司,项目实施机构和项目公司签署PPP项目合同,由项目公司负责本项目的投资、融资、建设、运营、维护和用户服务等工作,合同期满,项目公司将项目资产及相关权利等移交给政府或政府指定的相关单位。

六、项目合作期限及分工

本项目的运营期间为20年,计划于2018年10月开始,至2038年10月结束。本项目2015年6月开工,至2018年10月结束,建设期限为3.5年。

项目可研、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拟由政府主导完成,社会资本方予以优化,相关费用计入项目总投资,由社会资本方承担。

七、项目回报机制

项目回报机制采用使用者付费方式,由最终消费用户直接付费购买公共产品和服务,主要包括医疗服务收费等。

初步测算结果表明,在拟定的收费标准等各项参数条件下,项目融资后的各项财务评价指标均高于基准值,项目具有一定的盈利能力。

如果使用者付费不足以弥补社会资本方收回投资和取得合理回报,则政府予以一定运营补贴,政府补贴纳入财政预算和中长期规划。

八、政策支持和配套安排

政府将积极研究在本项目经营范围和时限内给予项目公司一定政策支持。

九、联系方式

联系单位:濮阳县人民医院

联系人:郭宗敏 张俊林

联系电话:15518539696 15518539611

濮阳县综合客运枢纽站项目简介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名称

濮阳县综合客运枢纽站项目

(二)项目背景

老汽车站处在繁华的商业中心区内,人员及车辆流动较大,交通组织管理较为混乱。尤其是国庆路上的车站,因为停车场面积较小,部分运营车辆在站外路边随处停车、载客和卸客,给周围的道路交通及行人带来了较大的不便和混乱。客运站现有设施较差,运营效率较低,管理手段较为落后,服务质量不高,无法满足日益增加的旅客对客运服务的客观要求。

从濮阳县公路交通现状来看,公路里程、公路等级稳步提高,客运车辆增加迅速,但客运场站发展缓慢,在运营中均不同程度存在着停车面积小、车辆组织调度难、设施和设备简陋、车站处于高负荷甚至超负荷运营等问题,与人民要求差距较大。同时从业人员素质低、服务水平落后、信息化程度较低、组

织管理手段落后等矛盾也日益突出,严重制约了公路客运和国民经济的发展,迫切需要建设新的濮阳县综合客运枢纽站项目。

濮阳县综合客运枢纽站的建设是濮阳县社会经济发展的需要,同时也是拉动豫北地区经济发展、促进经济平衡的需要;是濮阳县交通发展的需要,并能有效缓解客运压力、改变原车站的混乱现状、合理分流客运流量和高效组织客运流向;是治理城市污染、改善城市环境质量、加强城市管理的需要。

拟建的濮阳县综合客运枢纽站将通过建立现代化的通信信息网络和组织管理手段,增强运输的中转、换乘等功能,以节约旅客出行时间,使旅客进出、乘车、中转高效的联结起来,形成对旅客出行一条龙服务。因此,建设濮阳县综合客运枢纽站是优化公路运输体系,提高社会综合效益的需要。

(三)项目进度

目前,项目的土地、环评、立项已完成。项目工期为1年零6个月,计划于2015年10月初开工,2017年4底竣工后投入运营。

二、项目选址和其他规划条件

(一)选址

本项目位于濮阳县南环路与大庆路交叉口西北角,处在濮阳县东南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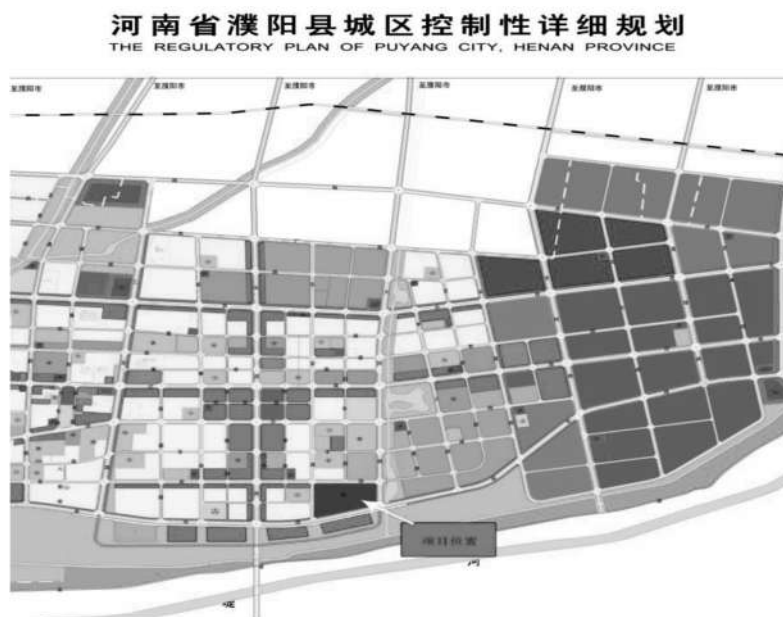
(二)占地面积

本项目总用地规模134.8亩,建设用地119.6亩。

(三)土地获得方式

无偿划拨。

(四)项目工程区位图



三、项目主要经济技术指标

(一)项目投资

项目估算投资 1.5 亿元(不含运营期投资),建筑安装工程费为 0.9506 亿元。

(二)建设内容

项目建设内容包括站房楼 4 层、站务楼 15 层、站前广场、停车场、发车位以及其它辅助服务设施。其中:站房楼包括:候车室(1200)、重点旅客候车室(400)售票厅(11 窗口)、行包托运处(315)、综合服务处(300)、站务员室(135)、调度室(50)、治安室(30)、广播室(20)、饮水室(30)、行政办公用房(6000)、残疾人服务设施等。站务楼包括:会议室、指挥中心(3000)、司乘公寓、职工餐厅等。生产辅助设施包括:配电室、洗检车台、维修车间、门卫、公厕等。服务设施包括医务室等。所需设备包括:旅客休息设备、安全消防设备、广播通讯设备、清洁卫生设备、行包搬运设备、行政办公设备、业务服务宣传设备、监控设备、微机管理设备、车辆安全检验设备等。

(三)建设技术标准

濮阳县综合客运枢纽站根据《汽车客运站建筑设计规范》(JGJ60—99)要求,按照一级站标准设置。

根据《汽车客运站级别划分和建设要求》(JT/T200—2004)的规定,濮阳县综合客运枢纽站各项设施规模配置详见下表所示。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数量	备注
总征地面积	平方米	89838.00	合 134.80 亩
实际用地面积	平方米	79738.00	合 119.6 亩
基底建筑面积	平方米	6288.00	
总建筑面积	平方米	23000.00	
容积率		0.27	
绿地率	%	21	
建筑密度	%	7.00	
站前广场建筑面积	平方米	17458.00	
停车场、发车区面积	平方米	55636.00	

(四)运营成本构成

项目经营期内,年均运营成本为 420 万元,包括人员工资、营运费用、折旧、摊销、维修费和其他费用。其中每月人员工资 25 万元、营运费用每月 10.12 万元、折旧每年 600 万元,不考虑其他费用。

四、项目实施机构

本项目的实施机构拟定为濮阳县交通运输局,项目实施机构主要负责项目的具体实施,包括实施方案编制,协助财政部门或 PPP 中心对项目进行物有所值评价和财政承受力论证,组织项目实施方案的报批,项目合同的编制、组织政府采购、谈判与合同签署、项目监督和项目移交等工作。

五、项目拟选择的PPP实施模式

项目运作采取建设—运营—移交(BOT)的方式,项目实施机构通过合法合规的政府采购方式选择合格的社会资本方,由社会资本方单独或和政府(或政府指定的相关单位)一起成立项目公司,项目实施机构和项目公司签署PPP项目合同,由项目公司负责本项目的投资、融资、建设、运营、维护和用户服务等工作,合同期满,项目公司将项目资产及相关权利等移交给政府或政府指定的相关单位。项目公司注册资本金为15000万元,项目估算总投资金额为15000万元,注册资本约占项目总投资的100%。其中PPP项目政府方濮阳县地方国有控股企业—濮阳县汽车客运站出资4500万元,占项目公司注册资本的30%;社会资本方合计出资10500万元,占项目公司注册资本的70%,政府方与社会资本方按照上述股权比例成立项目公司。

六、项目合作期限及分工

拟定为27年,项目工期为1年零6个月,计划于2015年10月初开工,2017年4月底竣工后投入运营。本项目竣工验收之后,运营期间为25年,计划于2017年5月开始,至2042年4月结束。项目可研、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拟由政府主导完成,社会资本方予以优化,相关费用计入项目总投资,由社会资本方承担。

七、项目回报机制

项目回报机制采用使用者付费方式,由最终消费用户直接付费购买公共

产品和服务,由两部分组成:一是通过对车站11层办公楼和大庆路临街的10间门面房先进行租赁,获得的房屋租赁收入;二是通过对进出站车辆收取劳务费,获得劳务费收入等。

如果使用者付费不足以弥补社会资本方收回投资和取得合理回报,则政府予以一定运营补贴,政府补贴纳入财政预算和中长期规划。

如果项目产生超额收益,则超额收益部分由政府和社会资本方按照一定比例分配。

八、政策支持和配套安排

政府将积极研究在本项目经营范围和时限内给予项目公司一定政策支持。

九、联系方式

联系单位:濮阳县交通运输局

联系人:孙红军 时银豪

联系电话:13703470383 13083890315

Part 2 第二部分 | 一般推介项目

濮阳市综合医疗中心暨医专附属医院项目简介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名称

濮阳市综合医疗中心暨医专附属医院项目

(二)项目背景

随着濮阳市经济的迅速发展,城市人口的持续增多,各行各业工作节奏成倍加快,人们健康压力不断增加。为满足我市人民日益增长的健康需求,着眼我市“十三五”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区域卫生发展规划,按照《濮阳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濮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濮政〔2014〕30号)关于医专附院的建设要求,解决我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内无规模医院这一问题,为广大市民提供更加完善的医疗服务,拟在我市建立综合医疗中心暨医专附属医院。

濮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规划面积120平方公里,覆盖濮阳市华龙区、濮阳县和清丰县的部分乡镇,经济集中度高,覆盖面积大,人口基数多,是豫北最为活跃的发展中心之一。综合医疗中心暨医专附属医院将在濮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建设,为周边地区提供中高端医疗、教学、科研康复服务,有助于推进

濮阳打造豫北高端医疗、保健、康复城市的进程。

综合医疗中心暨医专附属医院是定位三级甲等的集医疗、教学、科研、预防保健、康复、养老于一体的综合性教学医院。属于市经济建设规划内容,能部分解决当地人民群众“看病难”问题,是当地群众迫切期望的民生工程。项目建成后,不仅能够为濮阳市当地民众及周边三省九市五千万人口提供优质的医疗服务,有效缓解“看病难,看病贵”问题,而且能够助推区域经济和城镇化快速发展。本项目具有收益率较高,收入稳定,风险较低等特点,是一个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俱佳的项目。

(三)项目进度

目前,项目的相关手续正在办理中,项目建议书已编制完成。项目工期为4年,计划2016年开工,2020年底建成。

二、项目选址和其他规划条件

(一)选址

本项目建设地址位于濮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

(二)占地面积

占地380亩。

(三)土地获得方式

划拨。

(四)项目工程区位图



三、项目主要经济技术指标

(一) 项目投资

本项目建设概算投资约为9.6亿元,其中:工程费用66360万元,其它费用5375万,预备费用5160万,医疗设备及工器具购置安装费用11794万元,土地费用(划拨)费用约为7600万。

(二) 建设内容

濮阳医学高等专科学校附属医院,建设目标为三级甲等综合性医院。建设规模为1480张床位,其中拟设内科床位数590张,外科床位数890张。新建门诊楼建筑面积15150 m²、急诊楼建筑面积7050 m²、内科住院楼建筑面积24060 m²、外科住院楼建筑面积34590 m²、医技楼建筑面积39450 m²、后勤办公楼建筑面积24600 m²,教学用房20100 m²,总建筑面积165000 m²。

(三)建设技术标准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	数量
1	总建筑面积	m ²	165000
1.1	门诊楼建筑面积	m ²	15150
1.2	急诊楼建筑面积	m ²	7050
1.3	内科住院楼建筑面积	m ²	24060
1.4	外科住院楼建筑面积	m ²	34590
1.5	医技楼建筑面积	m ²	39450
1.6	后勤办公楼建筑面积	m ²	24600
1.7	教学用房建筑面积	m ²	20100
2	项目总用地面积	亩	380
3	住院楼总床位数	床	1500
3.1	内科床位数	床	600
3.2	外科床位数	床	900
4	绿地面积	m ²	100000
5	容积率		0.54
6	绿地率	%	40
7	室外机动车停车位	个	290

(四)运营成本构成

运营成本包括医院建成投入使用后正常运营过程中发生的成本,包括临床服务成本、医疗技术成本、医疗辅助成本等医疗业务成本和建筑、设备设施的维修保养、后勤辅助服务等各项管理费用。

四、项目实施机构

本项目的实施机构拟定为濮阳市卫生学校,项目实施机构主要负责项目的具体实施,包括实施方案编制,协助财政部门或PPP中心对项目进行物有所值评价和财政承受力论证,组织项目实施方案的报批,项目合同的编制、组织政府采购、谈判与合同签署、项目监督和项目移交等工作。

五、项目拟选择的PPP实施模式

项目运作拟采取建设—运营—移交(BOT)或建设—拥有一运营—移交(BOOT)的方式,项目实施机构通过合法合规的政府采购方式选择合格的社会资本方,由社会资本方单独或和政府(或政府指定的相关单位)一起成立项目公司,项目实施机构和项目公司签署PPP项目合同,由项目公司负责本项目的投资、融资、建设、运营、维护和用户服务等工作,合同期满,项目公司将项目资产及相关权利等移交给政府或政府指定的相关单位。

六、项目合作期限及分工

本项目PPP合作期限拟定为30年,其中建设期4年,运营期26年。本项目计划2016年开工建设,2020年建成。

项目可研、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拟由政府主导完成,社会资本方予以优化,相关费用计入项目总投资,由社会资本方承担。

七、项目回报机制

项目回报机制采用使用者付费方式,由最终消费用户直接付费购买医疗服务,主要包括门诊收费和住院部收费等。

初步测算结果表明,在拟定的经营年限、收费标准等各项参数条件下,项目融资后的各项财务评价指标均高于基准值,项目具有一定的盈利能力。

如果使用者付费不足以弥补社会资本方收回投资和取得合理回报,则政府予以一定运营补贴,政府补贴纳入财政预算和中长期规划。

如果项目产生超额收益,则超额收益部分由政府和社会资本方按照一定比例分配。

八、政策支持和配套安排

政府将积极研究在本项目经营范围和时限内给予项目公司一定政策支持。

此外,政府将协调相关部门及时推进项目的征地拆迁等配套安排。

九、联系方式

联系单位:濮阳市卫生学校

联系人:韩建波

联系电话:18539398575

濮阳市昆吾路上跨山西中南部铁路通道立交项目简介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名称

濮阳市昆吾路上跨山西中南部铁路通道立交项目

(二) 项目背景

濮阳市位于中国河南省的东北部,黄河下游北岸,冀、鲁、豫三省交界处。东北部与山东省的聊城毗邻,东、南部与山东省济宁、菏泽隔河相望,西南部与河南省的新乡市相倚,西部与河南省的安阳市,北部与河北省的邯郸市相连。现已通车的濮鹤高速公路和大广高速公路,规划建设的德商和濮范高速公路,使高速公路网在濮阳市形成两个交汇点。山西中南部铁路通道对既有汤濮台铁路进行技术改造,与国家铁路联网。濮阳市与周边的安阳、鹤壁、邯郸、菏泽和聊城五城市辐射地区相互渗透,形成豫鲁冀三省交界地区多中心的区域城市结构。

昆吾路是贯穿濮阳市城区的次干道,也是市城区南接濮阳县的一条南北通道,道路与山西中南部线路公、铁路线交角为87度25分42秒,公铁交叉处

铁路交点里程为K72+501.93。

（三）项目进度

目前,项目建议书已批复,规划选址意见书已完成,项目初步设计方案已编制,环评和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正在编制。项目工期36个月,计划2015年底开工,2018年底建成通车。

二、项目选址和其他规划条件

（一）选址

濮阳市昆吾路上跨山西中南部铁路通道立交工程,北起昆吾路与石化中路交叉口(K0+000),向南依次跨越站前路(K0+700)和山西中南部铁路通道濮阳站(K0+969.48),至规划站南中路结束(K1+524),南北直线走向。

（二）占地面积

项目占地98.62亩,其中已征面积43.22亩,未征面积55.4亩。征地拆迁工作未开展,征地拆迁工作由社会资本方投资,政府负责实施。

（三）土地获得方式

无偿划拨。

（四）项目工程区位图(日瓦铁路即山西中南铁路)





三、项目主要经济技术指标

(一) 项目投资

项目建设估算总投资 1.76 亿元(不含运营期投资),其中建筑安装工程费为 1.45 亿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0.21 亿元,预备费 0.1 亿元。

(二) 建设内容

路线正线全长约 1.56km,其中主线桥梁总长度约 860m,其余为路基段;上下桥人行坡道桥约 400m。

项目建设内容包括新建道路、新建大桥 1 座、新建人行坡道桥 4 座、立体交叉道口 2 处,平面交叉道口 2 处,既有道路改造段,配套建设地面排水、桥梁电力照明、绿化、交通安全等附属设施。

本项目涉及多工程:道路工程、桥梁工程、交通工程,施工及运营安全工程,接触网改造工程,电力改造工程,给排水工程,电力照明工程及环境保护工

程等。

(三) 建设技术标准

在濮阳市总体规划(2005~2020年)的基础上,综合考虑昆吾路的交通量、规划要求,拟定工程建设标准如下:

(1)道路等级:城市次干路。设计时速:40km/h。

(2)设计荷载:《城市桥梁设计规范》—A级荷载,人群荷载按《城市桥梁设计规范》(CJJ11—2011)取值。

(3)设计基准期:100年。

(4)车道布置:双向4车道。

(5)横断面布置:

A.跨越铁路处桥梁横断面参考布置:

(0.29m+0.5m防撞护栏+3m人行道+3m非机动车道+0.5m防撞护栏+0.25m路缘带+2×3.5m机动车道+0.5m分隔带+2×3.5m机动车道+0.25m路缘带+0.5m防撞护栏+3m非机动车道+3m人行道+0.5m防撞护栏+0.29m)=29.58m

B.路基段及上下桥坡道两端桥梁横断面参考布置:

(0.5m+0.5m防撞护栏+0.5m路缘带+2×3.5m机动车道+0.5m分隔带+2×3.5m机动车道+0.5m路缘带+0.5m防撞护栏+0.5m)=17.5m

(6)桥面横坡:双向2.0%

(7)抗震设防标准:水平地震动基本加速度0.15g,抗震设防烈度为7度。桥梁按7度设计,并按8度提高一度采取设防措施。

(8)净空要求:站前路处不小于4.5m,铁路处不小于6.55m并满足铁路部门要求。

(四) 运营成本构成

项目运营期成本包含桥梁养护、维护成本,大修成本等。计划年进行一次全面大修。

四、项目实施机构

本项目的实施机构拟定为濮阳市市政园林管理局,项目实施机构主要负责项目的具体实施,包括实施方案编制,协助财政部门或PPP中心对项目进行物有所值评价和财政承受力论证,组织项目实施方案的报批,项目合同的编制、组织政府采购、谈判与合同签署、项目监督和项目移交等工作。

五、项目拟选择的PPP实施模式

项目运作采取建设—运营—移交(BOT)的方式,项目实施机构通过合法合规的政府采购方式选择合格的社会资本方,由社会资本方单独或和政府(或政府指定的相关单位)一起成立项目公司,项目实施机构和项目公司签署PPP项目合同,由项目公司负责本项目的投资、融资、建设、运营、维护和用户服务等工作,合同期满,项目公司将项目资产及相关权利等移交给政府或政府指定的相关单位。

六、项目合作期限及分工

本项目PPP合作期限拟定为10—17年,其中建设期3年,运营期年。本项目计划2015年底开工建设,2018年底建成通车,工期36个月。

项目可研、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拟由政府主导完成,社会资本方予以优化,相关费用计入项目总投资,由社会资本方承担。

七、项目回报机制

因本项目为不能经营的公益性项目,社会资本向公众提供公共服务,但是无法向公众收取相关服务费,所以选择的回报机制为政府付费方式。

八、政策支持和配套安排

政府将积极研究在本项目经营范围和时限内给予项目公司一定政策支持。研究并建立政府购买服务机制,确保将本项目购买服务费用在运营年度纳入政府财政预算,并足额、及时予以支付。

此外,政府将协调相关部门及时推进项目的征地拆迁等配套安排。

九、联系方式

联系单位:濮阳市市政园林管理局

联系人:闫进轩 贾文静

联系电话:13938310295 15903936528

濮阳市中医院康复医院项目简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名称

濮阳市中医院康复医院项目

(二)项目概况

项目位于濮阳市建成区西北部与国家濮阳经济技术开发区的结合部,一是医疗卫生资源匮乏;二是从发展态势分析,随着经济社会的持续快速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的进一步提高,人民群众医疗服务需求日益增多;三是随着医改的不断深入,职工医保、居民医保、农村合作医疗全面推开,预计今后一段时期,人民群众的医疗卫生服务需求必将进一步扩大。项目的建设有利于提供一个优质的医疗卫生服务资源,有利于改善和提高医疗卫生环境和条件,使群众享受到优质、高效的医疗卫生服务。

(三)项目进度

目前,项目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已编制完成,总体规划设计已完成,医疗机构设置审批许可已办理,建设用地出让金已全额交纳,其它用地审批手续正在

逐项办理;总体安排是2015年办理完毕各项建筑设计审批手续,自2016年1月份,项目进入实质性建设阶段,项目工期36个月,自2016年1月~2018年12月。

二、项目选址和其他规划条件

(一)选址

濮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绿城路北、卫河路东、开德路南。

(二)占地面积

总占地99533.62 平方米,折合土地 149.3 亩;净占地 69358.63 平方米,折合土地 104.04 亩。

(三)土地获得方式

协议出让。

(四)项目工程区位图



三、项目主要经济技术指标

(一)项目投资

项目估算投资为 93788.9 万元,其中建筑及安装工程费用为 72146.47 万元;基础设施费用 2897.66 万元;二类工程费用 7444.3 万元(其中:土地征地费 4810.02 万元,规划测量费 10.4 万元,项目前期费 84 万元,建设单位管理费 750.44 万元,勘察设计费 888.91 万元,工程监理 900.53 万元);配套费用 3294.43 万元;工程其他费用 1385.5 万元;预备费 3299.55 万元;建设期利息 3321 万元。

(二)建设内容

项目拟设置 病床 1000 张,养老床位 600 张,总建筑面积 172500 平方米,另建地下室 25500 平方米。新建医院门诊、急诊、住院、医技、行政和后勤等用房以及其他辅助设施,建设一个功能布局合理、符合医疗流程的现代化医院。

项目建构筑物一览表

序号	建筑物名称	占地面积(m ²)	建筑面积(m ²)	建筑结构
1	医院门诊急诊楼	3946.76	19733.82	框架
2	住院部病房楼	2796.26	61517.72	框剪
3	医技楼	398.55	797.10	框架
4	行政办公楼	596.44	1789.32	框架
5	食堂等生活用房	298.22	894.66	框架
6	服务用房	298.22	894.66	框架
7	液氧站等保障系统	306.36	612.72	框架
8	锅炉房	220.00	440.00	框架
9	污水处理工程	320	320	框架
10	康复中心	1005.33	17090.68	框剪
11	六层养老公寓	2707.56	16245.36	框架
12	18 层养老公寓	2696.88	48543.84	框架
13	服务用房 1#	505.38	1010.76	框架
14	服务用房 2#	505.38	1010.76	框架
15	服务用房 3#	399.65	799.30	框架
16	服务用房 4#	399.65	799.30	框架

(三)运营成本构成

根据医院的实际成本、费用支出情况及本项目的投资规模,项目正常年份成本费用包括药品及材料费、工资福利费、业务费、购置及修缮费、公务费及其他费用、折旧费、摊销费和财务费用。

(1)药品及材料费:药品采购成本按药品收入的85%计算,卫生材料及其他低值易耗材料采购成本按诊疗收入的30%计算。

(2)工资福利费:本项目人员包括医务人员、行政人员及后勤人员,总人数1800人。按照人均月工资4000元,福利费按照工资总额的14%进行测算。

(3)业务费:包括水电费、燃料与交通工具消耗费、广告及印刷费、垃圾处理费等,达到设计营运能力该项费用年支出按营业收入的5%估算。

(4)公务费及其他费用:包括办公费、差旅费、邮电通讯费等,按营业收入的3%提取。

(5)购置及修缮费:该项费用按折旧费的60%估算。

(6)折旧费:据财务制度规定,项目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平均年限法计算,建筑物和公用工程按25年折旧,设备按10年折旧,残值率均为4%。

四、项目实施机构

本项目的实施机构拟定为濮阳康复医院,项目实施机构主要负责项目的具体实施,包括实施方案编制,协助财政部门或PPP中心对项目进行物有所值评价和财政承受力论证,组织项目实施方案的报批,项目合同的编制、组织政府采购、谈判与合同签署、项目监督和项目移交等工作。

五、项目拟选择的PPP实施模式

项目运作采用委托运营(OMC)运作模式。

六、项目合作期限及分工

本项目PPP合作期限拟定为30年,其中建设期3年,运营期27年。本项目计划2016年1月开工建设,2018年12月竣工。

七、政策支持和配套安排

濮阳康复医院项目已确定为濮阳市市级重点建设项目,市政府将积极研究并在本项目经营范围和时限内给予项目公司一定政策支持。

八、联系方式

联系单位:濮阳康复医院

联系人:张继允 丁善章

联系电话:15239961666 13503939396

濮阳市华龙区濮昇能源装备科技孵化器 项目简介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名称

濮阳市华龙区濮昇能源装备科技孵化器项目

(二)项目背景

“十三五”期间,河南省将重点推进、全面实施中原经济区发展战略,并将豫北地区确定为中原经济区能源、重工业的重要支撑。濮阳市地处豫东北,是河南省第二条出海通道的桥头堡和中原城市群对接山东沿海与环渤海经济圈的门户,中原经济区发展战略的实施,将为濮阳市发展交通设施、完善基础产业、提高产业承载力、实现经济社会跨越式发展提供难得的发展机遇。拟建项目位于豫北地区,可借中原经济区规划发展之东风,将各种知识、技术、经济的发展要素资源聚集于此,发挥孵化器在企业 and 创新人才成长方面特有的孵化功能,促进濮阳及周边地区中小企业快速孵化,培育出具有战略性的新兴产业的“新种子”。

孵化园的建设对华龙区、乃至濮阳市都将具有重大意义。中小企业孵化

器就是一个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环境、创业服务的场所,降低其中小企业产业化的风险,提高产业化的成功率;建设孵化园的可以优化土地资源配置,促进工业节约集约用地,提高土地利用率,缓解用地紧张矛盾;建设孵化园可以缩短企业投产周期,降低固定资产投资成本,避免重复建设,促进高科技企业集聚发展;是建设濮东产业集聚区微小型石油机械装备企业孵化器平台,属于产业园区公共服务平台建设项目,这对实现园区产业化和规模化具有决定性的作用,有利于园区企业快速成长和发展壮大。

(三)项目进度

目前,该项目编制了可研报告,经过了专家的论证评审。项目的立项、规划选址、环评都已经获得了市政府相关部门的批文,土地证已经获得。项目工期24个月,2015年3月初已经开工,2016年底建成投用。

二、项目选址和其他规划条件

(一)选址

濮阳市华龙区濮昇能源装备科技孵化器位于濮东产业集聚区扩区范围内,北至卫都路、南至锦胡路、西起经一路、东到经二路。

总占地面积为332.19亩,净占地面积275.9亩,征地拆迁工作已经完成,征地拆迁工作由政府投资,政府负责实施。

(二)土地获得方式

出让土地。

(三)项目工程区位图



三、项目主要经济技术指标

(一)项目投资

该项目总投资为82527.71万元,其中工程建设费用64199.03万元,工程建设其它费用12929.68万元,预备费5399.01万元。

(二)建设内容

濮昇能源装备科技孵化器项目位于濮东产业集聚区扩区范围内,北至卫都路、南至锦胡路、西起经一路、东到经二路,总占地面积为332.19亩,净占地面积275.9亩,约183395平方米,总建筑面积为183437平方米,工业厂房建筑面积168110平方米,生产服务性建筑面积12525平方米,园区综合服务中心建筑面积2802平方米,以及道路、围墙、动力、给排水、消防、绿化等相关公用配套设施。

四、项目实施机构

本项目的实施机构拟定为濮阳市濮东产业集聚区管委会,项目实施机构

主要负责项目的具体实施,包括实施方案编制,协助财政部门或PPP中心对项目进行物有所值评价和财政承受力论证,组织项目实施方案的报批,项目合同的编制、组织政府采购、谈判与合同签署、项目监督和项目移交等工作。

五、项目拟选择的PPP实施模式

项目运作采取建设—运营—移交(BOT)的方式,项目实施机构通过合法合规的政府采购方式选择合格的社会资本方,由社会资本方单独或和政府(或政府指定的相关单位)一起成立项目公司,项目实施机构和项目公司签署PPP项目合同,由项目公司负责本项目的投资、融资、建设、运营、维护和用户服务等工作,合同期满,项目公司将项目资产及相关权利等移交给政府或政府指定的相关单位。

六、项目合作期限及分工

本项目PPP合作期限拟定为20年,其中建设期2年,运营期18年。本项目已于2015年初开工建设,2016年底建成投入使用,工期24个月。

项目可研、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已由政府主导完成,相关费用计入项目总投资,由社会资本方承担。

七、项目回报机制

项目回报机制采用使用者付费方式,由最终消费用户直接付费购买公共产品和服务,主要包括收取租赁费、管理费、服务费等。

初步测算结果表明,在拟定的经营年限、收费标准等各项参数条件下,项

目融资后的各项财务评价指标均高于基准值,项目具有一定的盈利能力。

如果使用者付费不足以弥补社会资本方收回投资和取得合理回报,则政府予以一定运营补贴,政府补贴纳入财政预算和中长期规划。

如果项目产生超额收益,则超额收益部分由政府和社会资本方按照一定比例分配。

八、政策支持和配套安排

政府将积极研究在本项目经营范围和时限内给予项目公司一定政策支持。

九、联系方式

联系单位:濮阳市华龙区濮昇能源装备科技孵化器有限公司

联系人:和晓军

联系电话:15939314188

濮东产业集聚区科技信息大厦项目简介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名称

濮东产业集聚区技信息大厦项目

(二)项目背景

近年来,河南省政府把发展产业集聚区视为加快工业化、城镇化的基础和核心环节,视为实施中心城市带动战略的重要抓手。为使产业集聚区快速发展,省委省政府于2009年4月下发了《关于推进产业集聚区科学规划科学发展的指导意见》。当前,我市产业集聚区发展已进入新的发展阶段,产业升级和城镇化进程明显加快,经济结构、消费结构正发生着深刻变化,加快服务业发展已刻不容缓。科技信息服务业做为现代服务业的重要组成部分,能对传统产业进行渗入、融合或改造,促进传统产业的提升和发展,促进我市转变发展方式、优化经济结构、提升发展层次、提升城市品位,实现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

项目的建设将为华龙区、乃至濮阳市决策部门、各类创新主体、科技人员

和社会公众创建一个更现代、便捷的公共科技信息服务场所,这既能完善城市基础设施,解决濮阳市城区科技信息服务设施不足的矛盾,又使城市整体功能得到充分发挥,给城市发展注入新的生机和活力,还可以推动我市其它项目的快速发展,提高城市化水平,这也符合我国及河南省的城市发展战略。项目的建设可提高城市的知名度和竞争力,吸引大量的外地科技信息人员来濮阳就业,从而带动交通、商业、旅游、宾馆服务业等相关产业的发展,提供更多的就业岗位,增加就业人口,保持社会稳定,推动濮阳经济的发展。信息产业已成为世界经济发展的一个新支点,积极发展科技信息产业,对传统产业进行渗入、融合或改造,促进传统产业的提升和发展,使濮东产业聚集区的企业真正走一条科技含量高的新型工业化道路。

(三)项目进度

该项目的立项已完成,土地、规划、环评正在办理中。由集聚区委托专业机构进行了地勘,委托上海设计研究院进行了设计、施工单位对主体二次结构进行了造价,施工工程由河南昌盛监理公司进行监理,项目所有材料实验由濮阳市通达公司进行检测,目前,项目主体已完工,已完成投资 6500 万元。

二、项目选址和其他规划条件

(一)选址

项目选址在濮东产业集聚区规划的中心公园东北角,其西侧为濮东产业集聚区主干道新东路、南侧为昌湖路、北侧和东侧为中心公园绿地,项目用地性质为办公用地及绿地。项目紧邻城市主干道新东路,距范辉高速入口不足五千米,距山西中南部铁路通道濮阳站不足八千米,且山西中南部铁路通道已纳入国家铁路建设路网规划并正在建设,区域交通便利。项目周边就是濮东产业聚集区中心公园和综合商住用地,餐饮娱乐购物设施齐全,可满足购物

娱乐等不同文化层次阶层的业余生活。

(二) 占地面积

项目总占地20000平方米,折合土地30亩,征收拆迁工作已完成。

(三) 土地获得方式

通过招拍挂手续获得出让。

(四)项目工程区位图



三、项目主要经济技术指标

(一)项目投资

项目估算投资 14188.2 万元(不含运营期投资),其中前期费用 498.47 万元,征收拆迁费用 600 万元,基础设施建设费 666.38 万元,建筑安装工程费为 10770.43 万元,开发间接费 469.01 万元,开发期税费 47 万元,其他费用 335.37 万元,项目预备费 376.05 万元,建设期利息 425.29 亿元。

(二)建设内容

根据国家、河南省有关建设标准的规定及濮东产业聚集区经济发展规划,濮东科技信息大厦占地面积2429.55平方米,总建筑面积:41875.9平方米,地上26层,地下一层,高度99.8米。地下一层设备间通过两部楼梯、四部电梯

到达。一层为档案室及后勤员工办公休息,后勤入口在北面,设公共卫生间及残疾人卫生间。二层主入口为三层高的大厅、展示厅及相关办公室,北面为后勤服务人员办公。三层为办事大厅,四层为会议室,五层及以上设络科技研发中心、科技文献馆、科技档案馆、数字图书馆、网络技术中心、声像演播厅等设施。

项目建成后,将成为一个服务于社会的公共科技信息服务设施,将为政府决策部门、各类创新主体、科技人员和社会公众创造一个更现代、便捷的公共科技信息服务场所;通过集聚科技信息资源、拓展服务功能和内容,更大程度地发挥科技信息化基础条件支撑平台作用提供硬件环境,促进濮东产业集聚区科技信息化的建设步伐。

(三)运营成本构成

项目运营后,该项目公司做好照明、空调、电梯、物业等日常维护工作。运营期间没有原材料投入,不计取原材料费用,其项目运营期成本主要包含用电、电梯、物业等日常维护成本等。

四、项目实施机构

本项目的实施机构拟定为濮阳市濮东产业集聚区管委会,项目实施机构主要负责项目的具体实施,委托第三方机构对项目进行物有所值评价、实施方案编制和财政承受力论证,协助财政部门对项目实施方案的报批、项目合同的编制、财政部门采购、谈判与合同签署、项目监督和项目移交等工作。

五、项目拟选择的PPP实施模式

项目运作采取建设—运营—移交(BOT)的方式,项目实施机构通过合法

合规的政府采购方式选择合格的社会资本方,由社会资本方单独或和政府(或政府指定的相关单位)一起成立项目公司,项目实施机构和项目公司签署 PPP 项目合同,由项目公司负责本项目的投资、融资、建设、运营、维护和用户服务等工作,合同期满,项目公司将项目资产及相关权利等移交给政府或政府指定的相关单位。

六、项目合作期限及分工

本项目 PPP 合作期限拟定为 17 年,其中建设期 2 年,运营期 15 年。本项目后期工程计划 2016 年初开工建设,2017 年底建成运营,工期 24 个月。

项目可研、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拟由政府主导完成,社会资本方予以优化,相关费用计入项目总投资,由社会资本方承担。

七、项目回报机制

项目回报机制采用使用者付费方式,由最终消费用户直接付费购买公共产品和服务,主要包括房屋租赁费、物业管理费、中央空调使用费等收入。

初步测算结果表明,在拟定的经营年限、收费标准等各项参数条件下,项目融资后的各项财务评价指标均高于基准值,项目具有一定的盈利能力。

如果使用者付费不足以弥补社会资本方收回投资和取得合理回报,则政府予以一定运营补贴,政府补贴纳入财政预算和中长期规划。

如果项目产生超额收益,则超额收益部分由政府和社会资本方按照一定比例分配。

八、政策支持和配套安排

政府将积极研究在本项目经营范围和时限内给予项目公司一定政策支持。

九、联系方式

联系单位:濮阳市濮东产业集聚区管委会

联系人:王 鹏

联系电话:18135733808

濮东产业集聚区市政路网工程项目简介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名称

濮东产业集聚区市政路网工程项目

(二)项目背景

本项目是随着濮东产业集聚区规划范围调整而提出的,主要是为了进一步改善濮东产业集聚区的交通状况,完善扩区后新增用地的基础设施,优化投资环境,服务入园企业,增强濮东产业集聚区与华龙区中心城区之间的经济和社会发展的联系。

按照濮东产业集聚区的发展规划,本项目的实施将有效完善区域路网,提高区域内交通集聚和疏散能力,为道路周边的企业及居住区提供交通便利,为市政管网提供载体,完善区域管网设施,符合城市总体规划及园区交通规划。本项目依赖的市政工程技术较为成熟,工程地质、社会经济、气候人文等条件也满足工程建设的需求,技术可行。项目建设所需的水、电、讯条件具备,原材料当地充足,地上地下无重大文物遗址,适合工程建设的需要。

中原经济区于2010年上升为国家战略,2012年正式出台了《中原经济区规划(2012—2020年)》。“十二五”时期,河南省将重点推进、全面实施中原经济区发展战略,并将豫北地区确定为中原经济区能源、重工业的重要支撑。濮阳市地处豫东北,是河南省第二条出海通道的桥头堡和中原城市群对接山东沿海与环渤海经济圈的门户,中原经济区发展战略的实施,将为濮阳市发展交通设施、完善基础产业、提高产业承载力、实现经济社会跨越式发展提供难得的发展机遇。拟建项目为濮阳市濮东产业集聚区的发展提供了基础设施保障,为促进区域经济联系及发展,加速城镇化进程更是增砖添瓦。

(三)项目进度

目前,该项目编制完成了可研报告,经过了专家的论证评审,濮阳市发改委下发了立项批文,项目的规划选址、环保等前期手续已办理完毕。项目总工期60个月,计划2015年底开工,2020年底建成通车。

二、项目选址和其他规划条件

(一)选址

濮东产业集聚区市政路网位于濮阳市的东北部,是濮阳市市政路网规划的重要组成部分,拟建36段道路,包括主干道9条,次干道12条,支路15条,总长度56.44公里,总占地面积3172.32亩。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排水工程,并设路灯、交通标志标线及绿化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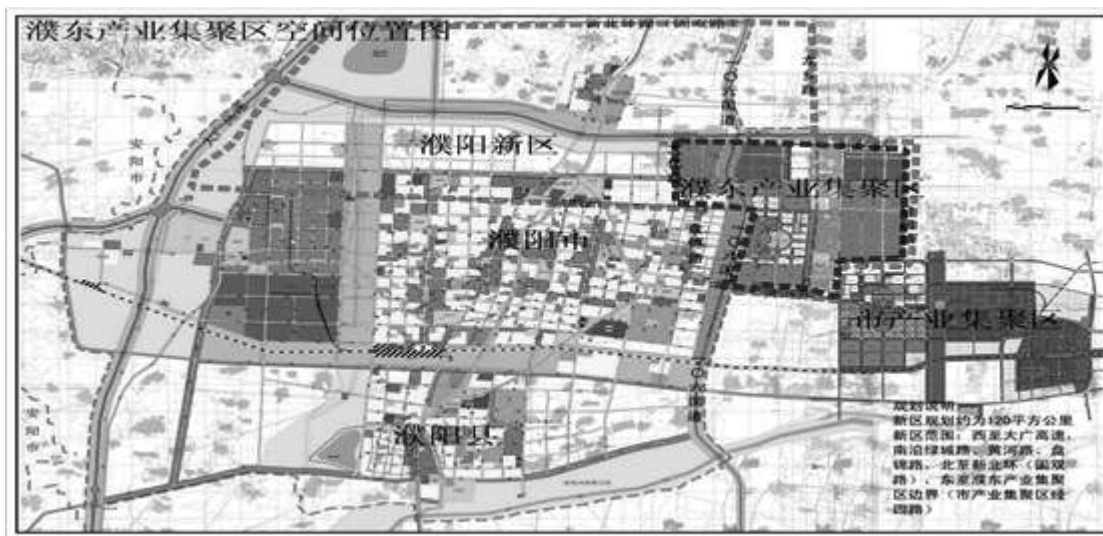
(二)占地面积

占地3172.32亩。征地拆迁工作未开展,征地拆迁工作由社会资本方投资,政府负责实施。

(三)土地获得方式

无偿划拨。

(四)项目工程区位图



三、项目主要经济技术指标

(一)项目投资

该项目固定资产投资为 74084.1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 64671.23 万元,其中:建筑工程费 48243.29 万元;设备购置费 1682.78 元;安装工程费 7073.89 万元;其他费用 7671.26 万元;第二部分其他工程费用 5885.08 万元;预备费 3527.79 万元。

(二)建设内容

项目拟建 36 段道路,包括主干道 9 条,次干道 12 条,支路 15 条,全长约 56.44 公里,总占地面积 3172.32 亩。建设内容包括主、次、支道路,污雨水、绿化、弱电、交通标志、照明等基础设施。

(三)建设技术标准

1、道路等级

a. 主干道:高 阳大道、绿 城路、中原 路、盘锦路 、东濮路、纬一路、经一路、经三路、卫都路

设计行车速度:60km/h

b. 次干道:开阳路(东段)、锦田东路、锦胡东路、公园一路、惠寨路、新东路、任丘路、苏北路(东段)、文化路、经二路、经四路、开阳路(西段)

设计行车速度:50km/h

c. 支路:锦水西路、锦水东路、昌湖路(东段)、任丘北路、商丘路、西园南路(南)、昌二路(南)、韩庄一路、韩庄二路、韩庄三路、昌园路(东段)、锦绣路、杨干城路、惠西路、黄城南路

设计行车速度:40km/h

2、荷载设计标准:BZZ—10 0KN 型标准轴载

3、路面类型

机动车道和非机动车道均为沥青混凝土路面,人行道为步道砖铺装路面。

4、设计年限:道路交通量达到饱和的设计年限按 20 年计,路面的设计使用年限:沥青混凝土路面为 15 年。

濮东产业集聚区新扩区道路主要技术指标表

序号	名称	起	止	长度(米)	宽度(米)	等级	占地面积(亩)
1	开阳路(西段)	文化路	东濮路	1694.40	50	次干道	127.08
2	开阳路(东段)	林荫路	经四路	1666.65	25	次干道	62.50
3	高阳大道	龙乡路	经四路	2630.00	50	主干道	197.25
4	锦田东路	经一路	经四路	2046.09	25	次干道	76.73
5	卫都路	龙乡路	经四路	2629.99	50	主干道	197.25
6	锦胡东路	经一路	经四路	1800.28	25	次干道	67.51
7	绿城路	龙乡路	经四路	2667.41	50	主干道	200.06
8	公园一路	经一路	经四路	1800.00	25	次干道	67.50
9	苏北路(东段)	龙乡路	经四路	2699.32	40	次干道	161.96
10	中原路	龙乡路	经一路	860.54	50	主干道	64.54
11	纬一路	经一路	经四路	1800.00	55	主干道	148.50
12	任丘路	林荫路	龙乡路	1851.98	30	次干道	83.34
13	文化路	开阳路	高阳大道	430.00	40	次干道	25.80
14	盘锦路	开阳路	高阳大道	430.00	50	主干道	32.25
15	东濮路	开阳路	高阳大道	430.00	50	主干道	32.25

序号	名称	起	止	长度(米)	宽度(米)	等级	占地面积(亩)
16	惠寨路	开阳路	高阳大道	430.00	25	次干道	16.13
17	新东路	开阳路	高阳大道	430.00	25	次干道	16.13
18	经一路	纬一路	开阳路	4321.66	55	主干道	356.54
19	经二路	纬一路	高阳大道	3872.27	40	次干道	232.34
20	经三路	纬一路	开阳路	4282.90	55	主干道	353.34
21	经四路	纬一路	高阳大道	3833.47	40	次干道	230.01
22	锦水西路	盘锦路	东濮路	1480.3	18	支路	39.97
23	锦水东路	林荫	新东路	765.36	18	支路	20.66
24	昌湖路(东段)	经一路	经四路	1800.00	18	支路	48.60
25	昌园路(东段)	经一路	经四路	1800.00	25	支路	67.50
26	任丘北路	林荫路	黄城南路	1442.20	18	支路	38.94
27	商丘路	林荫路	干城路	485.96	18	支路	13.12
28	锦绣路	开阳路	高阳大道	500.02	25	支路	18.75
29	杨干城路	锦胡西路	绿城路	540.89	25	支路	20.28
30	惠西路	开阳路	高阳大道	429.13	25	支路	16.09
31	西园南路(南)	任丘北路	黄河路	708.00	18	支路	19.12
32	昌二路(南)	任丘北路	商丘路	412.40	18	支路	11.13
33	黄城南路	中原路	商丘路	661.69	25	支路	24.81
34	韩庄一路	公园一路	昌园路	937.23	20	支路	28.12
35	韩庄二路	公园一路	昌园路	937.23	20	支路	28.12
36	韩庄三路	公园一路	昌园路	937.23	20	支路	28.12
合计				56444.6			3172.32

(四)运营成本构成

项目运营期成本包含道路养护、维护成本,大修成本等。计划10年进行一次全面大修,5年进行一次中修(大面积罩面),各种运营费用年增长率均为3%。

四、项目实施机构

本项目的实施机构拟定为濮阳市濮东产业集聚区管委会,项目实施机构主要负责项目的具体实施,包括实施方案编制,协助财政部门或PPP中心对项

目进行物有所值评价和财政承受力论证,组织项目实施方案的报批,项目合同的编制、组织政府采购、谈判与合同签署、项目监督和项目移交等工作。

五、项目拟选择的PPP实施模式

项目运作采取建设—运营—移交(BOT)的方式,项目实施机构通过合法合规的政府采购方式选择合格的社会资本方,由社会资本方单独或和政府(或政府指定的相关单位)一起成立项目公司,项目实施机构和项目公司签署PPP项目合同,由项目公司负责本项目的投资、融资、建设、运营、维护和用户服务等工作,合同期满,项目公司将项目资产及相关权利等移交给政府或政府指定的相关单位。

六、项目合作期限及分工

本项目PPP合作期限拟定为15年,其中建设期5年,运营期10年。本项目计划2015年底开工建设,2020年底建成通车,工期60个月。

项目可研、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拟由政府主导完成,社会资本方予以优化,相关费用计入项目总投资,由社会资本方承担。

七、项目回报机制

项目回报机制采用政府付费方式。由于该项目属于市政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列入政府财政预算,不产生额外收益。

由最终消费用户直接付费购买公共产品和服务,主要包括车辆通行费收入、服务设施和广告开发经营收入等。

初步测算结果表明,在拟定的经营年限、收费标准等各项参数条件下,项目融资后的各项财务评价指标均高于基准值,项目具有一定的盈利能力。

如果使用者付费不足以弥补社会资本方收回投资和取得合理回报,则政府予以一定运营补贴,政府补贴纳入财政预算和中长期规划。

如果项目产生超额收益,则超额收益部分由政府和社会资本方按照一定比例分配。

八、政策支持和配套安排

政府将积极研究在本项目经营范围和时限内给予项目公司一定政策支持,政府将协调相关部门及时推进项目的征地拆迁等配套安排。由于本项目属于政府付费项目,政府将研究并建立政府购买服务机制,确保将本项目购买服务费用在运营年度纳入政府财政预算,并足额、及时予以支付。

九、联系方式

联系单位:濮阳市濮东产业集聚区管委会

联系人:付岳岭

联系电话:13903937871

濮阳市华龙区恒丰中央广场项目简介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名称

濮阳市华龙区恒丰中央广场项目

(二)项目背景

加快基础设施的建设步伐,提高华龙区特色商业区的辐射力和凝聚力,是项目建设的必然要求,也是经济结构战略性调整的重要任务,是优化城乡结构,促进国民经济良性循环和社会协调发展的重大举措。

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濮阳市经济发展规划、濮阳市城市总体规划和特色商业区控制性详细规划,有利于改善招商引资条件,项目建设基础条件较好,社会需求强烈,自筹资金落实,项目建成后具有良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三)项目进度

目前,项目的土地预审、环评、地震、防洪等项目立项需要的相关报告已编制完成,项目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未完成。项目工期36个月,计划2016年底

开工,2019年底建成投用。

二、项目选址和其他规划条件

(一)选址

项目地处特色商业区内,位于濮阳市任丘路与丽都路交汇处。项目占地面积约 63 亩。

(二)土地获得方式

无偿划拨。

(三)项目工程区位方案图



三、项目主要经济技术指标

(一)项目投资

项目估算投资2.08亿元(不含运营期投资),建筑安装工程费为8111.10万元。

(二)建设内容

项目占地面积约 63 亩,建筑面积5.3万平方米。广场分为三个区域,分别

是地上休闲广场及绿地景观,地下商业及停车场。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植物绿化12000平方米,硬质铺装广场9000平方米,建设儿童游乐设施、文化娱乐设施、景观设施,管理服务设施8000平方米、地下停车场面积2.4万平方米。项目建成后,将成为一个服务于社会的地标性公共绿地与休闲场所。

(三)建设技术标准

项目处于平原区,建成后应达到设计城市休闲广场及停车设施标准,具体指标见下表。为鼓励项目创新,本项目仅提供产出规格要求,没有对如何交付提出要求。

(四)运营成本构成

项目运营期成本包含道路养护、维护成本,大修成本等。计划10年进行一次全面大修,5年进行一次中修(大面积罩面),各种运营费用年增长率均为3%。

项目主要技术控制指标表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估算价值					占比例(%)
		建筑工程	设备购置	安装工程	其他费用	合计	
1	土地费用				5063.20	5063.20	30.36
2	前期工程费				2075.45	2075.45	7.65
3	基础设施建设费	2061.78				3061.78	30.35
4	建筑安装工程费	2791.10	941.00		1379.1	8111.10	24.65
5	公建设施建设费	2000				2000	20
6	开发间接费				0.00	0.00	0.00
7	开发期税费				404.84	404.84	2.43
8	其他费用				298.07	298.07	1.79
9	预备费用				2000	2000	20
	基本预备费用				265.35	265.35	2.79
	涨价预备费用				500	500	0.50
10	建设期利息				986.2	0.00	0.00
	合 计	4852.88	941.00	0.00	7086.02	20000.80	100.00

四、项目实施机构

本项目的实施机构拟定为濮阳龙城经贸区管委会,项目实施机构主要负责项目的具体实施,包括实施方案编制,协助财政部门或PPP中心对项目进行物有所值评价和财政承受力论证,组织项目实施方案的报批,项目合同的编制、组织政府采购、谈判与合同签署、项目监督和项目移交等工作。

五、项目拟选择的PPP实施模式

项目运作采取建设—运营—移交(BOT)的方式,项目实施机构通过合法合规的政府采购方式选择合格的社会资本方,由社会资本方单独或和政府(或政府指定的相关单位)一起成立项目公司,项目实施机构和项目公司签署PPP项目合同,由项目公司负责本项目的投资、融资、建设、运营、维护和用户服务等工作,合同期满,项目公司将项目资产及相关权利等移交给政府或政府指定的相关单位。

六、项目合作期限及分工

本项目PPP合作期限拟定为30年,其中建设期3年,运营期27年。本项目计划2016年底开工建设,2019年底建成投用,工期36个月。

项目可研、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拟由政府主导完成,社会资本方予以优化,相关费用计入项目总投资,由社会资本方承担。

七、项目回报机制

项目回报机制采用使用者付费方式,由最终消费用户直接付费购买公共产品和服务,主要包括停车费收入、服务设施和广告开发经营收入等。

如果使用者付费不足以弥补社会资本方收回投资和取得合理回报,则政府予以一定运营补贴,政府补贴纳入财政预算和中长期规划。

如果项目产生超额收益,则超额收益部分由政府和社会资本方按照一定比例分配。

八、政策支持和配套安排

政府将积极研究在本项目经营范围和时限内给予项目公司一定政策支持。

此外,政府将协调相关部门及时推进项目的征地拆迁等配套安排。

九、联系方式

联系单位:濮阳龙城经贸区管委会

联系人:司品学

联系电话:18839322322

河南省石油钻采设备及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项目简介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名称

河南省石油钻采设备及装备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项目

(二)项目背景

省级质检中心是一个地方产业发展的重要技术支撑,是一个地方产业集群化、经济成熟的重要标志。濮阳申请建设省级石油钻采设备及装备质检中心,不仅是中心全面提升自身检测能力、管理水平、设备档次、人员素质、满足新形势下产品质量监督工作的需要,也是为提高产品质量、增强石油钻采机械制造产业品牌效应及市场竞争力、提升产业水平提供更加有效的技术支撑和服务平台的需要,更是促进地方经济发展,提升质监部门社会影响力的需要。

濮阳近年来石油钻采设备及装备制造产业发展迅速,依托濮阳市检测中心建设省级石油钻采设备及装备质检中心,对优化石油钻采设备及装备产业结构,引领整个产业向技术水平更高、市场竞争力更强、经济效益更佳的层次转移,对做大做强我市石油钻采设备及装备制造产业,推动全市经济发展具有

重要作用。

(三)项目进度

目前项目可行性报告已完成,已获河南省质监局批复同意筹建,正在编制筹建任务书。

二、项目选址和其他规划条件

(一)选址

河南省石油钻采设备与装备质检中心选址在濮阳市濮东产业集聚区内。

(二)占地面积

计划建设用地 15 亩,检测实验楼建筑总面积 3000 平方米,附属设施 1000 平方米。拟配备 400 平方米恒温恒湿检验室和通风设施。

(三)项目工程区位图



三、项目主要经济技术指标

(一)项目投资

项目估算投资 1.5 亿元(不含运营期投资)

(二)建设内容

厂房建设、装修及检疫检测设备采购等。

(三)建设技术标准

在省级石油钻采设备及装备质检中心的管理和运行中,借鉴国内发达地区技术机构的先进经验,健全并优化运行机制,按照 GB/T27025—2008《检测和校准实验室能力的通用要求》进行实验室质量管理体系建设,力争在三年的时间内通过中国实验室国家认可委员会的资质认定、实验室认可评审。

(四)运营成本构成

项目运营期成本包含房屋设备维护成本,大修成本等。

根据省级石油钻采设备及装备质检中心设计检测能力和我省石油钻采设备及装备制造产业规模初步估计,质检中心建成后,每年能完成石油钻采设备及装备监督检验 1000 个批次,企业、社会等委托检验 3000 个批次的检验工作量,按每个批次收费 800 元,年收入将达到 300 余万元。收入主要用于检验检测仪器设备的维护更新、人员培训、耗材采购等,以促进石油钻采设备及装备质检中心的良性运作和发展。

四、项目实施机构

濮阳市质监局与华龙区政府都明确表示了投资意向并完成了项目的前期申报等工作。河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已批复同意筹建河南省石油钻采设备及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检测中心的建设可以削减企业在产品检测方面花费的资金成本,加快新产品开发和投放市场的速度。因而,本地石油钻采设备与装备制造企业如中原总机厂、河南信宇公司等,对本项目的建设都表达了支持的态度和投资合作的意愿。

市检测中心与企业检测部门合作建设,可以整合检测中心、各家企业现有

的钻采产品检测能力和资源,避免重复建设,并且发挥各自在职能与行业方面的优势。对本地建设国内一流的石油钻采设备与装备检测中心和实验室能够起到巨大的促进作用。

五、项目拟选择的PPP实施模式

项目运作采取BOT或OMC的方式,项目实施机构通过合法合规的政府采购方式选择合格的社会资本方,由社会资本方负责本项目的投资、融资、建设、运营、维护和用户服务等工作。

六、项目合作期限及分工

项目计划总投资1.5亿元以上,首期合作期限十年。

项目可研、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拟由政府主导完成,社会资本方予以优化,相关费用计入项目总投资,由社会资本方承担。

建成后将成为具备质量检验、仲裁检验、实验验证、标准制(修)订、人员培训、科学研究、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服务全省石油钻采设备及装备制造产业发展的多工程检测技术机构。检测能力将可以满足本地石油钻采设备与装备生产企业的检测需求,并可辐射河南、山东、河北等周边省市。

七、项目回报机制

项目回报机制采用使用者付费方式,由最终消费用户直接付费购买公共产品和服务。

如果使用者付费不足以弥补社会资本方收回投资和取得合理回报,则政

府予以一定运营补贴,政府补贴纳入财政预算和中长期规划。

如果项目产生超额收益,则超额收益部分由政府和社会资本方按照一定比例分配。

八、政策支持和配套安排

政府将积极研究在本项目经营范围和时限内给予项目公司一定政策支持。政府将协调相关部门及时推进项目配套事宜。

九、联系方式

联系单位:濮阳市质量技术监督测试检验中心

联系人:赵海军

联系电话:18903931859

濮阳市开发区公共管廊项目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名称

濮阳市开发区公共管廊项目

(二)项目背景

该公共管廊是化工园区内各企业用于敷设架空的工艺物料、公用工程、供热管道和管道计量用的通讯光缆的公共通道。公共管廊衔接着园区内的所有企业,使上下游装置及公用工程全部贯通,企业生产所需的物料都要通过管廊进行传递。

(三)项目进度

目前,项目环评正在办理中,工程设计正在进行。该项目班德路段、石化路段临时管线已建设完成,正在做工程设计。

二、项目选址和其他规划条件

(一) 选址

濮阳市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

(二) 土地获得方式

土地获得方式为:无偿划拨。

三、项目主要经济技术指标

(一) 项目投资

该项目建设期限2015年—2016年,概算投资1.5亿元。

(二) 建设内容

公共管廊总长17.9公里,其中主管廊8.6公里,支管廊9.3公里。设计标准主管廊断面柱距宽4.0米,高6.0米(跨路及企业大门高9.0米),分3层,层间高差为底层与中层为1米,中层与上层为1米,中间加小支梁,分三层建设。底层为预留管线,中层布置不保温和常温工业液体物料,上层布置蒸汽管线和气体管线,附加监控、报警、通讯电缆等,最顶层,预留螺栓,考虑后续用钢架加层、加宽使用。

(三) 运营成本构成

综合管廊的项目成本包含项目建设的直接工程成本、其他运营成本。其他运营成本包括:

(1) 管线维护费用

园区管廊内容纳管线的维护管理是保证管道内管线正常工作的条件,在一般情况下,传统直埋管线的维护费用大于相同管线规模的综合管廊维护费

用。

(2)运营成本

综合管廊的运营费用主要指管廊内附属设施,主要是机械通风、照明等系统的运行费用,具体包括:弱电系统运营维护费、通风系统运行维护费、供电系统运行维护费。

(3)综合管廊的其他成本

其他成本包括管廊检修,大修、渗漏抢险时所涉及的其他工程及人工费用。

各种运营费用年增长率根据实际情况来定。

四、项目实施机构

该项目的实施机构为濮阳宝龙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五、项目拟选择的PPP实施模式

该项目采取BOT模式,拟由濮阳宝龙清洁能源有限公司管理。

六、项目回报机制

项目公司的收入回报机制包括两部分:经营性收入和政府补贴收入。项目公司的经营收入主要包括收取入廊费和运营养护费。由于综合管廊项目存在一定的公益性,管线单位的付费部分尚不足以满足项目回报要求,由政府提供缺口补贴,以保障项目财务可行性。

初步测算结果表明,在拟定的经营年限、收费标准等各项参数条件下,项

目融资后的各项财务评价指标均高于基准值,项目具有一定的盈利能力。

如果使用者付费不足以弥补社会资本方收回投资和取得合理回报,则政府予以一定运营补贴,政府补贴纳入财政预算和中长期规划。

如果项目产生超额收益,则超额收益部分由政府和社会资本方按照一定比例分配。

七、政策支持和配套安排

政府将积极研究在本项目经营范围和时限内给予项目公司一定政策支持。

此外,政府将协调相关部门及时推进项目的征地拆迁等配套安排。

八、联系方式

联系单位:濮阳宝龙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联系人:赵 军

联系电话:13939318322

濮阳市工业园区综合管廊项目简介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名称

濮阳市工业园区综合管廊项目

(二)项目背景

濮阳市工业园区综合管廊项目拟将工业园区电力、通讯、燃气、蒸汽、供水、中水、化工原材料及工业用氧气、氢气、二氧化碳、惰性气体等各种管线集于一体,实施统一规划、统一设计、统一建设和统一管理。

濮阳工业园区综合管廊的建设可以使得城市运转所需的各类管线都可以敷设其中,并为检修、维护以及今后完善和增容预留操作和交通空间,实现立体空间资源的合理有效利用,提高管道的可靠性,延长道路等城市基础设施的使用寿命。

该项目为满足区内经济可持续发展、市政公用设施建设需求,完善交通、通讯、供水、供电、供气、环保等基础设施,实现管线的规范化管理,同时为满足工业园区企业专用管线可持续发展的需求。

(三)项目进度

项目已于2015年聘请了深圳市规划设计研究做了园区规划调整,并编制专项规划。

项目已于社会资本方及潜在投资人进行了意向性沟通,对项目运作模式、回报机制等核心环节交换了意见。

二、项目选址和其他规划条件

(一)选址

本项目的选址范围由龙丰热电至S209,沿S209向南至纬八路,沿纬八路向西至经七路,沿经七路至纬三路,沿纬三路至S209,形成环状综合管廊网。

(二)占地面积

本项目规划建设在建筑红线以外,建成后不占用实际土地面积。

(三)土地获得方式

无偿划拨。

三、项目主要经济技术指标

(一)项目投资

项目概算投资2.28亿元,其中前期费用912万元,建筑安装工程费为20748万元,预备费1140万元。

(二)建设内容

本项目的选址范围由龙丰热电至S209,沿S209向南至纬八路,沿纬八路向西至经七路,沿经七路至纬三路,沿纬三路至S209,形成环状综合管廊网。拟将电力、通讯、燃气、蒸汽、供水、中水、化工原材料及工业用氧气、氢气、二氧

化碳、惰性气体等各种管线集于一体,实施统一规划、统一设计、统一建设和统一管理。拟由龙丰热电至 S209,沿 S209 向南至纬八路,沿纬八路向西至经七路,沿经七路至纬三路,沿纬三路至 S209,形成环状综合管廊网。

(三)建设技术标准

项目建设技术要求满足市政燃气、工业蒸汽、供热、供水、中水、电力、通讯、化工原材料及工业用氧气、氢气、二氧化碳、惰性气体等各种管线的使用需求。

(四)运营成本构成

综合管廊的项目成本包含项目建设的直接工程成本、其他运营成本。其他运营成本包括:

(1)管线维护费用

园区管廊内容纳管线的维护管理是保证管道内管线正常工作的条件,在一般情况下,传统直埋管线的维护费用大于相同管线规模的综合管廊维护费用。

(2)运营成本

综合管廊的运营费用主要指管廊内附属设施,主要是机械通风、照明等系统的运行费用,具体包括:弱电系统运营维护费、通风系统运行维护费、供电系统运行维护费。

(3)综合管廊的其他成本

其他成本包括管廊检修,大修、渗漏抢险时所涉及的其他工程及人工费用。

各种运营费用年增长率均为 3%。

四、项目实施机构

本项目的实施机构拟定为濮阳工业园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项目实施机构主要负责项目的具体实施,包括实施方案编制,协助财政部门或PPP中心对项目进行物有所值评价和财政承受力论证,组织项目实施方案的报批,项目合同的编制、组织政府采购、谈判与合同签署、项目监督和项目移交等工作。

五、项目拟选择的PPP实施模式

根据目前濮阳工业园区综合管廊项目的实际情况,采用建设—运营—移交(BOT)模式较为合适。此外,由于综合管廊项目的自身经济效益不佳,需要政府给予一定的资金补贴支持。为了提高项目运营效率,减低地方财政压力,本项目建议采用后补贴模式。通过运营期内的政府合理付费补贴(后补贴模式)能够更好的适合于濮阳工业园区综合管廊项目。

六、项目合作期限及分工

濮阳工业园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作为项目发起人,与社会资本组建的项目公司(平台公司)签署PPP合作协议,濮阳工业园区管委会授权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作为特许经营权的授权主体,与项目公司签订特许经营协议,约定项目公司在特许经营期内具体负责濮阳工业园区设计范围内的综合管廊的设计、投资、建设、运营、管养和服务。双方合作期间15年(含建设期)。

七、项目回报机制

项目公司的收入回报机制包括两部分：经营性收入和政府补贴收入。项目公司的经营收入主要包括收取入廊费和运营养护费。由于综合管廊项目存在一定的公益性，管线单位的付费部分尚不足以满足项目回报要求，由政府提供缺口补贴，以保障项目财务可行性。

初步测算结果表明，在拟定的经营年限、收费标准等各项参数条件下，项目融资后的各项财务评价指标均高于基准值，项目具有一定的盈利能力。

如果使用者付费不足以弥补社会资本方收回投资和取得合理回报，则政府予以一定运营补贴，政府补贴纳入财政预算和中长期规划。

如果项目产生超额收益，则超额收益部分由政府和社会资本方按照一定比例分配。

八、政策支持和配套安排

目前，综合管廊多以政府财政资金投资为主，将PPP模式引入到城市地下管廊项目的过程中，为保障项目对社会资本的吸引力，需要在目前宏观法律框架相对不完善的背景下以地方配套扶持政策先行推动，以保障PPP模式构建的法律关系的稳定性，从而显著提升社会资本的投资信心。

濮阳市可借鉴国内外的立法经验，结合各地综合管廊投资建设管理的设计，尽快制定完善综合管廊收费的配套法规。主要将(1)加强组织保障，设立综合管廊管理机构；(2)强化管线入廊管理，提高管线直埋审批门槛；(3)完善法律法规，强化保障作用。

九、联系方式

联系单位:濮阳工业园建设局

联系人:刘 阳 13703836917

张学钦 13939365759

濮阳市工业园区实验学校项目简介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名称

濮阳市工业园区实验学校项目

(二) 项目背景

教育是民族振兴、社会进步的基石,是提高国民素质、促进人的全面发展的根本途径,寄托着亿万家庭对美好生活的期盼。强国必先强教。百年大计,教育为本。优先发展教育、提高教育现代化水平,对实现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奋斗目标、建设富强民主文明和谐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具有决定性意义。

根据《河南省教育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学校基本建设“十二五”规划的通知》(豫教发规〔2013〕89号)文件,新建和扩建学校要优先安排到城镇化进程和学龄人口增长较快的地区,原则上每1万人区域内建设1所24班规模的小学,每2万人区域内建设1所36班规模的初中。

(三) 项目进度

目前,项目的土地预审、环评、地震、防洪等项目立项需要的相关报告已编

制完成,项目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也已编制完成。项目工期 18 个月,计划 2015 年底开工,2017 年底建成使用。征地拆迁工作未开展,征地拆迁工作由社会资本方投资,政府负责实施。

二、项目选址和其他规划条件

(一) 选址

本项目拟建地点位于濮阳市工业园区,北临纬三路,南临纬四路,东临湖夹寨路,西临经一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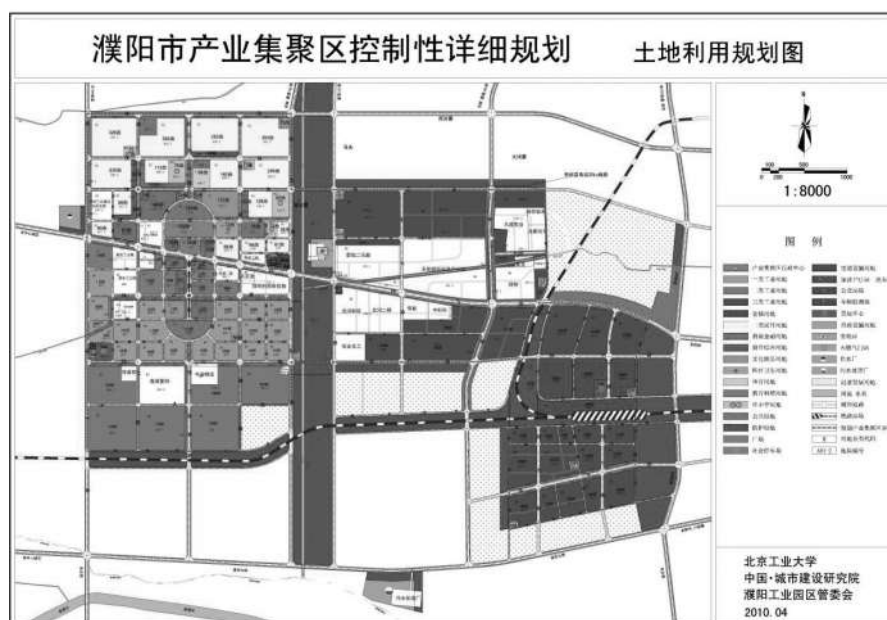
(二) 占地面积

项目建设用地面积 79965.39 平方米(合 119.95 亩),总建筑面积 55411.18m²,全部为地上建筑面积。项目建成后,共设置学生班 72 个,其中初中部 36 个,高中部 36 个。前期每班 50 人,可安排在校学生 3600 人。

（三）土地获得方式

划拨用地。

(四) 项目工程区位图



三、项目主要经济技术指标

(一) 项目投资

项目估算总投资21063.43万元,其中:建设投资20939.75万元,流动资金123.68万元。

(二) 建设内容

项目建设用地面积79965.39平方米(合119.95亩),总建筑面积55411.18m²,全部为地上建筑面积。项目建成后,共设置学生班72个,其中初中部36个,高中部36个。前期每班50人,可安排在校学生3600人。

具体建设内容包括拟建初中部、高中部教学综合楼各一栋(每栋3座)且主体为4层的框架结构,每栋教学楼内设置普通教室36个。一栋图书信息综合楼,初中宿舍、高中宿舍各两栋,初中餐厅和高中餐厅各一栋。配套建设大门及围墙、道路及硬化、室外运动场、看台、停车场、绿化、给排水、电力、热力、弱电、消防等公用工程。

(三) 建设技术标准

本项目的总体布置应符合濮阳市城市总体规划,符合城市学校建设的总体要求。考虑到教育事业的特殊要求,根据校内的自然条件、教学功能、行业或专业的设计规范进行合理安排,达到管理方便、服务流程顺畅。并考虑节约用地、节约施工费用、以及今后的发展方向和交通等外部因素的要求,进行合理的平面规划设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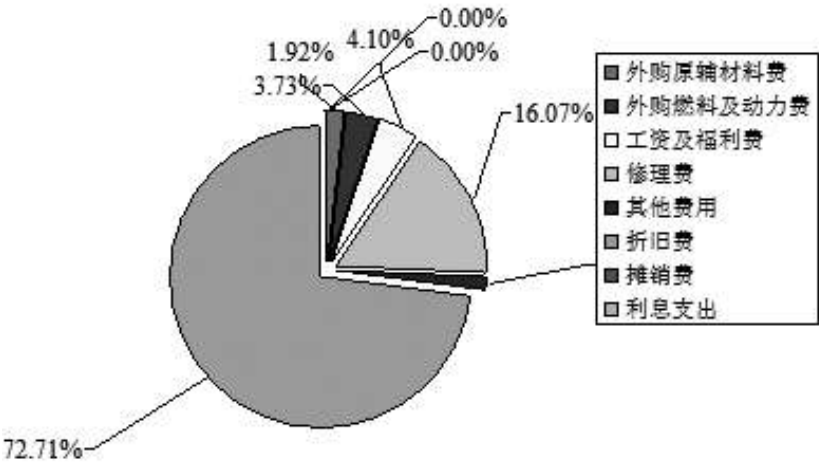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	数量	备注
一	建设用地面积	m ²	79965.39	119.95 亩
二	总建筑面积	m ²	55411.18	
1	地上建筑面积	m ²	55411.18	
2	初中部	m ²	10111.8	36 班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	数量	备注
3	高中部	m ²	10111.8	36班
4	图书信息综合楼	m ²	5608.96	
5	初中食堂	m ²	3051.48	
6	高中食堂	m ²	3051.48	
7	初中宿舍	m ²	1146.83	
8	高中宿舍	m ²	1146.83	
9	看台	m ²	500	
10	门卫	m ²	50	
三	容积率	%	0.69	控归要求<0.9
四	绿地率	%	40.00	控归要求>35%
五	建筑密度	%	19.79	控归要求<25%

（四）运营成本构成

项目建成后,预计年总成本1878.18万元,其中:年固定成本1689.44万元,年可变成本188.74万元。

成本结构图



四、项目实施机构

本项目建设期,按照建设单位的有关意见,并根据本工程实际情况,由主管单位组建项目建设领导小组,委托濮阳市工业园区管委会负责项目的组织、

协调与管理,并负责控制项目建设的进度、质量和投资。

五、项目拟选择的PPP实施模式

结合本项目的特点和地方需求,本项目采取BOO模式,由政府出让土地,社会资本提供资金,双方共同组建教育项目公司,建成实验学校。政府方和社会资本方通过PPP协议确定授权服务关系,明确授权范围和期限。

六、项目合作期限及分工

本项目PPP合作期限拟定为20年,其中建设期3年,运营期17年。本项目计划2015年底开工建设,2018年初建成使用,工期18个月。

项目可研、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拟由政府主导完成,社会资本方予以优化,相关费用计入项目总投资,由社会资本方承担。

濮阳市工业园区实验学校项目拟采用运营理由社会资本方负责,其中包括学生招收,师资管理,核心教学任务管理等核心业务以及宿舍物业管理、教学设施维护、校园维护、食堂运营、校园商业开发等非核心任务,政府方则负责对社会资本方进行监督,对其提供服务的质量进行评价。

七、项目回报机制

本项目学校业务运营能产生一定的收益,但收益无法弥补社会资本投资总额及合理的投资回报率要求。因此本项目拟采用可行性缺口补助的方式来弥补使用者付费不足以满足社会资本的合理回报。

本项目使用者付费的范畴包括学费、足球兴趣班辅导费、宿舍物业管理

费、教学设施维护费、校园维护费等费用,以及食堂运营、校园商业开发等收入。

政府方按照本方案确定的可行性缺口补助机制以及《PPP协议》确定的按效付费补贴金额,支付可行性缺口补助。

社会资本方根据既定要求及分成规则,自行测算校舍建设投资成本及学校业务(宿舍物业管理、教学设施维护、校园维护、食堂运营、校园商业开发等)运营成本,运营收益,投标竞争政府补贴金额。

八、政策支持和配套安排

政府将积极研究在本项目经营范围和时限内给予项目公司一定政策支持。

此外,政府将协调相关部门及时推进项目的征地拆迁等配套安排。

九、联系方式

联系单位:濮阳工业园区社会事业服务中心

联系人:刘 卿 李亚楠

联系电话:18790982666

濮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贝壳演艺中心综合开发 项目简介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名称

濮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贝壳演艺中心综合开发利用项目

（二）项目背景

贝壳演艺中心是城市特色现代化中心、休闲文化中心,通过舞台剧、音乐剧、杂技、戏曲的演出,满足当前市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精神文化需要,进一步完善示范区公共配套和城市功能、提升城市品质和形象。该项目的建设将助力示范区做优文化。通过在演艺中心的演出,达到濮阳特色文化传播的目的。

（三）项目进度

项目正在进行初步规划。

二、项目选址和其他规划条件

(一) 选址

市引黄灌溉调节水库东湖西岸及北岸共有半岛4个,贝壳演艺中心综合开发利用项目位于北岸的一个半岛。

(二) 占地面积

该项目占地 124 亩(半岛占地约 170 亩)。征地拆迁工作已完成。

(三) 土地获得方式

该土地的获得方式为招拍挂出让。



三、项目主要经济技术指标

(一) 项目投资

项目估算投资 3 亿元(不含运营期投资),其中前期费用 0.85 元,征收拆迁

费用0.64元,建筑安装工程费为1.131亿元,资本化利息0.379亿元。

(二)建设内容

项目建筑面积6.4万平方米,主要建设演艺馆主体,供水、排水(雨水和污水)、热力、天然气管网;电力电信系统;公共卫生设施;广场地面硬化、绿化、景观工程;餐饮、购物、休闲、娱乐等。

(三)建设技术标准

项目建成后将成为濮阳市首个湖畔现代化演艺馆,达到最大接纳能力达2000余人,项目选址在深入东湖的一个半岛上,将成为东湖沿岸风景区的重要组成部分。

(四)运营成本构成

本项目投资规模较大、需求长期稳定,适宜采用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模式(PPP)。为项目的顺利实施,拟由示范区管委会作为政府方出资代表和社会资本方成立合资项目公司,其中政府方占比40%,社会资本方占比60%。

四、项目实施机构

本项目的实施机构拟定为濮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社会事业服务中心,项目实施机构主要负责项目的具体实施,包括实施方案编制,协助财政部门或PPP中心对项目进行物有所值评价和财政承受力论证,组织项目实施方案的报批,项目合同的编制、组织政府采购、谈判与合同签署、项目监督和项目移交等工作。

五、项目拟选择的PPP实施模式

项目运作采用建设—运营—移交(BOT)的方式,项目实施机构通过合法

合规的政府采购方式选择合格的社会资本方,由社会资本方单独或和政府(或政府指定的相关单位)一起成立项目公司,项目实施机构和项目公司签署 PPP 项目合同,由项目公司负责本项目的投资、融资、建设、运营、维护等工作,合同期满,项目公司将项目资产及相关权利等移交给政府或政府指定的相关单位。

六、项目合作期限及分工

本项目 PPP 合作期限拟定 20 年,其中建设期 3 年,运营期 17 年。计划 2016 年初开工建设,2018 年底建成,工期 36 个月。项目可研、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拟由政府主导完成,社会资本方予以优化,相关费用计入项目总投资,由社会资本方承担。

七、项目回报机制

该项目回报机制采用使用者付费方式,可经营性系数较高,由最终消费用户直接付费购买公共产品和服务,主要包括演艺场馆门票的收入、娱乐设施的使用收入及其他设施的收入等,项目具有一定的盈利能力。

如果使用者付费不足以弥补社会资本方收回投资和取得合理回报,则政府予以一定运营补贴,政府补贴纳入财政预算和中长期规划。

如果项目产生超额收益,则超额收益部分由政府和社会资本方按照一定比例分配。

八、政策支持和配套安排

政府将积极研究在本项目经营范围和时限内给予项目公司一定政策支持。

九、联系方式

联系单位:濮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社会事业服务中心

联 系 人:冯永刚

联系电话:15939354999

濮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龙湖综合利用项目简介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名称

濮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龙湖综合利用项目。

(二)项目背景

项目的建设有助于实现濮阳市生态城市建设的发展目标。建设生态城市是十八大报告明确提出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五位一体”总体布局的重要组成部分。生态城市建设就是建设社会、经济、自然协调发展的新型社会关系,建立高效、和谐、健康、可持续发展的人类聚居环境,有效的利用环境资源实现可持续发展的新的生产和生活方式。该项目依托龙湖独特的自身优势,大力发展水上活动区、养殖区等休闲娱乐产业,实现龙湖的可持续发展,有助于把濮阳市打造成为北方水城、中原绿都和生态宜居之城。

项目的建设有助于提高市民群众生活质量。龙湖、龙山、第三濮清南干渠、马颊河、两个人工湿地,所有道路高标准绿化,大量的街边休憩公园,47.5

公里的休闲自行车道和步行道,吸引市民群众来湖边休闲漫步,享受慢生活。该项目不仅有山水相映、林水相依、城在林中造、水在城中绕的秀美景观,还有休闲垂钓、水上漫游、青少年活动中心等休闲娱乐项目,是市民群众休闲度假的好去处。

项目的建设有助于推动示范区经济发展与产业结构的调整优化。龙湖综合开发利用项目带动周边旅游业的发展,旅游产业不仅能带来直接的经济收入,更由于它强大的带动效应,直接拉动示范区的经济发展;旅游业作为服务经济,对提高示范区服务产业的总量,优化示范区三大产业结构,有着举足轻重的作用。该项目还是一项劳动密集型惠民产业,它为社会提供新的就业岗位,促进周边农村农民就业。

(三)项目进度

项目正在进行初步规划。

二、项目选址和其他规划条件

(一)选址

龙湖位于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内,分为西湖和东湖库区,其中西湖库区在华安路以东、濮上北路以西、绿城路以北、龙泽大街以南;东湖库区位于京开大道以西、金堤路以东、卫都大街以北、龙泽大街以南。

(二)占地面积

该项目占地约8264亩,征地拆迁工作已完成。

(三)土地获得方式

该项目的土地获得方式为划拨。

(四)项目工程区位图



三、项目主要经济技术指标

(一)项目投资

项目估算投资 5.4 亿元,其中前期费用 1.2 亿元,征收拆迁费用 1 亿元,建筑安装工程费为 2.3 亿元,资本化利息 0.9 亿元。

(二)建设内容

项目主要建设水上活动区(休闲垂钓、水上漫游)、植物园、种植区、养殖区(水产养殖、生态立体养殖)、体验区(采摘区、租种区、青少年活动区)、服务区(停车服务、特色餐饮、住宿服务、文化娱乐等)、文化创意产业园、滨湖商业街、东湖养心堂等。

(三)运营成本构成

项目运营期成本包括湖面养护、维护成本,龙湖沿岸绿化、维护成本、养殖区养护成本、服务区、商业街及产业区建筑及配套设施的维护费等。

四、项目实施机构

本项目的实施机构拟定为濮阳市引黄灌溉调节水库建设管理办公室,项目

实施机构主要负责项目的具体实施,包括实施方案编制,协助财政部门或PPP中心对项目进行物有所值评价和财政承受力论证,组织项目实施方案的报批,项目合同的编制、组织政府采购、谈判与合同签署、项目监督和项目移交等工作。

五、项目拟选择的PPP实施模式

项目运作采用建设—运营—移交(BOT)的方式,项目实施机构通过合法合规的政府采购方式选择合格的社会资本方,由社会资本方单独或和政府(或政府指定的相关单位)一起成立项目公司,项目实施机构和项目公司签署PPP项目合同,由项目公司负责本项目的投资、融资、建设、运营、维护等工作,合同期满,项目公司将项目资产及相关权利等移交给政府或政府指定的相关单位。

六、项目合作期限及分工

本项目PPP合作期限拟定为15年,其中建设期4年,运营期11年。本项目计划2016年初开工建设,2019年底建成,工期48个月。

项目可研、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拟由政府主导完成,社会资本方予以优化,相关费用计入项目总投资,由社会资本方承担。

七、项目回报机制

该项目回报机制为可行性缺口补助(VGF)。用户付费不足部分由政府以财政补贴、股本投入、优惠贷款和其他优惠政策的形式,给予社会资本经济补助。本项目的收入来源包括游客对娱乐设施的使用收入、场地的租赁收入等。

八、政策支持和配套安排

政府将就研究并建立政府购买服务机制,确保将本项目购买服务费用在运营年度纳入政府财政预算,并足额、及时予以支付。

九、联系方式

联系单位:濮阳市引黄灌溉调节水库建设管理办公室

联系人:王泉斋

联系电话:13781307799

濮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龙山综合开发示范项目简介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名称

濮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龙山综合开发示范项目。

(二)项目背景

项目的建设符合濮阳市生态城市建设的发展目标。生态城市建设是有效利用环境资源实现可持续发展的新的生产和生活方式。龙山综合开发示范项目进行绿化、矮层建筑建设、景观、旅游等内容建设。利用龙山发展周边旅游业实现可持续发展。该项目的建设有助于建设生态城市,也是推动城市持续快速健康发展的需要。

项目的建设满足市民群众生活质量的需要。龙山综合开发示范项目的建设将大大发展示范区的旅游业,龙山计划种植法桐、银杏、垂柳、大叶女贞、水杉等150种苗木,将会实现三季有花四季常绿的美丽景观。该项目的建设增加了濮阳市民旅游休闲的去处,该项目的建设既符合濮阳市发展的规律,更顺应了民心。

项目的建设促进经济增长的需要,有效扶持示范区第三产业的发展,带动示范区经济的腾飞。项目的建设也有助于改变城乡二元经济结构,缩小城乡差别。龙山综合开发示范项目带动周边旅游、商业服务等产业的发展,扩大城市经济对农村经济的带动和辐射效应,能够带来较多的就业岗位,形成农民向城镇转移和集中的格局,进而推进农村的城镇化、农民的市民化,富裕农民,改变城乡二元经济结构,缩小城乡差距。

(三)项目进度

项目正在进行初步规划。

二、项目选址和其他规划条件

(一)选址

龙山是由水库挖出的 1800 万立方弃土堆积而成,东西走向,长约 6400 米。该项目位于濮范高速以南、市引黄灌溉调节水库以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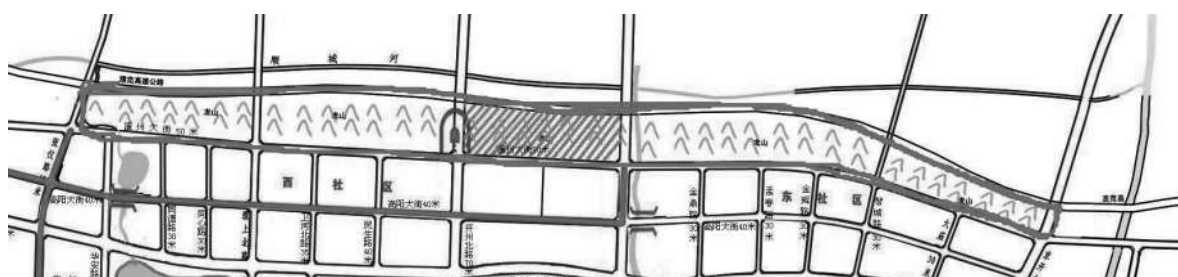
(二)占地面积

项目占地约 3000 亩。

(三)土地获得方式

划拨(现在仍是农林用地)。

(四)项目工程区位图



三、项目主要经济技术指标

(一)项目投资

项目估算投资 26.5 亿元(不含运营期投资),其中前期费用 6 亿元,征收拆迁费用 4.5 亿元,建筑安装工程费为 9.8 亿元,资本化利息 6.2 亿元。

(二)建设内容

项目建设内容包括龙山土方堆积、绿化、铺装、建筑、景观、公用工程,旅游、文化创意、休闲娱乐、商业服务等。

(三)运营成本构成

运营成本包括山体的绿化、维护、养护成本,相关建筑和景观的维护成本,配套的实施、建筑的后勤辅助服务等各项管理费用。

四、项目实施机构

本项目的实施机构拟定为濮阳市引黄灌溉调节水库建设管理办公室,项目实施机构主要负责项目的具体实施,包括实施方案编制,协助财政部门或 PPP 中心对项目进行物有所值评价和财政承受力论证,组织项目实施方案的报批,项目合同的编制、组织政府采购、谈判与合同签署、项目监督和项目移交等工作。

五、项目拟选择的 PPP 实施模式

项目运作采用建设—运营—移交(BOT)的方式,项目实施机构通过合法合规的政府采购方式选择合格的社会资本方,由社会资本方单独或和政府(或政府指定的相关单位)一起成立项目公司,项目实施机构和项目公司签署 PPP

项目合同,由项目公司负责本项目的投资、融资、建设、运营、维护等工作,合同期满,项目公司将项目资产及相关权利等移交给政府或政府指定的相关单位。

六、项目合作期限及分工

本项目 PPP 合作期限拟定为 26 年,其中建设期 5 年,运营期 21 年。本项目计划 2016 年初开工建设,2021 年底建成,工期 60 个月。

项目可研、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拟由政府主导完成,社会资本方予以优化,相关费用计入项目总投资,由社会资本方承担。

七、项目回报机制

该项目回报机制为可行性缺口补助(VGF)。用户付费不足部分由政府以财政补贴、股本投入、优惠贷款和其他优惠政策的形式,给予社会资本经济补助。收入来源是场地租赁收入、设施的使用收入等。

八、政策支持和配套安排

政府将就研究并建立政府购买服务机制,确保将本项目购买服务费用在运营年度纳入政府财政预算,并足额、及时予以支付。

九、联系方式

联系单位:濮阳市引黄灌溉调节水库建设管理办公室

联系人:王泉斋

联系电话:13781307799

濮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滨河特色风景街区项目简介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名称

濮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滨河特色风景街区项目

(二)项目背景

现代社会的快节奏,给人们带来许多压力,而现代生活质量的提高给缓解工作压力提供了许多渠道。回归自然,领略自然风光是居住在城市中的人群所向往的,此对连接渠进行综合开发利用是现代社会发展的需要。本项目集景观、文化、休闲、艺术、风情等多功能于一体,旨在打造以水文化为主题,融入现代创意文化和时尚气息,满足现代人、特别是年轻人的消费习惯和审美需求,项目的建设可进一步吸引人气,提高濮阳市的知名度和美誉度,为提升濮阳市的文化旅游形象和品位奠定基础。

(三)项目进度

项目正在进行初步规划。

二、项目选址和其他规划条件

(一) 选址

市引黄灌溉调节水库由东西湖、进退水渠和连接渠组成,连接渠是整个水库景观的重要组成部分,滨河特色风景街区(桑间濮上风情区)建设项目位于连接渠北侧。

(二) 占地面积

该项目占地面积约270亩,征地拆迁工作正在进行。

(三) 土地获得方式

该项目的土地获得方式为招拍挂出让方式。

(四) 项目工程区位图



三、项目主要经济技术指标

(一) 项目投资

项目估算投资3亿元,其中前期费用0.85亿元,征收拆迁费用0.64亿元,建筑安装工程费为1.13亿元,资本化利息0.38亿元。

(二)建设内容

项目建设低密度、慢节奏的时尚滨河特色风情休闲区,集景观、文化、休闲、艺术、风情等多功能于一体,以水文化为主题,融入现代创意文化和时尚气息的风景街区。建设2—3层小体量建筑,发展音乐酒吧、静心书吧、咖啡茶座等特色产业。项目全长2.4公里。

(三)建设技术标准

项目建成后将形成濮阳首座低密度、慢节奏的风景街区。依托龙湖独一无二的水系景观优势,充分满足消费者的亲水需求,打造成真正意义上的桑间濮上风景区。

(四)运营成本构成

本项目投资规模较大、需求长期稳定,适宜采用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模式(PPP)。为项目的顺利实施,拟由示范区管委会作为政府方出资代表和社会资本方成立合资项目公司,其中政府方占比40%,社会资本方占比60%。

四、项目实施机构

本项目的实施机构拟定为濮阳市引黄灌溉调节水库建设管理办公室,项目实施机构主要负责项目的具体实施,包括实施方案编制,协助财政部门或PPP中心对项目进行物有所值评价和财政承受力论证,组织项目实施方案的报批,项目合同的编制、组织政府采购、谈判与合同签署、项目监督和项目移交等工作。

五、项目拟选择的PPP实施模式

项目运作采用建设—运营—移交(BOT)的方式,项目实施机构通过合法

合规的政府采购方式选择合格的社会资本方,由社会资本方单独或和政府(或政府指定的相关单位)一起成立项目公司,项目实施机构和项目公司签署 PPP 项目合同,由项目公司负责本项目的投资、融资、建设、运营、维护等工作,合同期满,项目公司将项目资产及相关权利等移交给政府或政府指定的相关单位。

六、项目合作期限及分工

本项目 PPP 合作期限拟定为 24 年,其中建设期 3 年,运营期 21 年。本项目计划 2016 年初开工建设,2018 年底建成,工期 36 个月。

项目可研、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拟由政府主导完成,社会资本方予以优化,相关费用计入项目总投资,由社会资本方承担。

七、项目回报机制

该项目回报机制采用使用者付费方式,可经营性系数较高,收入来源包括场地租赁收入等,项目具有一定的盈利能力。

如果使用者付费不足以弥补社会资本方收回投资和取得合理回报,则政府予以一定运营补贴,政府补贴纳入财政预算和中长期规划。

如果项目产生超额收益,则超额收益部分由政府和社会资本方按照一定比例分配。

八、政策支持和配套安排

政府将积极研究在本项目经营范围和时限内给予项目公司一定政策支持。

此外,政府将协调相关部门及时推进项目的征地拆迁等配套安排。

九、联系方式

联系单位:濮阳市引黄灌溉调节水库建设管理办公室

联 系 人:王泉斋

联系电话:13781307799

濮阳县高中新建项目简介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名称

濮阳县高中新建项目

(二)项目背景

《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从国家层面上指定了教育发展的十年计划。为了达到“战略目标”,到2020年,基本实现教育现代化,基本形成学习型社会,进入人力资源强国行列”的目标,国家和地方政府一定会加大对教育的投入,相关的配套优惠政策也会相继出台。濮阳县新建高中项目的筹建期在这个大的政策期间,其的实施一定能获得较多的便利和顺畅。“允许新办营利性民办学校”政策多元化了国家建学、办学主体。此政策的实施,对于濮阳新建高中工程实施PPP项目提供了强有力的政策支持。

近年来,濮阳县域经济高速发展,随着城市化进程的不断加快,县城人口大量增加,预计到2020年,县城人口将达到20万人,再加上大量的外来务工人

口,这些人员子女的入学问题,必将成为影响未来濮阳县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焦点。经济的不断发展、人口的不断增长,但与之形成强烈反差的是濮阳县教育相对滞后,尤其是城区高中学校的办学质量。濮阳县现有城区高中两个:县一中、县三中。两个高中的学校容量、办学水平、办学质量比较近在咫尺的市直高中和油田高中具有巨大差距。濮阳县普通高中教育办学条件较差,基础设施落后,教育资源更新缓慢,优秀生源不断流失,教育质量不高,学校缺乏竞争力,已无法满足学生及家长需求。如何提升濮阳县的高中整体教育质量,在市里和省里相同高中体现出竞争力是这个项目运作的根本目标。为了达到这个目标,县政府和教育局不惜余力、允许办学主体多元化,从各个环节支持此项目的筹建和运行。此项目的建立,会提高濮阳县高中办学质量,在与周边高中比较具有竞争力。此高中的建立为濮阳县提供了一个便捷、高水平的教育平台,在提升全县群众素质中发挥重要作用。

(三)项目进度

目前,项目的土地预审、环评、正在运行。本项目计划预计2016年1月开工,至2018年12月结束,建设期限为3年。

二、项目选址和其他规划条件

(一)选址

本项目选址濮阳县大庆路与南环路交叉口东北角(大庆路东侧、南环路北侧)。

(二)占地面积

本项目总占地面积约520亩,主要建设有教学楼、教研楼、实验楼、体育馆、宿舍楼、餐厅;400米环形跑道塑胶运动场一个及其他基础配套设施,完善校园道路、管网、绿化以及校门围墙等各项配套设施。总建筑面积约18万平

方米。

(三)土地获得方式

无偿划拨。

(四)项目工程区位图



三、项目主要经济技术指标

(一)项目投资

项目总投资需 45000 万元。其中：

(1)建安工程费用 32000 万元。

(2)教学试验设备购买 200 万元。

(3)前期土地有关资金包括征地补偿、设计、勘探、和土地手续办理资金等,约需 10000 万元。

(4)其他建设费用 1867 万元,其中包括土地费、建设单位管理费、勘察设计费、工程监理费。

(5)基本预备费 913 万元。

(二)建设内容

濮阳县新高中规划占地520亩(每生均占地面积标准34平方米),建筑总面积180000平方米,建有教学楼、综合办公楼、实验楼、体育馆、宿舍楼、餐厅等。新高中主体教学楼为五层,建筑结构为框架。学校绿化用地包括集中绿化地和室外自然科学园地等。普通高级中学校园绿化用地应不低于平均每生4平方米,新建学校必须留足绿化用地,绿化用地率不得低于35%。

(三)建设技术标准

序号	名 称	单位	数量	备注
	主要技术经济数据			
1	建筑规模	m ²	180000	
2	占地面积	m ²	346800	
3	建筑周期	月	36	
4	容积率		0.64	
5	建设密度	%	18.7	
6	绿地率	%	35	
7	总投资	万元	45000	

(四)运营成本构成

项目运营期成本主要有教职工工资、学校正常支出费用及后期的维修和学校发展的改扩建成本。

四、项目实施机构

本项目的实施机构拟定为濮阳县教育局,项目实施机构主要负责项目的具体实施,包括实施方案编制,协助财政部门或PPP中心对项目进行物有所值评价和财政承受力论证,组织项目实施方案的报批,项目合同的编制、组织政府采购、谈判与合同签署、项目监督和项目移交等工作。

五、项目拟选择的PPP实施模式

本项目采用建设—运营—移交(BOT)的方式。社会资本方以现金、实物等进行出资组建项目公司,政府方以划拨土地的方式参与PPP模式。社会资本方根据法律法规、项目公司章程参与项目公司的日常管理和项目运营管理;政府方在项目公司设立后向项目公司颁发“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项目公司享受相关的税收免征政策。政府方对项目公司的运行在行政权力范围内对项目公司运行进行监督和管理。本项目经营期期满后,合作方应向濮阳县政府或政府指定的相关单位无偿移交全部设施、与项目设施相关使用的所有构件和设备、和项目设施相关的附属配套设施等。

六、项目合作期限及分工

本项目PPP合作期限拟定为23年,其中建设期3年,运营期20年。计划于2019年1月开始,至2038年12月结束。

项目可研、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拟由政府主导完成,社会资本方予以优化,相关费用计入项目总投资,由社会资本方承担。

七、项目回报机制

项目社会资本取得投资回报的资金来源主要有使用者付费,项目营业收入主要为学生的学杂费和住宿费两项。根据财务测算结果,项目在财务内部收益率为8%的条件下,无需额外支付其他财政补贴以及利用财政资金购买服务。

八、政策支持和配套安排

政府将积极研究在本项目经营范围和时限内给予项目公司一定政策支持。

濮阳县政府除在项目公司成立后向项目公司一次性划拨项目使用的所有土地之外,不在额外支付其他财政补贴以及利用财政资金购买服务。

项目以外相关机构提供的水、电、气和道路等配套设施和项目所需的上下游服务,项目公司按照法律法规和市场通行做法向其支付相应费用。

九、联系方式

联系单位:濮阳县教育局

联系人:高自民

联系电话:13839298948

清丰县文体公园项目简介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名称

清丰县文体公园项目

(二)项目背景

为进一步繁荣市场经济,方便市民生活,加快清丰县城市化建设进程,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中央军委关于加强人民防空的决定》(中发〔2001〕9号)和《国务院、中央军委关于进一步推进人民防空事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8〕4号)文件规定,鼓励社会各界投资建设人民防空工程,县级以上人民政府要积极营造和优化有利于人民防空建设和发展的投资环境,调动社会各方面力量投资建设人防工程。清丰县文体中心暨地下人防商业项目的启动为建设优质人防工程、打造副中心城市核心商业、提升城市品位奠定坚实基础。

(三)项目进度

目前,目前项目正处于申报阶段,计划于2015年底开工建设,预计2016年

底竣工投用。

二、项目选址和其他规划条件

清丰县文体公园项目位于清丰县安康路北、幸福大道西、惠风路东、新民路南,占地约200亩,建筑面积约2.3万平方米。

三、项目主要经济技术指标

(一)项目投资

项目估算投资3亿元(不含运营期投资)。

(二)建设内容

拟建工程地上部分为文体中心,地下部分为单建式6级人防工程。集体育场、群艺馆、展览馆3个功能区和人防工程为一体,是我市首个县级体育主题公园。

该项目包括地上和地下两部分。地上部分为集体育场、群艺馆、展览馆3个功能区的现代公园。公园的设计将城市公共设施与城市绿地相结合,以体育为特色,服务全民健身活动为目的,展示地方文化为亮点,打造与自然完美融合的开放性城市公园。中央广场和外围的城市绿地为市民提供不同景观特质的城市休闲空间。地下部分平时为地下商业街,战时作为人员掩蔽部和物资储备库。地下人防部分是清丰县备战的需要,也是县域经济发展的需要。地下人防工程部分执行国家人防工程审批程序和建设标准,工程防护等级:防核武器和常规武器抗力级别为6级,防化等级人员掩蔽为丙级,物资储备为丁级。(工程最终施工方案以政府批复为准。)

四、项目实施机构

本项目的实施机构拟定为濮阳市交通局,项目实施机构主要负责项目的具体实施,包括实施方案编制,协助财政部门或PPP中心对项目进行物有所值评价和财政承受力论证,组织项目实施方案的报批,项目合同的编制、组织政府采购、谈判与合同签署、项目监督和项目移交等工作。

五、项目拟选择的PPP实施模式

项目运作采取建设—运营—移交(BOT)的方式,项目实施机构通过合法合规的政府采购方式选择合格的社会资本方,由社会资本方单独或和政府(或政府指定的相关单位)一起成立项目公司,项目实施机构和项目公司签署PPP项目合同,由项目公司负责本项目的投资、融资、建设、运营、维护和用户服务等工作,合同期满,项目公司将项目资产及相关权利等移交给政府或政府指定的相关单位。

六、项目合作期限及分工

投资方对该人防工程投资建成后,所有权归县政府,投资方对本工程拥有30年的经营使用权(即使用、管理和受益的权利,本合作开发期限自本合作开发项目开业经营之日起,至本项目人防工程的使用权移交给县政府之日止,共30年)。

七、项目回报机制

项目回报机制采用使用者付费方式,收益来源主要盈利点是投资方通过

出租、招商以及自营娱乐、餐饮、住宿等设施项目,门票收入只作为日常维护费用。

体育场可供市民免费使用,群艺馆、展览馆门票收费标准与同级别新安县体育馆等相当,预计年收入在3000万以上,10年可以收回投资。

八、政策支持和配套安排

政府将积极研究在本项目经营范围和时限内给予项目公司一定政策支持。

此外,政府将协调相关部门及时推进项目的征地拆迁等配套安排。

九、联系方式

联系单位:清丰县住建局。

联系人:卢海军

联系电话:

清丰县汽车客运站新建项目简介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名称

清丰县汽车客运站新建项目

(二)项目背景

随着清丰经济的发展,客运量逐年增加,清丰汽车站已不能满足客运发展的需要;且该站位于清丰老城区西北部,而城市的发展方向是南进东拓,不符合城市发展方向,因此提出在清丰老县城东新建清丰县汽车客运站。

项目建成后可以满足清丰新城区建设发展的需要:清丰县近几年的经济增长速度很快,城市建设进程也在加快,随着城区的人口的增多,居民出行需求也不断增加;客观上,有必要提升客运站的服务功能,完善新城的交通基础设施,在满足新城居民出行需求的同时,也有利于城区更好的建设、发展。

(三)项目进度

目前,可研报告已编制完成,环评、规划、国土部门的相关手续已经办理完

毕,市发改委已经对该项目进行了立项,目前项目正在做初步设计和施工图设计;项目工期为18个月,计划2016年开工,2018年中旬完工。

二、项目选址和其他规划条件

(一)选址

清丰县汽车客运站位于清丰人和大道即G106国道东侧、朝阳路南、黄河路北。从清丰城区土地利用规划来看,本项目位于居住区的东侧、东部产业集聚区西侧边缘,在保证客源的同时能减少对规划区内部的干扰且便于居民出行。从交通条件来看,项目位于G106的东侧,承担主要的南北向交通,根据规划将朝阳路提升为省道,主要承担东西向交通,且沿G106向南10公里至范辉高速,交通条件便利。

(二)占地面积

项目占地面积为54亩,征地拆迁工作未开展,征地拆迁工作由社会资本方投资,政府负责实施。

(三)土地获得方式

划拨或挂牌,如投资方需建商业项目,土地需要挂牌,如无商业土地按划拨方式。

(四)项目区位图



三、项目主要经济技术指标

(一)项目投资

项目估算投资 1.51 亿元人民币(不含运营期投资),其中酒店投资 6407 万元;客运站项目工程建设费用投资估算总金额为 8693 万元,其中建筑安装工程费用 4731 万元,占总投资的 54.42%;设备购置费用 1766 万元,占总投资的 20.32%;其它建设费用(含征地费)1782.05 万元,占总投资的 20.50%;预备费 413.95 万元,占总投资的 4.76%。

(二)建设内容

站前广场、站房综合楼、司乘公寓、道路停车场、酒店及其它辅助设施。站前广场:站前广场占地 3938m²,分别设置公交停车场、出租车和社会车辆停车场。站房综合楼:本项目站房综合楼建筑面积约为 7801m²。包括站务用房、办公用房、餐厅、司乘公寓等,其中站务用房包括候车厅、售票厅、行李托运处等。道路停车场:道路及停车场占地 20470m²;发车位,拟布置 20 个发车位。

辅助设施:本项目生产辅助设施主要包括汽车尾气测试室、车辆清洁、清洗台、汽车维修车间、配电室等、门卫传达室、材料库;生活辅助设施主要包括司乘公寓和餐厅等。

酒店部分由投资方根据实际情况设计。

(三)建设技术指标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1	征地面积	亩	75.53
2	建设用地面积	亩	54
3	总建筑面积	m ²	8841
4	建筑基底总面积	m ²	3600
5	广场铺地面积	m ²	3938

续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6	道路及停车场面积	m ²	20470
7	绿地总面积	m ²	7949
8	容积率	0.25	
9	建筑密度	%	10.0
10	绿地率	%	22.1
11	围墙长度	m	750
12	发车位	个	20

(四)运营成本构成

计列日常管理费用500万元/年,养护费用100万/年,并按照3%的增长率进行增长。

四、项目实施机构

本项目实施机构为清丰汽车站,项目实施机构主要负责项目的具体实施,包括实施方案编制,协助财政部门或PPP中心对项目进行物有所值评价和财政承受力论证,组织项目实施方案的报批,项目合同的编制、组织政府采购、谈判与合同签署、项目监督和项目移交等工作。

五、项目拟选择的PPP实施模式

清丰县汽车客运站新建项目拟采取BOT方式,项目实施机构通合法合规的政府采购方式选择合格的社会资本方,由社会资本方单独或清丰汽车站一起成立项目公司,项目实施机构和项目公司签署PPP项目合同,由项目公司负责本项目的投资、融资、建设、运营、维护等,合同期满,项目公司将项目资产及相关权利等移交清丰汽车站。

六、项目合作期限及分工

本项目合作期限暂定为20年,其中建设期为2年,运营期为18年,本项目计划2016年开工,2018年中旬完工。

汽车站部分项目可研、初步审计、施工图设计有清丰汽车站主导完成,社会资本予以优化,相关费用进入项目总投资,酒店部分有投资方主导完成,由社会资本方承担。

七、项目回报机制

项目回报机制采用使用者付费方式,由最终消费用户直接付费购买公共产品和服务,主要包括酒店收入、进站车辆管理费、客票附加费、客车发班费等,项目融资后的各项财务评价指标均高于基准值,项目具有一定的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

八、政策支持和配套安排

政府将积极研究在本项目经营方位和时限内给予项目公司一定政策支持。

九、联系方式

联系单位:清丰汽车站

联系人:张洪波 兰海杰

联系电话:13525263888 13781380668

清丰县江渎学校项目简介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名称

清丰县江渎学校项目

(二)项目背景

马庄桥镇是连接濮阳市和清丰县的纽带、桥梁,距濮阳市4公里,距清丰县城9公里,已经纳入市政府的城区建设规划。马庄桥镇占地14.7平方公里,规模以上企业近30家,8个在建商住小区入住后,常住人口达到20万人,是县政府强力打造的生态、商贸、宜居的第二经济文化中心;周边乡镇的留守儿童很多,父母双方的老人不能照顾好孩子,长期生活在一起,即不利于孩子健康人格的形成,也不利于孩子学习的进步,有必要在马庄桥建一所全日寄宿制学校。优越的地理位置,强力的政府推动,刚性的就学需求,优惠的政策引领,必然带来美好的发展前景。

目前,马庄桥镇有1所中学、7所小学,在校生共计1500人,由于学校面积较小,限制了发展空间,在马庄桥镇东区建一所高标准的九年一贯制学校,是

马庄桥镇的实际需要,也是清丰县的发展需求。

(三)项目进度

筹备阶段。

二、项目选址和其他规划条件

(一)选址

北邻101省道,西邻马颊河,位于马庄桥镇东区中心、江渎庙附近。

(二)占地面积

学校占地110亩。

三、项目主要指标

(一)项目投资

项目估算投资项目总投资约1.8亿元。

(二)建设内容

教学楼、综合楼、实验楼、学生宿舍楼、餐厅等主体建筑。

四、项目实施机构

清丰县教育局。

五、项目拟选择的PPP实施模式

为确保项目合作成功,提高项目经营运作效果,项目拟选择社会投资者进

行永久性经营权合作,拟采用BOO(建设—拥有—运营)模式。政府首先按照《政府采购法》及有关规定,通过市场竞争的方式,选择有实力和PPP运作经验的合作伙伴。

六、项目合作期限

本项目PPP合作期限拟定为30年,其中建设期3年,运营期27年。本项目计划2015年底开工建设,2018年底建成通车,工期36个月。

七、项目回报机制

本项目中,包括校业务运营能产生一定的收益,但收益无法弥补社会资本投资总额及合理的投资回报率要求。因此本项目拟采用可行性缺口补助的方式来弥补使用者付费不足以满足社会资本的合理回报。

本项目使用者付费的范畴包括学费,足球兴趣班辅导费,宿舍物业管理费、教学设施维护费、校园维护费等费用,以及食堂运营、校园商业开发等收入。

政府方按照本方案确定的可行性缺口补助机制以及《PPP协议》确定的按效付费补贴金额,支付可行性缺口补助。

社会资本方根据既定要求及分成规则,自行测算校舍建设投资成本及学校业务(宿舍物业管理、教学设施维护、校园维护、食堂运营、校园商业开发等)运营成本,运营收益,投标竞争政府补贴金额。

八、政策支持和配套安排

政府和社会资本的权利义务、风险分担、投融资结构、政府配套安排、融资

回报方式等,双方达成共识后签订合同,并且不得转让、买卖经营权,不得改变学校用途。目前,县政府正在积极推进该项目的实施。

九、联系方式

联系单位:清丰县教育局

联系人:张建利 武振华

联系电话:13803934930 13383933369

清丰县固城水厂项目简介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名称

清丰县固城水厂项目

(二)项目背景

随着南水北调中线工程的全面实施,清丰县作为受水区城市之一,合理整合清丰县的供水水源,充分利用南水北调这一地表水源,从根本上改变清丰城市供水的基本面貌,同时对清丰的城市给水工程进行全面系统的设计,建设南水北调水厂,建设与城市发展相配套的供水管网已成为目前清丰县基础设施建设的当务之急。

清丰县固城水厂建成后,城市供水能力将得到很大的提高,该项目的建设将使城市供水管网的配水能力与清丰县的发展相适应、并极大地改善市区用水紧张状况,将从根本上解决城区的用水紧张问题,改善清丰城市的投资环境,从而为城市经济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提高提供保障。同时,该项目的实施

将使供水管网系统趋向合理,降低现状水厂的能耗、减少管网漏失,增加企业生产能力,从而极大地改善企业的经营状况。

(三)项目进度

目前,发改委已批复项目建议书,环保、土地规划等工作合规性已经审批,可研报告已经编写完成,正在报批;项目工期 11 个月,计划 2015 年 10 月开工,2016 年 9 月项目竣工运行。

二、项目选址和其他规划条件

(一)选址

清丰县城西南方向,濮清快速道西侧,潘省瓷砖城南,曹潘省村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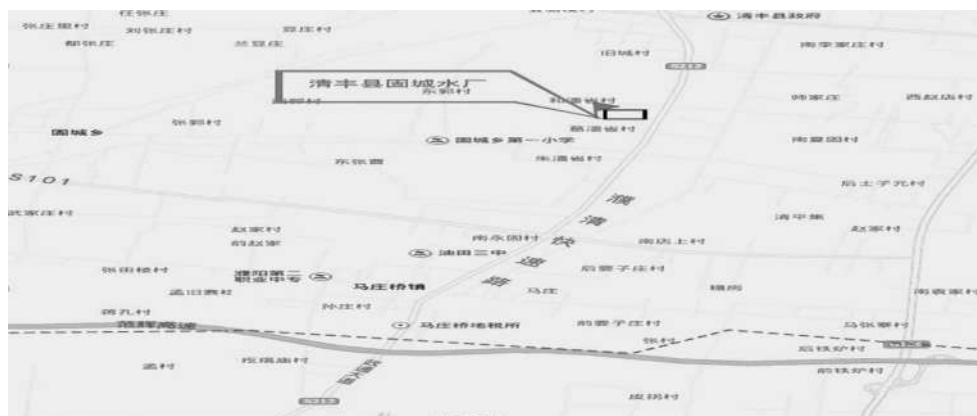
(二)占地面积

占地面积约 69.8 亩,围墙内占地 67.19 亩。征地拆迁工作未开展,征地拆迁工作由社会资本方投资,政府负责实施。

(三)土地获得方式

政府划拨

(四)项目工程区位图



三、项目主要经济技术指标

(一)项目投资

总投资 2.5 亿元,一期投资 1.57 亿元,资本构成拟通过公开招标方式与社会资本协商确定。

(二)建设内容

总建设规模为 10 万 m^3/d ,分二期实施,一期 5 万 m^3/d 。主要建设内容有生产性建筑物、构筑物以及配套供水管网,配套建设供水管网 68.891 公里。

(三)建设技术标准

项目建成后出厂水应满足《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GB5749—2006)的 106 项水质要求;供水管网控制点最高时自由水头为 0.28MPa,室外消防栓自由水头不低于 0.1MPa。

(四)运营成本构成

项目运营期成本包含药剂费、动力费、工人及福利费、水资源费、污泥处理费等。

四、项目实施机构

本项目的实施机构拟定为清丰县自来水公司,项目实施机构主要负责项目的具体实施,包括实施方案编制,协助财政部门或 PPP 中心对项目进行物有所值评价和财政承受力论证,组织项目实施方案的报批,项目合同的编制、组织政府采购、谈判与合同签署、项目监督和项目移交等工作。

五、项目拟选择的PPP实施模式

项目采取PPP运作方式,具体模式为BOT模式,着重建立价格调整机制和风险合理分担机制,充分考虑人员安置方案和股权分配方案,重视合同执行、后期履约监管及绩效评价。拟通过公开招标方式确定社会资本,与社会资本共同组建项目公司,股权结构和人员安置方案通过谈判的方式确定,政府向项目公司派驻董事监事和财务监事。

六、项目合作期限及分工

本项目PPP合作期限拟定为20—30年,其中建设期1年,运营期19—29年。项目工期11个月,计划2015年10月开工,2016年9月项目竣工运行。

项目可研、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拟由政府主导完成,社会资本方予以优化,相关费用计入项目总投资,由社会资本方承担。

七、项目回报机制

项目回报机制采用使用者付费方式,由最终消费用户直接付费购买公共产品和服务,主要包括居民生活用水及各个行业用水等。

初步测算结果表明,在拟定的经营年限、收费标准等各项参数条件下,项目融资后的各项财务评价指标均高于基准值,项目具有一定的盈利能力。

八、政策支持和配套安排

政府将积极研究在本项目经营范围和时限内给予项目公司一定政策支持。

此外,政府将协调相关部门及时推进项目的征地拆迁等配套安排。

九、联系方式

联系单位:清丰县自来水公司

联系人:雷继普 张俊峰

联系电话:13903939618 15939385670

南乐县中医院综合康复中心项目简介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名称

南乐县中医院综合康复中心项目

(二)项目背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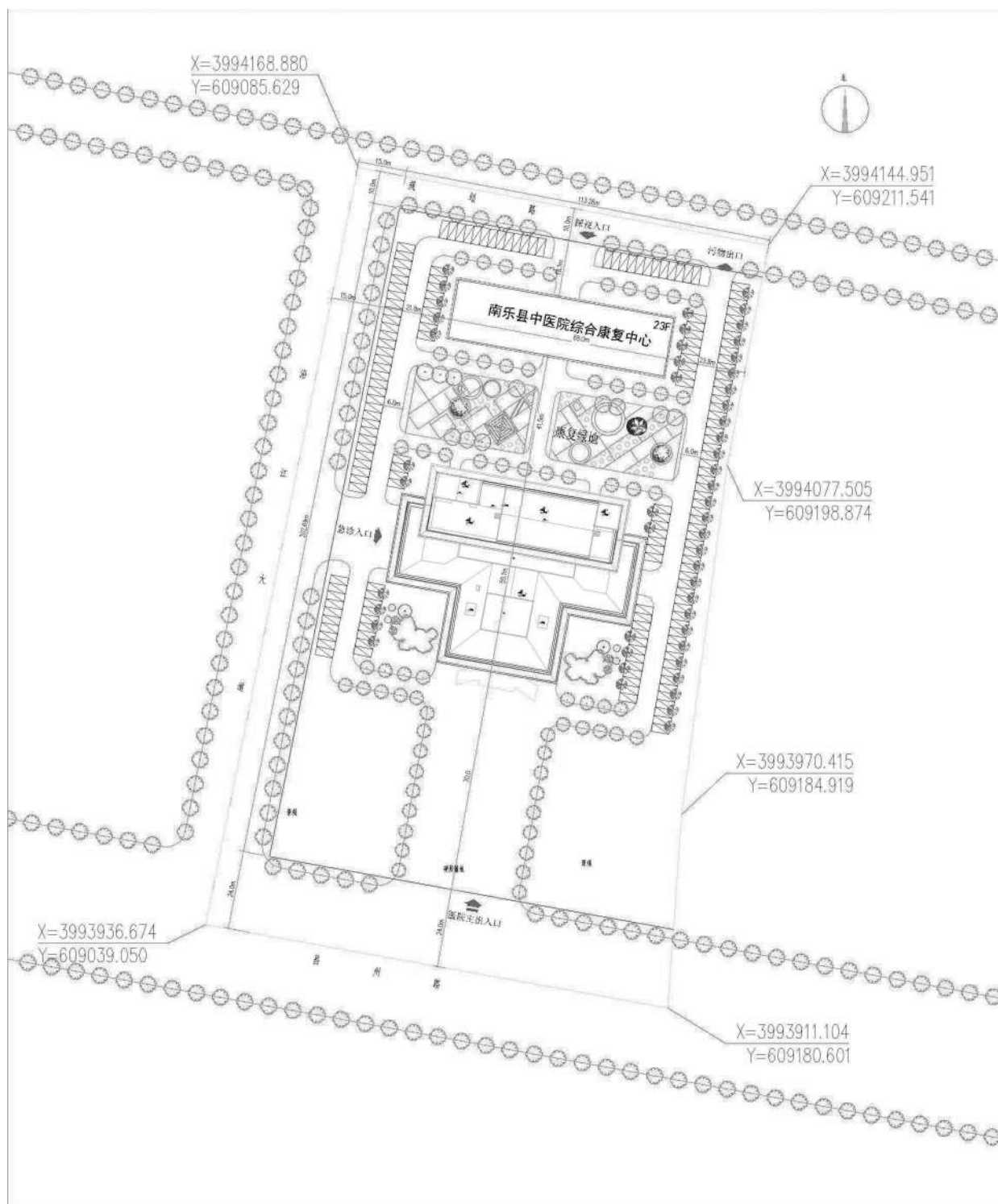
南乐县中医院依托自身的医疗优势,采用政府主导、社会资本参与的模式进行建设和运营,由南乐县中医院作为实施机构,采用“合资合作”模式,拟建设一所清新自然,环境舒适,以康复院、护理院、高端医疗保健、健康体检、医学美容整形、生殖保健等营利性项目为目的的综合康复中心。

区位优势:南乐县地处三省六县交界的特殊地理位置,中医院综合康复中心承担着全县及周边100多万人口的诊疗及康复保健服务任务。依据有关权威数据,各类康复患者人群占总人口12%的比例,大概有12万以上患者人群有着康复治疗需求,而该地区暂时还没有高端大规模的综合康复中心,市场前景较好。

资源优势:拟建的综合康复中心坐落在新建的南乐县中医院综合病房楼后面。南乐县中医院现已发展成为一所具有中医特色和专科优势突出、功能齐全、设施配套完整,集医疗、预防、康复保健、教学科研为一体的县级综合性中医院。医院现有职工 130 人,卫技人员 102 人,中医类别医师占执业医师比例 64%,其中高级职称 3 人,中级职称 16 人,初级职称 32 人。主要医疗设备有双层螺旋西门子 CT、飞利浦彩超、B 超、C 型臂 X 光机、脑中风筛查系统、血管造影(DSA)、DR、透析机、全自动血液分析仪、血凝仪、半自动生化分析仪、心电图监护仪、电除颤器、脑电地形图机、频普心电图机、电动呼吸机、麻醉机、洗胃机、中医康复设备等 80 余台件。这些先进的医疗检查设备和经验丰富的专业人才,与拟建的综合康复中心,相得益彰,能够充分利用自身的医疗优势,实现医疗和康复资源共享,合作共赢,避免二次投入,减少投资成本。

建成后的中医院综合康复中心,不仅能弥补全县及周边医疗康复资源的不足,进一步缓解看病难的问题,而且会增加社会就业,拉动社会经济增长,满足不同层次患者就医需求,促进全县医疗康复卫生事业发展。综上所述,县委、政府对该项目给予了重点支持,同时,由于项目预测收益稳定,对社会资本具有较强的吸引力。





宗地图

单位: m.m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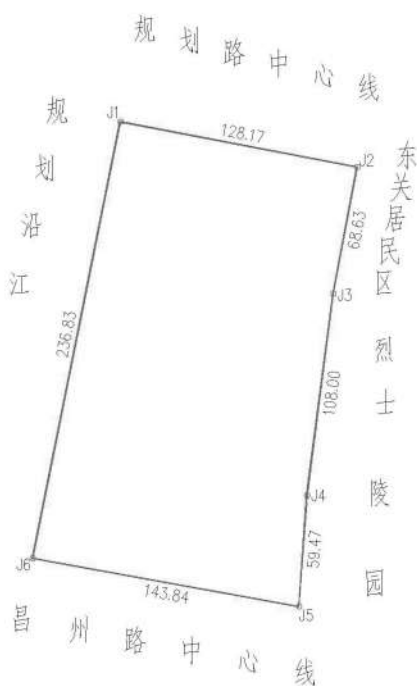
宗地编号:

权利人:

地籍图号:

S=31501.94 平方米 合47.2529亩

北



界址点坐标表

点号	X	Y	边长
J1	3994168.880	609085.629	
J2	3994144.951	609211.541	128.17
J3	3994077.505	609198.874	68.63
J4	3993970.415	609184.919	108.00
J5	3993911.104	609180.601	59.47
J6	3993936.674	609039.050	143.84
J1	3994168.880	609085.629	236.83
S=31501.94 平方米 合47.2529亩			

绘图日期: 2014年7月24日

1:3000

绘图员:

审核日期:

审核员:

(三)项目进度

目前,项目已进入河南省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PPP)管理意向项目库。项目立项所需的土地预审、环评、地震安评等相关报告已编制完成,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正在编制。

项目工期36个月,计划2016年初开工,2018年底交付使用。

二、项目选址和其他规划条件

(一)选址

南乐县中医院综合康复中心地处昌州路东段路北英雄广场西侧、西邻文庙广场、新建的南乐县综合病房楼北侧。

(二)占地面积

总占地面积47.2亩。征地拆迁工作由政府主导并负责实施。

(三)土地获得方式

无偿划拨。

(四)项目工程区位图



三、项目主要经济技术指标

(一)项目投资

项目估算投资2亿元(不含运营期投资),包含前期费用、建安费用,不含资本化利息、项目预备费等。

(二)建设内容

拟规划总建筑面积20000平方米,设计床位1000张、设计日门诊量1200人次。建设内容主要包括层高23层老年病康复病房楼、体检中心、医学美容中心、生殖保健中心及配套设施。

(三)运营成本结构

项目运营期成本包含人力成本,康复楼、医疗设备及配套设施养护、维护成本,大修成本等。各种运营费用年增长率均为2%。

四、项目实施机构

本项目的实施机构拟定为南乐县中医院,项目实施机构主要负责项目的具体实施,包括实施方案编制,协助财政部门或PPP中心对项目进行物有所值评价和财政承受力论证,组织项目实施方案的报批,项目合同的编制、组织政府采购、谈判与合同签署、项目监督和项目移交等工作。

五、项目拟选择的PPP实施模式

项目运作采取建设—运营—移交(BOT)的方式,项目实施机构通过合法合规的政府采购方式选择合格的社会资本方,由社会资本方单独或和政府(或政

府指定的相关单位)一起成立项目公司,项目实施机构和项目公司签署PPP项目合同,由项目公司负责本项目的投资、融资、建设、运营、维护和用户服务等工作,合同期满,项目公司将项目资产及相关权利等移交给政府或政府指定的相关单位。

六、项目合作期限及分工

本项目PPP合作期限拟定为20年,其中建设期3年,运营期17年。本项目计划2016年底开工建设,2018年底建成运营,工期36个月。

项目可研、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拟由政府主导完成,社会资本方予以优化,相关费用计入项目总投资,由社会资本方承担。

七、项目回报机制

项目回报机制采用使用者付费方式,由最终消费用户直接付费购买公共产品和服务,主要包括为门诊收入、住院收入及其它收入等。

初步测算结果表明,在拟定的经营年限、收费标准等各项参数条件下,项目融资后的各项财务评价指标均高于基准值,项目具有盈利能力。

如果使用者付费不足以弥补社会资本方收回投资和取得合理回报,则政府予以一定运营补贴,政府补贴纳入财政预算和中长期规划。

如果项目产生超额收益,则超额收益部分由政府和社会资本方按照一定比例分配。

八、政策支持和配套安排

政府将积极研究在本项目经营范围和时限内给予项目公司一定的政策支持。
此外,政府将协调相关部门及时推进项目的建安及配套安排。

九、联系方式

联系单位:南乐县中医院

联 系 人:苏军岭 李慧轩

联系电话:13030310818 15939310600

南乐县第二水厂供水项目简介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名称

南乐县第二水厂供水项目

(二)项目背景

南乐县城市性质为：南乐县政治、经济、文化中心，以食品加工为主的宜居、宜业的园林城市。南乐县位于河南省东北部，豫、鲁、冀三省交界处，东临山东莘县，西连河北省魏县，南依清丰县，北与河北省大名县接壤。南乐县属于暖温带大陆季风气候区，四季分明。春季干旱多风，夏季炎热多雨，秋高气爽，寒冬少雪。极端最高气温 42.5°C ，极端最低气温为 -20°C 。南乐县地表水系分属黄河流域和海河流域，境内主要河流为马颊河和卫河。南乐县属黄河洪积冲积平原，境内除西北、东南两黄河古道区有沙丘起伏外，其余地方地势平坦，海拔在42—50m之间，自西南略向东北倾斜，比降为0.25。由于历史上黄河多次泛滥，形成大小10处坡洼，较大者有西南部的西西坡，东南部王窑坡

及中部马颊河北岸的小楼坡等。

(三)项目进度

目前,已完成水源地供水水文地质普查、取水许可、环评、立项、可研报告、项目用地土地预审、设计招标以及水资源详查等工作。该项目于今年7月6日已开始钻探,目前已钻探完两眼280米深的井。预计2017年底投入使用。

二、项目选址和其他规划条件

(一)选址

第二水厂位于南乐县近德固乡睢庄村南,取水地点为睢庄水源地,配水管道总长度17.352Km,管径DN100—DN500,建设地点为县南环路南侧、马颊河东岸,睢庄地界。

(二)占地面积

占地面积23.4亩。目前地面附着物已清点,征地补偿款正在申请中。

(三)土地获得方式

无偿划拨。

三、项目主要经济技术指标

(一)项目投资

项目估算总投资为15000万元。

(二)建设内容

本项目建设内容包括取水工程、输水工程、厂区建设工程、配水工程等。

(1)取水工程

新建水源地,取水地点为睢庄水源地,取水规模为2.0 m³/d,采用分层取

水,中层地下水和深层地下水各取 1.0 m³/d,中、深层水源井各 8 眼,另外各备用 1 眼水源井,共计 18 眼水源井,中层井之间和深层井之间的距离均为 500m (相邻的中层井和深层井之间的间距约 30m)。

(2)输水工程

输水管道总长度 8.46Km (含各井之间连接管 7Km),管径 DN150 — DN400。

(3)厂区建设工程

综合办公楼、超滤加反渗透车间、清水池、吸水井、供水泵房、加氯间、配电室、机修和仓库等工程。

(4)配水工程

配水管道总长度 17.352Km,管径 DN100 — DN500。

(三)建设技术标准

主要技术经济指标

日处理水量:1.7 万 m³/d

新增劳动定员:31 人

单位总成本:2.25 元/吨

单位经营成本:1.69 元/吨

财务评价指标

所得税后:财务内部收益率 8.99%

所得税后:投资回收期为 10.22 年(含建设期)

(四)运营成本构成

经营成本指项目总成本扣除固定资产折旧费、无形及其他资产摊销费和财务支出的全部费用。本项目的经营成本为 1051.23 万元/年。运营期内年平均单位经营成本 1.69 元/吨。

四、项目实施机构

本项目实施机构为南乐县住建局,项目实施机构主要负责项目的具体实施,包括实施方案编制,协助财政部门或PPP中心对项目进行物有所值评价和财政承受力论证,组织项目实施方案的报批,项目合同的编制、组织政府采购、谈判与合同签署、项目监督和项目移交等工作。

五、项目拟选择的PPP实施模式

项目运作采取建设—运营—移交(BOT)的方式,项目实施机构通过合法合规的政府采购方式选择合格的社会资本方,由社会资本方单独或政府(或政府制定的相关单位)一起成立项目公司,项目实施机构和项目公司签署PPP项目合同,由项目公司负责本项目的投资、融资、建设、运营、维护和用户服务等工作,合同期满,项目公司将项目资产及相关权利等移交给政府或政府指定的相关单位。

六、项目合作期限及分工

本项目 PPP 合作期限拟定为 30 年,其中建设期 2 年,运营期 28 年。本项目已于 2014 年低开工建设,2017 年初投入使用,工期 24 个月。

七、项目回报机制

项目回报机制采用使用者付费方式,由最终消费用户直接付费购买公共

产品和服务,主要是水费收入。

初步测算结果表明,在拟定的经营年限、收费标准等各项参数条件下,项目融资后的各项财务评价指标高于基准值,项目具有一定的盈利能力。

如果使用者付费不足以弥补社会资本方收回投资和取得合理回报,则政府予以一定运营补贴,政府补贴纳入财政预算和中长期规划。

如果项目产生超额收益,则超额收益部分由政府和社会资本方按照一定比例分配。

八、政策支持和配套安排

政府将积极研究在本项目经营范围和时限内给予项目公司一定政策支持。

此外,政府将协调相关部门及时推进项目的征地款申请。

九、联系方式

联系单位:南乐县住建局

联系人:王建国 袁培恩

联系电话:13939375556 13839386468

范县永泰客运站项目简介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名称

范县永泰客运站

(二)项目背景

县政府为充分发挥客运市场的集聚作用,更好地为当地经济社会发展服务,拟在长泰路以北、迎宾路以西建设范县永泰客运站。项目前期工作已取得发改、环保、土地规划等批复手续。现初步申报设计已完成,正处于融资招标阶段。计划2015年开工、2017年完工,合作期限为两年,总投资为1.52亿,主要以政府专项资金和融资相结合,政府现已投资600万元用于前期费用,社会上已有多个投资商向我县交通运输局提出介入意向。

目前我县客运站主要位于我县老城,分为通达客运站和市运输公司,通达客运站主要担任发往县内班线,市运输公司主要承担省际、地际、县际方向任务。随着我县经济的发展和客运市场的变化,客运车辆迅速增加,旅客流量增

多,两汽车站都地处我县老城,占地面积少,人来车往,交通拥挤,秩序混乱,安全隐患突出,不利于城市建设规划和我县的对外形象。特别是随着我县搬于新区后,广大民众坐车极不方便,为缓解我县交通压力、扩大城市范围,同时借鉴其他城市城区规划模式,实现城乡客运交通一体化目标,现我县汽车站应予迁之新区。这一方案在2008年就已列入了县人民政府制定的县城发展总体规划,并经范县人大常委会讨论通过。为此,县人民政府于2011年就专门组织了由县交通运输局牵头,发改、环保、土地、城建、计委、等有关部门参加的可行性研究小组,进行了多次的现场踏勘、调查分析和论证,后又多次进行修订,认为迁建该项目是可行的、必要的。

该站紧靠山西中南部重载铁路万吨站,紧邻德商高速、范辉高速,处在交通枢纽位置。发展交通运输业,切实改善公路客运基础设施,提高旅客运输服务水平,适应范县经济社会发展,合理配置运输资源,使范县公路客运站建设与道路基础设施快速发展相适应,实现公路客运可持续发展。自中原经济区开始,我县大力发展物流行业,该项目的实施将会大大提高我县运输行业,对于该站也将是前所未有的机遇,必将物有所值。

(三)项目进度

目前,项目的土地预审、环评、地震、等项目立项需要的相关报告已编制完成,项目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也已编制完成。经市发改委核准,项目工期24个月,计划2015年底开工,2017年底建成。

二、项目选址和其他规划条件

(一)选址

该站紧靠山西中南部重载铁路万吨站,紧邻德商高速、范辉高速,处在交通枢纽位置。位于范县新区长泰路以北、迎宾路以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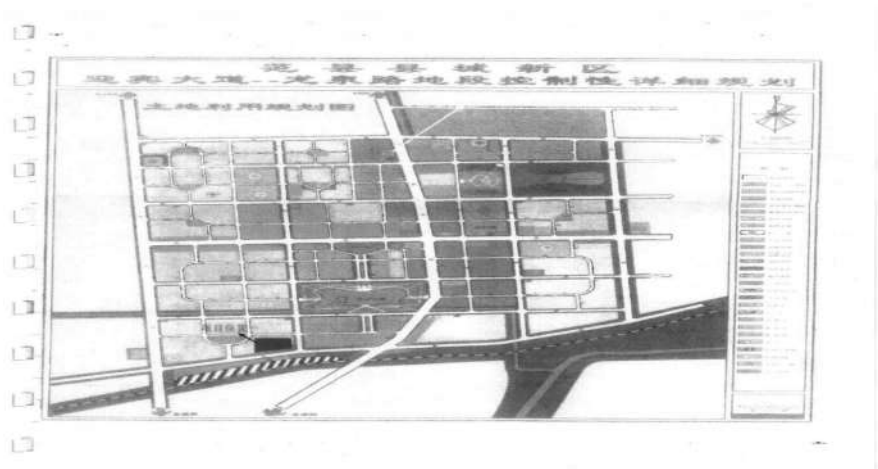
(二)占地面积

占地106亩。

(三)土地获得方式

有偿划拨。

(四)项目工程区位图



三、项目主要经济技术指标

(一)项目投资

项目估算投资1.52亿元

(二)建设内容

客运枢纽站,主要分为:站房楼、司乘公寓、餐厅、维修车间、公厕、配电室、站前广场、道路、停车场、发车区、场区绿化等。

(三)建设技术标准

主要技术经济指标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数量	备注
总征地面积	平方米	70666.70	合106亩
基底建筑面积	平方米	5294.95	
总建筑面积	平方米	18006.15	
容积率		0.25	

续表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数量	备注
绿地率	%	33	
建筑密度	%	0.07	
站前广场建筑面积	平方米	5901.29	
道路、停车场、发车区面积	平方米	35670.46	

(四)运营成本构成

项目运营期成本包含停车场、维修厂、楼房装潢、下水道去维修等。

四、项目实施机构

本项目的实施机构拟定为范县交通局,项目实施机构主要负责项目的具体实施,包括实施方案编制,协助财政部门或PPP中心对项目进行物有所值评价和财政承受力论证,组织项目实施方案的报批,项目合同的编制、组织政府采购、谈判与合同签署、项目监督和项目移交等工作。

五、项目拟选择的PPP实施模式

项目运作采取建设—运营—移交(BOT)的方式,项目实施机构通过合法合规的政府采购方式选择合格的社会资本方,由社会资本方单独或和政府(或政府指定的相关单位)一起成立项目公司,项目实施机构和项目公司签署PPP项目合同,由项目公司负责本项目的投资、融资、建设、运营、维护和用户服务等工作,合同期满,项目公司将项目资产及相关权利等移交给政府或政府指定的相关单位。

六、项目合作期限及分工

本项目 PPP 合作期限拟定为 20 年,其中建设期 2 年,运营期 18 年。本项目计划 2015 年底开工建设,2017 年底建成,工期 24 个月。

七、项目回报机制

项目回报机制采用使用者付费方式,由最终消费用户直接付费购买公共产品和服务,主要包括车辆通行费收入、服务设施和广告开发经营收入等。

八、政策支持和配套安排

政府将积极研究在本项目经营范围和时限内给予项目公司一定政策支持。

此外,政府将协调相关部门及时推进项目的征地拆迁等配套安排。

九、联系方式

联系单位:范县交通局

联系人:张士达 焦广恩

联系电话:13839321216 15939300777

台前县新城区、产业集聚区供水工程项目简介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名称

台前县新城区、产业集聚区供水工程项目。

(二)项目背景

1978年建县以后,在台前村的基础上发展到现在的县城(现在称为老城区),老城区面积3.6万平方公里,现有城镇人口4.5万人,1989年建设自来水厂,水厂名称为台前县自来水公司,该水厂现在可以使用供水设施只有一眼330米的深井和一座800立方米的清水池,采用未经消毒净化处理的一级供水模式,供水水质不符合国家饮用水标准。水厂泵房供水设施中只有一组13千瓦的机组维持运行,其他报废.且4.3公里的管网渗漏严重,致使现在老城区供水能力严重不足。大部分居民生活用水和企业的生产用水依靠自备井供给,多数自备井水质存在硫酸盐、硬度、氟化物、铁、锰、溶解性固体等指标超标现象,不符合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不利于居民的安全用水。

加快城区基础设施建设,改善投资硬环境,吸收国外知名企业入驻本区进行投资经营发展,是当前县委和县政府中心工作之一,只有良好的投资环境,完善的基础设施,才能引凤入巢,为经济的腾飞带来良好的环境。所以,从直接经济效益、间接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环保效应分析,建设城区给水工程是非常必要的。

(三)项目进度

台前县新城区供水工程项目自2015年1月开始建设以来,通过不懈努力,项目已取得濮阳市发改委的批复。新城区供水工程项目已于2015年1月开工建设,计划2016年12月建成。产业集聚区水厂预计2015年12月开工建设,预计建成时间为2017年。

二、项目选址和其他规划条件

(一)选址

台前县新城区供水工程项目位于台前县新区范围内,地址是台前县新区台吴路与经五路交叉口向西50米路北。产业集聚区目前尚未完成选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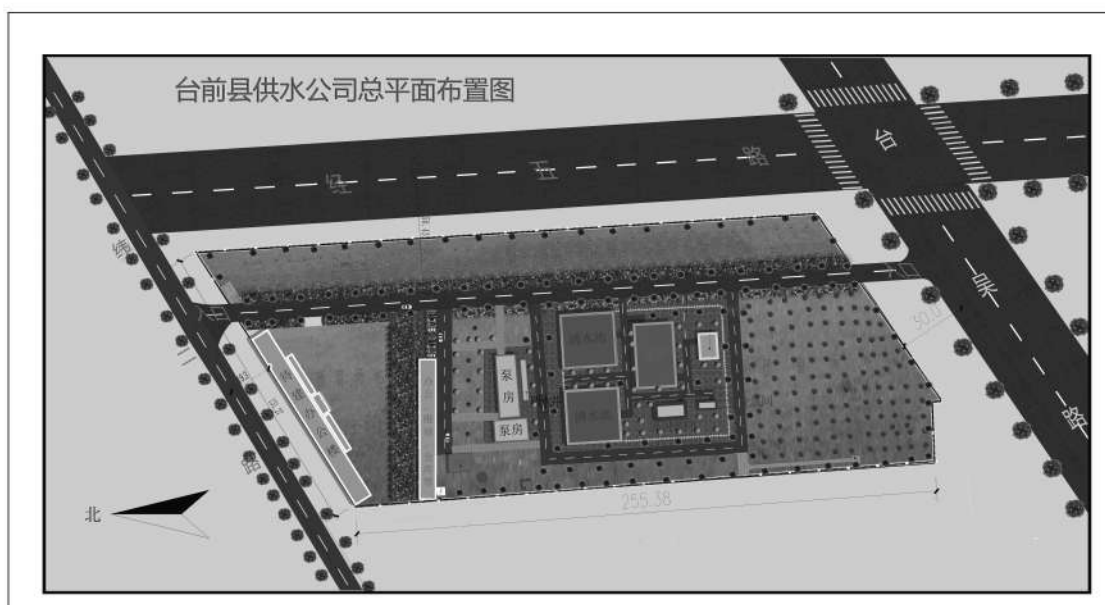
(二)占地面积

新城区供水工程项目占地50.8亩。由于产业集聚区供水工程项目尚在准备前期工作,因此占地面积是个未知数。征地拆迁工作未开展,征地拆迁工作由社会资本方投资,政府负责实施。

(三)土地获得方式

无偿划拨。

(四)项目工程区位图



三、项目主要经济技术指标

(一)项目投资

本工程项目投资由建设单位自筹解决。项目投资9194万元。产业集聚区供水工程项目正在开展前期工作,计划投资1.3亿元。这两个工程项目总投资2.2194亿元。

(二)建设内容

新城区、产业集聚区供水工程项目主要包括三个部分:①水源地建设②管网建设③水厂建设。厂区内建设有自备井、变压器房、机井房、中控室、清水池、送水泵房、变电室、除铁锰滤池、吸水井等工程项目。

(三)建设技术标准

本项目属于公共服务行业,建成后水质应达到国家饮用水卫生标准,工程质量和设备应达到本行业领先水平。

(四)运营成本构成

项目运营期成本包含经营成本、维护成本,修理成本等。计划每年至少进

行一次全面维修检查。

四、项目实施机构

本项目的实施机构拟定为台前县住建局,项目实施机构主要负责项目的具体实施,包括实施方案编制,协助财政部门或PPP中心对项目进行物有所值评价和财政承受力论证,组织项目实施方案的报批,项目合同的编制、组织政府采购、谈判与合同签署、项目监督和项目移交等工作。

五、项目拟选择的PPP实施模式

项目运作采取建设—运营—移交(BOT)的方式,项目实施机构通过合法合规的政府采购方式选择合格的社会资本方,由社会资本方单独或和政府(或政府指定的相关单位)一起成立项目公司,项目实施机构和项目公司签署PPP项目合同,由项目公司负责本项目的投资、融资、建设、运营、维护和用户服务等工作,合同期满,项目公司将项目资产及相关权利等移交给政府或政府指定的相关单位。

六、项目合作期限及分工

本项目PPP合作期限拟定为30年,其中建设期2年,运营期28年。本项目计划2015年底开工建设,2017年底建成,工期24个月。

项目可研、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拟由政府主导完成,社会资本方予以优化,相关费用计入项目总投资,由社会资本方承担。

七、项目回报机制

项目回报机制采用使用者付费方式,由最终消费用户直接付费购买公共产品和服务,主要包括售水收入、供水管道安装等收费。

初步测算结果表明,在拟定的经营年限、收费标准等各项参数条件下,项目融资后的各项财务评价指标均高于基准值,项目具有一定的盈利能力。

如果使用者付费不足以弥补社会资本方收回投资和取得合理回报,则政府予以一定运营补贴,政府补贴纳入财政预算和中长期规划。

如果项目产生超额收益,则超额收益部分由政府和社会资本方按照一定比例分配。

八、政策支持和配套安排

政府将积极研究在本项目经营范围和时限内给予项目公司一定政策支持。

此外,政府将协调相关部门及时推进项目的征地拆迁等配套安排。

九、联系方式

联系单位:台前县住建局

联系人:李 伟

联系电话:13525280456